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VE WONG CORPORATION

---

一一〇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2021

---

**一、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姓名：魏璟雄

職稱：秘書室經理

電話：(02) 2571-7271 分機 610

E-MAIL：wei@vewong.com.tw

代理人姓名：李兆弘

職稱：人事室副理

電話：(02)2571-7271 分機 822

E-MAIL：dino@vewong.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02)2571-7271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79 號五樓

分公司：(05)591-2111~5 雲林縣大埤鄉豐田路 14 號

豐田廠：(05)591-2111~5 雲林縣大埤鄉豐田路 14 號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電話：(02)2702-3999（代表號）

網址：<http://www.capital.com.tw>

**四、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林寬照會計師、溫明郁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118 號 4 樓

電話：(02)8792-2628

網址：<http://www.pkf.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交易場所名稱及資訊：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vewong.com>**



#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	6
二、公司沿革 .....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	10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 機構主管資料 .....	12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29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36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	64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64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 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資訊 .....	65
八、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 .....	65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持股比例超過 10% 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66
十、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 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67
十一、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 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 持股比例 .....	68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	6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7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	7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7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74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	74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74

##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7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6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100
五、勞資關係.....	102
六、資通安全管理.....	103
七、重要契約.....	106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簽證會計師姓名與其查核意見.....	10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15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116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8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與財務狀況之影響.....	248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249
二、財務績效.....	251
三、現金流量.....	25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5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255
六、風險事項.....	255
七、其他重要事項.....	260

##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6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6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6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68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68



# 壹、致股東報告書

## 一、前言

由於新冠肺炎疫情反覆起伏，衝擊許多產業和供應鏈的穩定，不僅缺工缺料，國際貨運塞港、船班延期、運費大漲，更助長原物料價格全面飆升，舉凡建築材料、民生用品、食物餐飲價格均輪番上漲，讓消費者、企業都感受到通膨的壓力。加上今年爆發烏俄戰爭，更推波助瀾，造成本公司原料進貨成本大增，使利潤遭受侵蝕的狀況雪上加霜。

這樣的產業困境，正考驗經營團隊的應變能力，由於近年來計畫性的更新增添設備、吸引優秀人才加入、加強人員培訓、穩定公司財務結構，使得公司經營體質更加健全，也更具有競爭力，希望在公司上下一體的齊心努力下，能突破逆境，迎來公司的契機。

## 二、110 年度營業結果

謹將 110 年度營運狀況，向各位股東報告：

### (1)業績方面：

本公司 110 年度合併總營業額新台幣（以下同）伍拾捌億貳仟肆佰捌拾參萬捌仟元。合併稅後淨利陸億玖仟柒佰零參萬元，淨利率 12%。

### (2)主要產品銷售方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名稱	110 年	109 年	增(減)
調味品	3,995,060	4,219,669	(224,609)
速食品	1,526,007	1,513,166	12,841
其他	303,771	310,865	(7,094)
合計	5,824,838	6,043,700	(218,862)

110 年度受新冠疫情影響，全球觀光旅遊活動大幅度衰退，連帶使得餐飲市場受到嚴重衝擊，影響到以餐飲通路為主要銷售對象的調味產品，其中本公司營收主力的調味產品(包含味精、風味調味料及醬油等)也出現萎縮的情形，造成較去年同期營收下滑的現象。

(3)預算執行情形：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編製一一〇年度財務預測。

(4)營運說明：

本公司 110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合計新台幣（以下同）伍拾捌億貳仟肆佰捌拾參萬捌仟元。其中銷貨成本參拾玖億貳仟捌佰柒拾貳萬參仟元，營業費用壹拾億參仟零伍拾壹萬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為淨利伍仟壹佰伍拾玖萬壹仟元，稅前淨利玖億壹仟柒佰壹拾玖萬陸仟元，所得稅費用貳億貳仟零壹拾陸萬陸仟元，本期淨利為陸億玖仟柒佰零參萬元。

(5)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110 年	109 年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淨額	5,824,838	6,043,700
	營業毛利	1,896,115	2,043,922
	稅後淨利	697,030	693,92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39.40	272.59
	速動比率(%)	161.62	178.5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49	7.52
	權益報酬率(%)	11.09	11.0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8.21	39.22
	純益率(%)	11.96	11.48
	每股盈餘(元)	1.88	1.81

註：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資訊。



#### (6)研究發展狀況：

- 1.嚴選非基因改造黃豆片，歷經長時間醞釀，發酵優質生醬油，醬液滴滴珍貴，使用天然食材為原料，潔淨升級開發，創造商品獨特性，使烹飪方便快捷，產品安全及安心符合市場需求消費者青睞。
- 2.運用細化技術，以全食物的概念為目標，100%無添加的全食物簡化配方、潔淨標示產品。
- 3.因應高齡化及少子化趨勢，邁進高齡食品產業推廣，樂齡友善全食物及機能食品開發，減少負擔，又針對舒活營養半流質便利食品，設計營養配方設計以天然蔬食全食物運用、健康之產品。
- 4.調理速食產品參與「銀髮友善食品」之認證，受頒獲農糧署「國產農糧原料常備食品」、「農糧原料防疫食品」，增強公司品牌及曝光。
- 5.研究設計速食麵麵體加入細化蔬菜手工麵增加營養，提昇口感彈性及風味，調味結合本土「在地食材」、「東南亞料理」及「異國風味」調味及調理包，王子點心麵運用品牌優勢與廠商聯名，創造產品價值符合消費者多樣選擇及喜愛。
- 6.研發創新各項產品，延伸既有品牌之產品形象，使產品附加價值提高。

### 三、111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111 年度新冠肺炎持續影響生活，因民眾對疫情疲乏；但受到烏俄戰爭影響，原物料成本大漲，使民眾消費力減弱。但是為維持台灣整體食品本業競爭力，在台灣部份之經營方針仍以持續更新設備為主，以期提高競爭力。主要項目如下：1、設備持續更新自動化：醬油新調配棟目前正施工中。董事會同意速食麵廠增設新設備，提高自動化生產能力，目前已經進入發包施工階段。速食品組已經新購入充填機，受疫情影響廠商無法入境調整設備，已經要求設備廠商加速做最後設備調整，盡速上線量產，同時增加產品多樣性，以應付未來市場需求。2、新產品推出，持續以個人化產品為方向，應付未來個人化市場。3、閒置資產開發，持續辦理申請作業流程，儘早開發。4、

國外投資事業，增加產能以應付客戶需求，創造更高業績。

在大環境疫情及戰爭影響，旅遊及外食人口減少，如 110 年營業結果所述，調味品銷售減少，速食品銷售增加。而 111 年也預期調味品受其影響銷售數量將會減少。但是在家用餐飲次數增加，因而速食品銷售數量會成長，希望以此補足因外食及旅遊人口減少受到影響的調味品銷售量。

在未來仍會持續受到疫情及戰爭影響，在感染人數大幅增加，同時生產成本也急遽升高下，生產及銷售二端均受到嚴重衝擊。因此整體產銷政策，主要以能滿足消費者需求為主，將調配產能，以提供穩定的速食品數量供應消費者及市場所需。

上述營運規畫將要求全體同仁設定目標及計劃全力以赴，達成全體股東之所託。

####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面對經營環境及消費市場的改變，我們必須思考未來的食品市場將發生什麼變化？由於這波疫情對全球經濟和消費習慣的影響既深遠且長久，特別是在疫情嚴峻的時候，最直接衝擊的便是觀光和餐飲產業，以致外食銳減，取而代之，便是家庭煮食機會大為提高，而這正是商機所在。

以往本公司多為素材產品，譬如醬油、味精產品均屬之，考量現代家庭結構和生活型態已與昔日不同，在講究「新速實簡」的時代，我們也應與時俱進，推陳出新，利用本公司調味產線及常溫調理袋的設備和技術，積極研發各種即食產品，只需簡易加熱，便可提供美味又兼具健康、安全的料理，且亦可供應小包裝產品，以滿足單身或小家庭消費者的需求。

在電商通路、外送平台蓬勃發展的情況下，由具有品牌信譽的食品企業提供原料來源可靠、生產步驟符合衛生安全條件的優質產品，可讓消費大眾多一項選擇和安全保障，這也是本公司的使命和自我期許。



## 五、受到總體經營環境、外部競爭環境及法規環境之影響

去(110)年度受到持續不斷的全球疫情影響，造成航運費用、物料價格上漲，今年疫情則在臺灣迅速蔓延，爆發大量確診潮，大幅衝擊國內的零售、觀光、旅遊、餐飲市場，而烏俄戰爭也導致供應鏈的紛擾，使世界各國紛紛陷入通貨膨脹、物價上漲的漩渦，影響所及，本公司主要生產原料，諸如：黃豆、小麥、麵粉、棕櫚油等之採購成本均大幅上揚，使整體製造成本往上提升，經營壓力隨之加劇。因應環境的挑戰，我們將致力於原料成本的管控，適時反映於售價，並掌握售價與銷售之間的變化情況，以靈活調整公司的訂價與銷售策略。

雖受上述不利因素影響，但食品科技與檢驗技術仍持續進步，歐盟及其他地區國家對食品檢驗的標準和食品安全的把關日趨嚴格，無任何放寬空間。因此，我們除更嚴格提升產品品質，以符合各國食品法規外，另配合 110 年度本國對於農藥殘留、動物用藥殘留及相關汙染物質之標準、檢驗方法等進一步更新，提出更嚴謹的規範，以確保食品原物料之安全性。

對此，本公司也重新檢討自主管理及檢驗計畫，並依據重點控制與預防管控系統(Hazard Analysis and Risk-Based Preventive Controls：HARCP)之風險管理要點，加強供應商管理，乃至進行輔導，使供應商一同成長。

此外，本公司對新舊產品之成份進行潔淨作業，並搭配「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之純淨原料，已有產品於 110 年度順利取得潔淨標章之認證，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疫情、通膨帶來的挑戰仍在繼續，味王公司將秉持一貫的精實態度向前邁進，持續提供消費者穩定且安全衛生的食品。

董事長 陳清福



## 貳、公司簡介

###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四十八年七月四日

### 二、公司沿革

- 民國四十八年： 1.本公司原名「中國醱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四月於臺北成立。  
2.同年九月於樹林鎮籌建味精廠乙座,命名為臺北廠，並與日本協和醱酵株式會社技術合作，引進該公司發明之醱酵法專利技術和全套自動化設備，翌年八月臺北廠建廠完成，開始生產味精。
- 民國五十三年： 首次增資，擴建設備，增加產量，並將公司股票申請上市，成為公開上市之大眾投資公司。
- 民國五十五年： 積極發展海外投資事業，與越、泰、菲、印尼等東南亞僑商合作設廠生產味精。
- 民國五十九年： 1.更名為「味王醱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使公司名稱與產品商標一致。  
2.與日本明星株式會社合作製造速食麵應市，邁向多角化經營之途徑。
- 民國六十一年： 鑒於多角化經營之策略，原在樹林鎮之臺北廠設備已不敷使用，該年於雲林縣豐田工業區籌建新廠，命名為豐田廠。
- 民國六十四年： 豐田廠第一期建廠計劃如期完成，同年十月開工生產速食麵、紫菜湯、罐頭飲料，並繼續進行第二期建廠計劃，籌建高級釀造醬油生產工廠。
- 民國六十七年： 1.為謀求一元化，促進經營合理化，並配合政府鼓勵企業合併發展工業之政策，合併「味王醬油罐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並將該公司工廠更名為「味王公司三重廠」。  
2.同年七月豐田廠開始生產金味王醬油供應消費大眾。
- 民國六十八年： 1.再更名為「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2.同年十二月轉投資「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七十二年： 自日本引進 Retort Pouch(殺菌調理包,又名利多袋)設於豐田廠，推出採用該包裝之金味王紅燒牛肉麵，推出後深獲消費大眾好評。



- 民國七十三年： 1.鑒於速食麵市場需要，乃於新竹香山增建速食麵生產工廠。  
2.同年八月間，於臺北廠推出金味王 IG 味精、豐田廠推出調理食品（速食名菜系列）。
- 民國七十五年： 六月三峽包裝材料印刷廠遷至三重廠，同年九月由經濟部核准登記為味王股份有限公司三重廠，專為生產包裝材料。
- 民國七十九年： 加強全公司目標管理與追蹤；同年臺北廠榮獲食品 GMP 優良標誌，豐田廠榮獲防治工業污染績優工廠。
- 民國八十年： 1.本公司本年度盈餘轉增資配股，資本額增至 NT\$1,687,977,000 元整。  
2.同年本公司豐田廠榮獲醬油及速食麵兩項食品 GMP 優良標誌。  
3.三月與越南股東「胡志明市糧食公司」合資成立「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 民國八十一年： 本公司速食麵「強強滾」系列產品，分別榮獲 1992 年行銷傳播卓越獎—中華民國第 1 名及國際 MCEI 首獎。
- 民國八十二年： 本公司豐田廠飲料類、調理食品類及新竹廠速食麵類分別榮獲食品 GMP 優良標誌。
- 民國八十三年： 本公司臺北廠榮獲 ISO-9002 國際品保認證。
- 民國八十五年： 1.與「印尼三安集團」簽約成立合資公司「P.T. VE WONG BUDI INDONESIA」生產味精。  
2.五月份生產包材之三重廠停產，轉與「日本藤森工業株式會社」合資成立「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生產包裝材料。
- 民國八十六年： 1.十月公司組織分成食品、貿易、汽車、營建及綜合開發等五大事業處。並與「日本東洋水產株式會社」簽訂技術協助及業務合作協議。  
2.冠軍工商綜合區開發申請獲得內政部開發許可。
- 民國八十七年： 1.元月本公司豐田廠榮獲 ISO-9002 國際品保認證。  
2.五月投資成立「王慶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經銷速霸陸汽車。  
3.八月與印尼合資之「P.T. VE WONG BUDI INDONESIA」公司開工生產味精。
- 民國八十九年： 豐田廠新增味精包裝組，專為味精包裝生產。
- 民國九十年： 「王慶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於四月三十日結束營業。

- 民國九十一年： 1.元月本公司豐田廠製麵組 L-6 榮獲食品 GMP 優良標誌認證。  
2.四月本公司豐田廠榮獲 ISO-9001：2000 年版國際品保認證。
- 民國九十二年： 成立「台味股份有限公司」及「味冠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九十三年： 1.本公司連續三年榮獲國防部福利總處福利品供應優良廠商。  
2.八月投資泰國「暹邏酒精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九十四年： 1.本公司座落臺北市士林區蘭雅段土地、建物，經董事會決議「由本公司自行投資興建及銷售」。  
2.本公司豐田廠醬油生產線再度榮獲食品 GMP 優級認證廠商。
- 民國九十五年： 1.七月本公司豐田廠醬油、速食麵、調理快餐、罐裝飲料、速食湯、味精、風味調味料等七大類產品通過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ISO-22000(ISO-9001 及 HACCP)食品安全管理系統驗證。  
2.本公司豐田廠醬油生產線再度榮獲食品 GMP 優級認證廠商。
- 民國九十六年： 1.三月於柬埔寨投資「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2.購買「西貢味王有限公司」越南股東「胡志明市糧食公司」35%股權,成為本公司 100%獨資公司，更名為「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 民國九十七年： 1.一月於柬埔寨投資「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2.十月出讓「暹邏酒精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股權。
- 民國九十八年： 十月成立雲林分公司。
- 民國九十九年： 1.十一月重要子公司「台味股份有限公司」與孫公司「味冠股份有限公司」合併。  
2.盈餘轉增資，資本額增至新臺幣貳拾肆億元整。
- 民國一〇〇年： 十一月子公司「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由新北市三重遷移雲林縣大埤鄉豐田工業區之遷廠作業。
- 民國一〇一年： 1.五月子公司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營業地址，由新北市三重區變更為臺北市中山區。  
2.子公司泰國味王有限公司投資「富士日泰菊糖公司」(持股比 22.5%)。
- 民國一〇二年： 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USFDA)查廠,速食麵廠與醬油廠通過管理作業考核。
- 民國一〇三年： 間接投資之「富士日泰菊糖公司」正式投產，並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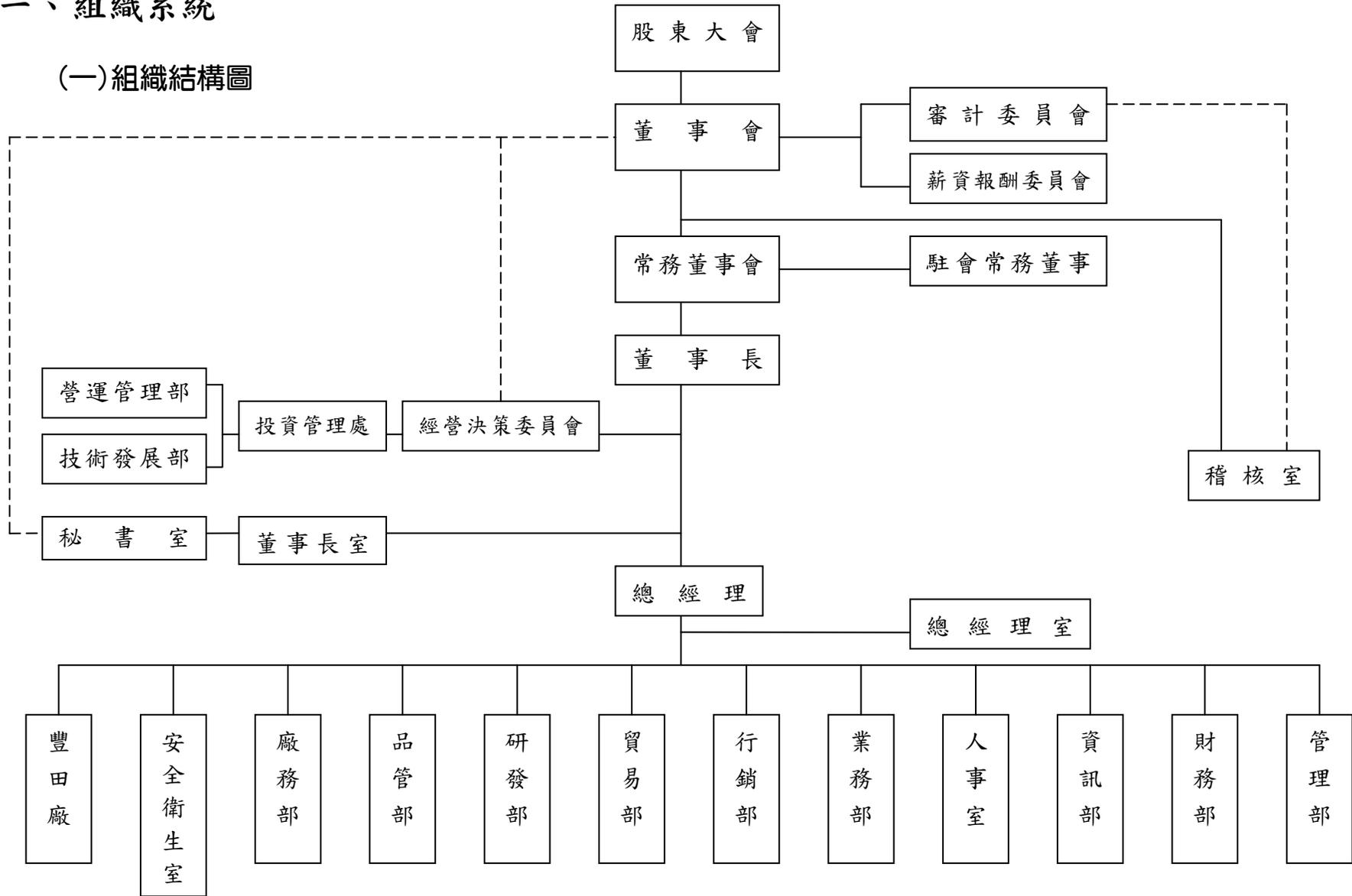


- 始於海內外販售菊糖產品。
- 民國一〇四年：越南廠與豐田廠各增設一條速食麵生產線。
- 民國一〇五年：1.九月出讓「泰國冠軍有限公司」股份予子公司泰國味王公司，進行組織整併以強化管理效率。  
2.十二月泰國味王有限公司出讓間接投資之「富士日泰菊糖公司」股權
- 民國一〇六年：1.三月完成申購嘉義大埔美精密機械園區二期之土地，並於十月五日舉行新建廠房動土典禮興建樓板面積約3000坪之廠房。預訂107年底新廠房完工後，提供子公司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做為生產基地。  
2.十月豐田廠醬油組增設Y2壓榨機械設備，預訂107年10月底完工。  
3.十二月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USFDA)再度查廠，豐田廠全面通過管理作業考核。
- 民國一〇七年：九月與「珍綠品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合資公司「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生產細化全蔬果產品。
- 民國一〇八年：豐田廠醬油組增設Y2壓榨機械設備於108年度完工並開始投產
- 民國一〇九年：1 與「悠遊卡公司」異業合作，於1月份推出《味王味精造型悠遊卡》及8月份推出《王子麵50週年紀念3D造型悠遊卡》。  
2.十月，王子麵五十週年暨「第七屆小王子愛塗鴉繪畫比賽」頒獎典禮，公開捐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自閉症基金會」儀式。  
3. 十二月，味王XO醬油-嬌滴滴(甘)、味王XO醬油-嬌滴滴(醞)分別獲頒經濟部工業局主辦「新味食潮FUN FOOD TAIWAN」釀造產品類「新味食潮特別獎」、「新味食潮獎」。
- 民國一一〇年：1. 五月，味王蔥燒芋頭雞肉、味王南瓜濃湯、味王芋頭甜湯，入選農委會「2021年銀髮友善食品」評選活動。  
2. 十月，味王雞蓉藜麥粥 入選農委會農糧署主辦「國產農糧原料常備食品」評選活動。  
3. 十一月，味王南瓜濃湯 榮獲經濟部工業局主辦「新味食潮FUN FOOD TAIWAN」《新味食潮》獎。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組織結構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如下：

部 門	所 司 業 務
稽 核 室	掌理公司審計與內部控制及各單位業務稽核、員工違規之調查等事項。
董 事 長 室	綜理董事長交辦事務及各項資料整理等事務。董事長室下設秘書室，掌理公司董事會議、機要、印信及董事與員工因公出國等相關事務。
經營決策委員會	經營決策委員會下設投資管理處，投資管理處掌理經由公司經營決策委員會審查之國內、外投資案評估、建議與執行，並綜理國內、外投資事業有關之業務。投管處下設技術發展部及營運管理部等單位，掌理公司國內外投資事業技術整合、技術發展及營運管理等相關事務。
總 經 理 室	協助總經理處理相關業務。
管 理 部	掌理公司庶務、文書、檔案、股務、財產、車輛管理、國內外採購、法務等事務及不屬於其他部室掌理事項等事務
財 務 部	掌理公司財務、會計、稅務、預決算擬編，國內、外投資事業相關帳務等之處理事項。
資 訊 部	掌理公司整體資訊系統之規劃、執行、協調與管制及督導各單位電腦作業推行。
人 事 室	掌理公司員工招募、任免、敘薪、遷調、獎懲等業務及勞保、全民健保、教育訓練，勞資關係等事務。
業 務 部	掌理公司營業目標擬定與目標達成率提報、國內產品銷售通路開發與管理、銷售產品進出庫與配送管理及本部營業所與發貨中心一切管理等事務。
行 銷 部	掌理公司各項產品經營管理之行銷研究、行銷資料收集、行銷策略規劃之擬定、新產品開發等業務。
貿 易 部	掌理公司商品出口、國外市場之開發、報價、定約、開信用狀、提貨、成本費用計算等事務。
研 發 部	掌理公司現有產品之改良、新產品開發、國內外技術資料之蒐集研究保管及國外技術合作事項之辦理等事項。
品 管 部	掌理公司有關品質管制計劃之擬定、品管教育之計劃及執行、原物料與產品抽樣檢驗、客訴處理、督導工廠品管單位等事項。
廠 務 部	掌理公司生產單位生產計劃擬定、環保工作協助推行、協助處理國內、外投資事業相關生產技術及機械設備有關事宜。
安 全 衛 生 室	掌理公司有關安全衛生管理計劃之擬訂、規劃、推動、實施、協調、督導、檢查、指導及改進、建立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等事項。
豐 田 廠	負責公司產品之製造、加工、包裝、儲運、品質管理、生產機械設備之管理與保養、工廠公關及員工之管理、保安、衛生等事項。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董事資料

1-1 第二十二屆董事及獨立董事資料

111年4月30日

職稱 (註1)	國籍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 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大洋僑果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陳清福	一 男 61~70歲	110.7.14 110.7.14	三年	89.09.16 89.09.16	8,355,959 907,798	3.482 0.378	8,355,959 1,014,798	3.482 0.423	— —	— —	— —	— —	成功大學	冠軍公司董事 長、台味公司董 事長、西貢味王 責任有限公司 董事長、格林全 食 物 公 司 董 事、泰國味王有 限公司董事、民 間全民電視公司 常董	—	—	—	—
常 務 董 事	中華民國	陳恭平	男 71~80歲	110.7.14	三年	92.06.27	4,000,267	1.667	4,000,267	1.667	248,884	0.104	—	—	淡江文理 學院畢業	味王公司總經 理、台味公司總 經理、冠軍公司 總經理、森美工 業公司董事長、 格林全食物公 司董事長、泰國 味王有限公司 董事	—	—	—	—
常 務 董 事	中華民國	甘錦裕	男 61~70歲	110.7.14	三年	98.06.25	5,703,728	2.377	5,703,728	2.377	—	—	—	—	南榮科技 大學	冠軍公司董 事、台味公司董 事、伸適商旅董 事長、士林電機 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	—

職稱 (註1)	國籍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 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常 務 董 事	中華民國 日本	全青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 穎川万和	一 男 61~70 歲	110.7.14	三年	95.06.28	3,064,604	1.277	3,064,604	1.277					早稻田大 學畢業	冠 軍 公 司 董 事、森美工業公 司董事、台味全 食 物 公 司 董 事、西貢味王責 任有限公司董 事、泰國味王有 限公司董事	董事	穎川浩 和	兄弟	—
				110.7.14		95.06.28	0	0	0	0	—	—	—	—						
董 事	中華民國 日本	僑果企業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穎川浩和	一 男 61~70 歲	110.7.14	三年	101.06.21	7,215,354	3.006	7,215,354	3.006					東京青山 學院	西貢味王責任有 限公司董事	常董	穎川万 和	兄弟	—
				110.7.14		101.06.21	0	0	0	0	—	—	—	—						
董 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謙順行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 杜恒誼	一 男 61~70 歲	110.7.14	三年	88.06.11	8,759,761	3.650	8,759,761	3.650					美國夏威 夷大學企 管碩士	冠 軍 公 司 監 察 人、格林全食物 公 司 監 察 人、台 味 公 司 監 察 人、泰國味王有 限公司董事、萬 源紡織董事長、 謙順行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長	—	—	—	—
				110.7.14		88.06.11	230,909	0.096	230,909	0.096	—	—	—	—						
董 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巨原實業股 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 表人： 張榮竣	一 男 61~70 歲	110.7.14	三年	95.06.28	3,700,005	1.542	3,700,005	1.542					國立雲林 科技大學 管理碩士	台中國際育樂股 份有限公司監察 人、上海鄉村股 份有限公司監察 人	—	—	—	—
				110.7.14		110.8.10	301	0.000	301	0.000	—	—	—	—						
董 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福太投資開 發股份有限 公司 代表人： 周海國	一 男 61~70 歲	110.7.14	三年	86.06.26	1,896,990	0.790	1,896,990	0.790					達德商職	森美工業公司 董事、西貢味王 責任有限公司 董事、鼎旺行銷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鼎昌行 銷股份有限公	—	—	—	—
				110.7.14		86.06.26	0	0	0	0	—	—	—	—						



職稱 (註1)	國籍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 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司董事長、鼎沛 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 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協美實業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葉啟昭	一 男 61~70歲	110.7.14 110.7.14	三 年	82.05.28 82.05.28	1,822,668 35,425	0.759 0.015	1,822,668 35,425	0.759 0.015	- -	- -	- -	政治大學 統計系畢 業	中和紡織公司董 事長兼總經理	-	-	-	-	
董 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傳倫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賴其里	一 男 71~80歲	110.7.14 110.7.14	三 年	83.06.01 83.06.01	1,129,369 978,850	0.471 0.408	1,129,369 978,850	0.471 0.408	- 199,622	- 0.083	- -	明尼蘇達 大學碩士	森美工業公司 董事、台灣川崎 汽船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長、傳倫 投資董事長、學 邦科技董事、喜 樂醫療器材董事 長	-	-	-	-	
董 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僑協企業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李啟隆	一 男 71~80歲	110.7.14 110.7.14	三 年	83.06.01 107.6.26	274,741 333	0.114 0.000	274,741 333	0.114 0.000	- 45,128	- 0.019	- -	東吳大學	泰國味王公司總 經理	-	-	-	-	
董 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僑果實業股 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陳月鳳	一 女 71~80歲	110.7.14 110.7.14	三 年	107.6.26 109.1.31	22,784,966 487,446	9.494 0.203	22,784,966 487,446	9.494 0.203	- -	- -	- -	高商畢	全威投資公司負 責人	-	-	-	-	
獨 立 董 事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廖季方	男 61~70歲	110.7.14	三 年	104.6.23	0 0	0 0	0 0	0 0	- -	- -	- -	台灣大學 商學系碩 士	味王公司審計 委員會及薪資 報酬委員會召 集人、民間全民 電視公司總經理	-	-	-	-	

職稱 (註1)	國籍或註 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 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江文章	男 71~80歲	110.7.14	三年	107.6.26	0	0	0	0	—	—	—	—	臺灣大學 農業化學 系畢業、 日本東京 大學農業 化學研究 所碩士及 博士	味王公司審計 委員會委員、 臺灣大學生 農學院食 品科技研 究所名譽 教授、廣 達食品有 限公司負 責人	—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胡東晃	男 81~90歲	110.7.14	三年	110.7.14	110,000	0.046	110,000	0.046	—	—	—	—	海洋大學 航運管理 學系	味王公司審計 委員會及薪 資報酬委 員會委員 、匯記船 務代理公 司及匯記 有限公司 負責人	—	—	—	—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41~50歲或51~60歲。

註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說明：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自110年7月14日起就任，指派法人董事代表人：楊正，自110年8月10日起改派法人董事代表人：張榮竣。



本公司董事為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陳錫和	25.21
	穎川万和	25.19
	陳月鳳	17.47
	陳欽和	12.60
	穎川秀玲	7.63
	陳清福	8.02
	志伊玲華	3.82
	穎川千穗	0.05
	萬果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0.01
僑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62.82
	陳月鳳	24.00
	陳榮祥	12.02
	陳顏金月	0.52
	陳錫和	0.20
	穎川欽和	0.20
	陳萬和	0.24
僑果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陳月鳳	18.23
	陳清福	19.52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36.04
	穎川秀玲	25.42
僑協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29.86
	穎川浩和	14.83
	穎川欽和	14.83
	穎川万和	14.83
	萬果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12.76
	浩祥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12.76
	穎川建忠	0.10
	陳清福	0.03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全青股份有限公司	陳清福	85.17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5.17
	陳月鳳	4.83
	陳玲玲	2.41
	陳榮祥	2.41
謙順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恒誼	72.45
	廷謙股份有限公司	19.64
	杜俊賢	2.50
	杜俊德	3.04
	薛琇真	1.55
	廷芳投資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0.08
	財團法人杜萬全慈善公益基金會	0.02
	杜明紬	0.54
	杜貫恩	0.18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黃金澤	34.81
	陳鴻謨	9.80
	柯宗志	25.00
	洪耀明	30.39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三樂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1.00
	丹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67
	丹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70
	丹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93
	深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6
	楊世安	0.01
	楊文湖	0.01
	楊辰文	0.01
	楊統	0.01
協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葉英梅	16.28
	葉啟昭	15.47
	葉英瑕	12.42
	陳藏固	10.88
	葉圓珠	9.10
	曾淑芸	6.35
	長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25
	葉英秋	5.80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賴榮年	3.25
	葉千芳	2.55
傳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賴其里	30.00
	賴傑倫	24.00
	陳必全	22.25
	賴筱倫	17.52
	江珮瑜	5.74
	賴幸謙	0.49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1-3 前表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1 年 4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如表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萬果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陳月鳳	41.33
	穎川浩和	8.67
	陳清福	29.27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2.00
	穎川建忠	1.33
	穎川欽和	8.67
	穎川万和	8.67
浩祥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陳月鳳	86.00
	陳清福	13.86
	陳榮祥	0.14
廷謙股份有限公司	Karbo Holding ltd.英屬維京群島商	45.00
	Cheerway Holding ltd.英屬維京群島商	45.00
	商	7.00
	杜恒誼	1.67
	薛琇真	0.33
	財團法人杜萬全慈善公益基金會	1.00
	廷信股份有限公司	
廷芳投資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杜恒誼	43.28
	廷信股份有限公司	23.70
	薛琇真	4.11
	廷謙股份有限公司	1.58
	謙順行股份有限公司	27.01
	財團法人杜萬全慈善公益基金會	0.32
日詎股份有限公司	陳鴻謨	5.04
	陳清貴	5.04
	李興進	5.04
	倪志豪	4.88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0.00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三樂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3.33
	丹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80
	東海醱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33
	高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51
	美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8
	永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3
	楊正	3.33
	楊文湖	3.22
	楊坤祥	3.00
	高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7
丹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同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63
	美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04
	高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59
	熊珍珍	0.37
	楊文湖	3.70
	楊辰文	0.93
	楊統	0.74
丹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高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55
	楊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55
	皇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45
	永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00
	楊孟達	0.09
	楊永煌	0.45
	楊坤祥	0.45
	楊坤洲	0.45
丹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楊頭雄	2.40
	楊世安	33.50
	楊世福	10.00
	楊世慶	28.50
	楊世光	20.00
	林碧珠	0.20
	楊于萱	2.70
	楊于德	2.70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深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品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27
	丹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85
	中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25
	丹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14
	楊允德	6.74
	楊宗戰	3.98
	楊富丞	3.98
	楊正	2.54
	楊世熙	1.19
	楊愷禮	1.06
長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葉洵婉	30.40
	葉洵揚	16.00
	曾淑芸	10.00
	葉圓珠	10.00
	葉啟昭	8.64
	協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8.00
	葉英瑕	6.00
	葉英琴	5.60
	葉千芳	2.00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 (二)董事資料：

### 一、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陳清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具有五年以上商務專業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在食品產業實務經驗豐富、具備領導能力</li> <li>歷任本公司常務董事</li> <li>現任公司董事長、冠軍公司董事長、台味公司董事長、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董事長、格林全食物公司董事、泰國味王有限公司董事</li> <li>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不適用	無
陳恭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具有五年以上商務專業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在食品產業實務經驗豐富、具備領導能力</li> <li>歷任本公司常務董事</li> <li>現任本公司總經理、台味公司總經理、冠軍公司總經理、森美工業公司董事長、格林全食物公司董事長、泰國味王有限公司董事</li> <li>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不適用	無
甘錦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具有五年以上商務專業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li> <li>歷任本公司常務董事</li> <li>現任伸適商旅董事長、士林電機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冠軍公司董事、台味公司董事</li> <li>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不適用	無
穎川万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具有五年以上商務專業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li> <li>歷任本公司常務董事</li> <li>現任冠軍公司董事、森美工業公司董事、台味公司董事、格林全食物公司董事、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董事、泰國味王有限公司董事</li> </ul>	不適用	無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穎川浩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專業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li> <li>• 歷任本公司董事</li> <li>• 現任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董事</li> <li>•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不適用	無
杜恒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專業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li> <li>• 歷任本公司常駐監察人</li> <li>• 現任萬源紡織董事長、謙順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冠軍公司監察人、格林全食物公司監察人、台味公司監察人、泰國味王有限公司董事</li> <li>•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不適用	無
張榮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專業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li> <li>• 現任台中國際育樂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上海鄉村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li> <li>•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不適用	無
周海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專業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li> <li>• 歷任本公司董事</li> <li>• 現任鼎旺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鼎昌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鼎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森美工業公司董事、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董事</li> <li>•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不適用	無
葉啟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專業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li> <li>• 歷任本公司董事</li> <li>• 現任中和紡織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li> <li>•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不適用	無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賴其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專業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li> <li>• 歷任本公司董事</li> <li>• 現任台灣川崎汽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傳倫投資董事長、擎邦科技董事、喜樂醫療器材董事長、森美工業公司董事</li> <li>•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不適用	無
李啟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專業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li> <li>• 歷任本公司董事</li> <li>• 現任泰國味王公司總經理</li> <li>•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不適用	無
陳月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專業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li> <li>• 歷任本公司董事</li> <li>• 現任全威投資公司負責人</li> <li>•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不適用	無
廖季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專業、會計專業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li> <li>• 台灣大學商學系碩士。</li> <li>• 曾任公開發行公司財務主管職，擅長成本效益評估及財務控管，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li> <li>• 現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民間全民電視公司總經理。</li> <li>•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li> <li>•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li> <li>• 未有「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所規定之情事發生。</li> <li>•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獨立董事之資格。</li> </ul>	無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江文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專業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li> <li>• 臺灣大學農業化學系畢業、日本東京大學農業化學研究所碩士及博士</li> <li>• 現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廣達食品企業有限公司負責人。</li> <li>•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li> <li>•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li> <li>• 未有「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所規定之情事發生。</li> <li>•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獨立董事之資格。</li> </ul>	無
胡東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專業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li> <li>• 現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匯記船務代理公司及匯記有限公司負責人。</li> <li>•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li> <li>•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li> <li>• 未有「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所規定之情事發生。</li> <li>•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獨立董事之資格。</li> </ul>	無

##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 (一)董事會多元化：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文及「公司董事選舉辦法」，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與管理目標：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另董事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為：1、營運判斷能力，2、會計及財務能力，3、經營管理能力，4、危機處理能力，5、產業知識，6、國際市場觀，7、領導能力，8、決策能力。本公司第 21、22 屆董事皆為 15 位成員（成員中有 1 位女性、14 位男性，在第 22 屆董事年齡分佈：61~70 歲有 7 人，佔 43.75%、71 歲以上有 9 人，佔 56.25%。），其中兩名董事旅居日本為多元文化色彩，並皆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形如下：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專業知識與能力							
	國籍	性別	具有工份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		營業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61-70 歲	71-80 歲	81-90 歲	3 年以下	3-6 年								
陳清福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陳恭平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甘錦裕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穎川万和	日本	男	-	✓	-	-	-	-	✓	✓	✓	✓	✓	✓	✓	✓
穎川浩和	日本	男	-	✓	-	-	-	-	✓	✓	✓	✓	✓	✓	✓	✓
杜恒誼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張榮竣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專業知識與能力								
	國籍	性別	具有工份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		營業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61-70歲	71-80歲	81-90歲	3年以下	3-6年								
周海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賴其里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葉啟昭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李啟隆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陳月鳳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	-	✓	✓	✓
廖季方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江文章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胡東晃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	✓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15 位董事組成，其董事會組成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達成
董事會成員至少包含 1 名女性董事	達成
董事間不超過二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達成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逾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達成

## (二)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共 15 位，其中獨立董事 3 位，符合證券交易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之「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規定。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獨立性認定、提名與選任方式、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悉依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年4月30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 (學) 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恭平	男	96.03.01	4,000,267	1.667	248,884	0.104	-	-	淡江文理學院畢業	-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啟隆	男	105.05.01	333	0.000	45,128	0.019	-	-	東吳大學畢業	-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鄭絢彰	男	99.01.15	0	0	18,000	0.008	-	-	美國萊特大學 MBA 畢業	-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張博舟	男	99.01.15	0	0	-	-	-	-	東吳大學畢業	-	-	-	-	-
經理	中華民國	魏璟雄	男	89.01.01	0	0	-	-	-	-	東吳大學畢業	-	-	-	-	-
經理	中華民國	郭長城	男	94.04.07	1,026	0	-	-	-	-	文化大學畢業	-	-	-	-	-
經理	中華民國	于德溥	男	108.09.01	0	0	-	-	-	-	中興大學碩士	-	-	-	-	-
經理	中華民國	陳榮顯	男	108.09.01	0	0	-	-	-	-	輔仁大學畢業	-	-	-	-	-
廠長	中華民國	鄭明堂	男	101.04.24	0	0	-	-	-	-	屏東農專畢業	-	-	-	-	-
財務暨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呂文傑	男	110.11.12	0	0	-	-	-	-	台北大學畢業	-	-	-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說明：1.張博舟協理於民國 110 年 8 月 30 日退休

2.郭長城經理於民國 111 年 2 月 28 日退休。

3.本公司無註3之情形。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	董事長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清福																	無							
	常務董事	陳恭平																								
	常務董事	甘錦裕																								
	常務董事	全青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穎川万和																								
	董事	僑協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啟隆																								
	董事	僑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穎川浩和																								
	董事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海國																								
	董事	3001	3001	245	245	13606	13606	2312	5567	19164	22419	4.28%	5.01%	2949	2949	--	--	98		--	98	--	22211	25466	4.96%	5.69%
	董事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坤洲																								
	董事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楊正、張榮竣																								
	董事	協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啟昭																								
	董事	傳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其里																								
董事	謙順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杜恒誼																									
董事	僑果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月鳳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 1,000,000 元	郭功全 胡東晃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坤洲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楊正、張榮竣	郭功全 胡東晃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坤洲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楊正、張榮竣	郭功全 胡東晃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坤洲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楊正、張榮竣	郭功全 胡東晃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坤洲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楊正、張榮竣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陳恭平 甘錦裕 全青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穎川万和 僑協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啟隆 僑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穎川浩和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海國 協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啟昭 傳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其里 謙順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杜恒誼 僑果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月鳳 廖季方 江文章	甘錦裕 僑協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啟隆 僑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穎川浩和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海國 協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啟昭 傳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其里 謙順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杜恒誼 僑果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月鳳 廖季方 江文章	甘錦裕 全青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穎川万和 僑協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啟隆 僑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穎川浩和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海國 協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啟昭 傳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其里 謙順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杜恒誼 僑果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月鳳 廖季方 江文章	甘錦裕 僑協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啟隆 僑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穎川浩和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海國 協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啟昭 傳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其里 謙順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杜恒誼 僑果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月鳳 廖季方 江文章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陳恭平 全青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穎川万和	-	全青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穎川万和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陳恭平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清福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清福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清福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清福 陳恭平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	-	-	-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說明：(1)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坤洲任職至 110 年 7 月 13 日

(2)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自 110 年 7 月 14 日起就任，指派法人董事代表人：楊正，自 110 年 8 月 10 日起改派法人董事代表人：張榮竣。

(3)獨立董事郭功全任職至 110 年 7 月 13 日。

(4)獨立董事胡東晃自 110 年 7 月 14 日起就任。

##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 (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註8)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陳恭平	2355	2355	-	-	594	594	98	-	98	-	3047 0.68%	3047 0.68%	無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1：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3.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年4月30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陳恭平	0	328	328	0.07%
	協理	鄭絢彰				
	經理	魏璟雄				
	經理	于德溥				
	經理	陳榮顯				
	廠長	鄭明堂				
	財務暨 會計主管	呂文傑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4.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如下表所示，110 年度酬金總額略高於 109 年度，佔稅純益比例略減，並無大幅變動之情形，而 109 年度及 110 度酬金總額並未高於同業水準，尚屬合理。

本公司自 107 年 6 月 26 日起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自 108 年度起已無監察人酬金。

年度	稅後純益金額 (新臺幣仟元)	類別	董事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 益比例
109	429,096	本公司	5.16%	0.68%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5.97%	0.68%
110	447,878	本公司	5.05%	0.68%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5.77%	0.68%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酬勞標準，已訂明於公司章程中，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勞均參酌市場行情及經營績效依公司規定訂定之，並考量公司之支付能力以因應未來風險，且均經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0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名 (或法人名稱)	實際出 列席次 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 列席率(%) 【 B/A 】	備 註
董 事 長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清福	6	0	100%	連任.110.7.14 改選 應開會 6 次
常務董事	陳 恭 平	6	0	100%	連任.110.7.14 改選 應開會 6 次
常務董事	甘 錦 裕	6	0	100%	連任.110.7.14 改選 應開會 6 次
常務董事	全青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穎川万和	0	6	0%	連任.110.7.14 改選 應開會 6 次
董 事	僑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穎川浩和	0	6	0%	連任.110.7.14 改選 應開會 6 次
董 事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坤洲	1	2	33.3%	舊任.110.7.14 改選 應開會 3 次
董 事	巨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1	66.7%	新任.110.7.14 改選 應開會 3 次
董 事	福太投資開發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周海國	6	0	100%	連任.110.7.14 改選 應開會 6 次
董 事	傳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其里	6	0	100%	連任.110.7.14 改選 應開會 6 次
董 事	協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啟昭	4	2	66.7%	連任.110.7.14 改選 應開會 6 次
董 事	謙順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杜恒誼	6	0	100%	連任.110.7.14 改選 應開會 6 次
董 事	僑協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啟隆	0	6	0%	連任.110.7.14 改選 應開會 6 次
董 事	僑果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月鳳	6	0	100%	連任.110.7.14 改選 應開會 6 次
獨立董事 (常務董事)	廖 季 方	6	0	100%	連任.110.7.14 改選 應開會 6 次
獨立董事	郭 功 全	3	0	100%	舊任.110.7.14 改選 應開會 3 次
獨立董事	江 文 章	6	0	100%	連任.110.7.14 改選 應開會 6 次



職 稱	姓名 (或法人名稱)	實際出 列席次 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 列席率(%) 【B/A】	備 註
獨立董事	胡 東 晃	3	0	100%	新任.110.7.14 改選 應開會 3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
第 21 屆 第 12 次 110.03.25	1.109 年度員工酬勞發放事宜及各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金額。
	2.109 年度非獨立董事酬勞發放金額。
	3.109 年度獨立董事酬勞發放金額。
	4.110 年度委任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酬金及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
第 21 屆 第 13 次 110.05.13	1.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第 22 屆 第 3 次 110.11.12	1.財務暨會計主管任免案。
獨立董事之反對或保留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於 110 年 3 月 25 日第 21 屆第 12 次董事會中討論本公司 109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金額議案時，因陳恭平常務董事兼總經理就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故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且亦未代理穎川萬和行使其表決權。

(二)於 110 年 3 月 25 日第 21 屆第 12 次董事會中討論本公司 109 年度非獨立董事酬勞發放金額議案時，因非獨立董事陳清福、陳恭平、甘錦裕、杜恒誼、周海國、賴其里等 6 人就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故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且亦未代理穎川浩和、穎川萬和、李啟隆、楊坤洲、葉啟昭行使其表決權。

(三)於 110 年 3 月 25 日第 21 屆第 12 次董事會中討論本公司 109 年度獨立董事酬勞發放金額議案時，因獨立董事廖季方、郭功全、江文章等 3 人就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故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為協助董事執行職務並提升董事會效能，依法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並於 110 年 11 月 12 日之董事會通過修正「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令、規則均獲得遵守。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 (二)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 1)	評估期間 (註 2)	評估範圍 (註 3)	評估方式 (註 4)	評估內容 (註 5)
每年執行一次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整體董事會績效評估、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	<p>整體董事會績效評估內容包含：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面向，共 45 項衡量項目 整體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優等</p> <p>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內容包含：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面向，共 24 項衡量項目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優等</p> <p>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內容包含：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等面向，共 20 項衡量項目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優等</p> <p>上述整體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p>



評估週期 (註 1)	評估期間 (註 2)	評估範圍 (註 3)	評估方式 (註 4)	評估內容 (註 5)
				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業已於 111.3.30 本公司第 22 屆第 4 次董事會報告在案。
每年執行一次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董事成員自評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內容包含：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面向，共 20 項衡量項目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結果：優等 上述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結果，業已於 111.3.30 本公司第 22 屆第 4 次董事會報告在案。

註 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 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 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 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 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 (三)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10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1、註 2)	備註
獨立董事 (常務董事)	廖季方	4	0	100%	連任 110.7.14 改選 應開會 4 次
獨立董事	郭功全	2	0	100%	舊任 110.7.14 改選 應開會 2 次
獨立董事	江文章	4	0	100%	連任 110.7.14 改選 應開會 4 次
獨立董事	胡東晃	2	0	100%	新任 110.7.14 改選 應開會 2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
第 21 屆 第 12 次 110.03.25	1.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組成要素判斷表」之內控有效性考核判斷案。 2.本公司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3.110 年度委任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酬金及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
第 21 屆 第 13 次 110.05.13	1.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第 22 屆 第 3 次 110.11.12	1.財務暨會計主管任免案。
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因審計委員會本年度會議之議案與獨立董事並無利害關係，故無利益迴避之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溝通方式	溝通對象	溝通事項內容	溝通結果
110.03.23 第1屆第11次 審計委員會報告 、提案討論	財務部、 稽核室	1.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提出「本公司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組成要素判斷表」討論案。 3.提出「本公司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4.提出「本公司109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討論案。 5.提出「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配表」討論案。 6.提出「本公司110年度委任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酬金及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討論案。	無異議過
110.05.06 第1屆第12次 審計委員會報告、 提案討論	財務部、 稽核室	1.本公司110年第一季自結財務報表報告。 2.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無異議通過
110.08.06 第2屆第01次 審計委員會報告 、提案討論	財務部、 稽核室	1.本公司110年第二季自結財務報表報告。 2.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無異議通過
110.11.05 第2屆第02次 審計委員會報告 、提案討論	財務部、 稽核室	1.本公司110年第三季自結財務報表報告。 2.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提出「本公司111年度稽核工作預定表」「稽核室111年度工作計劃展開預定表」之查核工作計畫討論案。	無異議通過
111.03.24 第2屆第03次 審計委員會報告 、提案討論	財務部、 稽核室	1.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提出「本公司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組成要素判斷表」討論案。 3.提出「本公司110年度內部控制制聲明書」討論案。 4.提出「本公司110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討論案。 5.提出「本公司110年度盈餘分配表」討論案。 6.提出「本公司111年度委任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酬金及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討論案。	無異議通過

溝通方式	溝通對象	溝通事項內容	溝通結果
		7.提出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討論案。	
大約 1~2 個月以電子郵件寄送或當面溝通	稽核室	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呈閱	依法令規定執行
110.03.23 第 1 屆第 11 次審計委員會報告	會計師	就 109 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關鍵查核事項、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之影響、財務報告相關事項、公司法重要修正、交易所重要修正事項及金管會重要公告事項進行報告。	無異議
110.03.19 會計師函詢	會計師	就會計師執行味王公司 109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所獲悉之治理事項。	洽悉，且無其他意見
110.03.29 會計師函詢	會計師	就會計師執行味王公司 109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所獲悉之治理事項。	洽悉，且無其他意見
110.04.08 會計師函詢	會計師	就會計師執行味王公司 110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核閱規劃階段之治理事項。	洽悉，且無其他意見
110.05.12 會計師函詢	會計師	就會計師執行味王公司 110 年度第 1 季財務報表核閱所獲悉之治理事項。	洽悉，且無其他意見
110.08.11 會計師函詢	會計師	就會計師執行味王公司 110 年度第 2 季財務報表核閱所獲悉之治理事項。	洽悉，且無其他意見
110.11.09 會計師函詢	會計師	就會計師執行味王公司 110 年度第 3 季財務報表核閱所獲悉之治理事項。	洽悉，且無其他意見
110.12.07 會計師函詢	會計師	會計師受託查核味王公司及子公司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味王公司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於規劃階段之治理事項。	洽悉，且無其他意見
111.03.21 會計師函詢	會計師	就會計師執行味王公司 110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所獲悉之治理事項。	洽悉，且無其他意見
111.03.24 第 2 屆第 3 次審計委員會報告	會計師	1.就 110 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關鍵查核事項、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之影響、財務報告相關事項及證交所重要公告事項進行報告。 2.致函本公司略謂「為配合本事務所之內部職務調動，111 年第 1 季起之財務報表核閱及續後之財務報表查核簽證相關工作之簽證會計師，擬由林寬照及溫明郁會計師調整為林寬照及張卉諭會計師。」	無異議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左列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左列運作情形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除訂定有股務處理作業程序外，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確保股東權益。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定期申報董事及經理人股權異動情形。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相關規範，並依據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建立相關控管。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與控制重點，並依作業程序實施。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左列運作情形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文及「公司董事選舉辦法」，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與管理目標：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另董事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為：1、營運判斷能力，2、會計及財務能力，3、經營管理能力，4、危機處理能力，5、產業知識，6、國際市場觀，7、領導能力，8、決策能力。本公司第21、22屆董事皆為15位成員(成員中有1位女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p> <p>✓</p> <p>✓</p>		<p>性、14位男性,在第22屆董事年齡分佈:61~70歲有7人,佔43.75%、71歲以上有9人,佔56.25%) ,其中兩名董事旅居日本為多元文化色彩,並皆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附表1)。</p> <p>(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經營決策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亦成立跨部門之永續發展執行委員會,負責本公司永續發展之擬定與推動。未來將視法令環境、公司營運及管理需求評估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p> <p>(三)本公司在109年5月董事會決議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評估方式,且於111年3月董事會提報績效評估結果在案。</p> <p>(四)本公司每年依獨立性評估項目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將結果提報於三月份召開之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討論通過。</p> <p>1.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每年提供本公司「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書」。</p> <p>2.另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輪替亦遵守相關規定辦理。</p>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審計委員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審計委員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p>✓</p>		<p>本公司治理由各部室主管督導、授權、管理及執行相關事務。由本公司管理部及委外之股務代理機構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辦理公司登記、變更登記、股東事務處理、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等,協助經營公司有關最新法規發展及遵循;本公司秘書室負責辦理董事會、委員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及製作會議事錄等;本公司稽核室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督察。</p> <p>另在110年將依法定程序指定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蒐集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法令遵循、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等。本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時數、課程均依照法令規定執行,並揭露於公開</p>	<p>左列運作情形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資訊觀測站。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永續發展議題?	✓		本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制度,並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透過電話及電子郵件等資訊傳遞方式,與利害關係人隨時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另以每二年為期將相關議題設計成問卷,邀請本公司供應商、通路商、媒體/網路社群、消費者等利害關係人考量評分,予以歸納出各面向之議題重要性的辨識鑑別與排序,且評估出利害關係人目前對本公司最重要且關心之議題。以此收集利害關係人關注的議題,及檢視本公司所執行的各項活動是否回應利害關係人。故,有關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及溝通方式詳如(附表2),及另請參閱本公司永續發展報告書中「利害關係人與關心議題鑑別溝通」章節。	左列運作情形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股務代理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協助辦理各項股東會事務。	左列運作情形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網址:www.vewong.com)並定期更新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且隨時更新公司網站,亦依法令時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資訊。 1.本公司依規定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落實執行發言人制度。 2.本公司每年舉辦及參加法人說明會之簡報資料及影音資訊,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公司網站內公告,以供外界查詢。 ✓(三)本公司係於董事會通過財務報告後完成公告申報。依法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及於每會計年度第一季、第二季及第三季終了後四十五日內,公告並申報;而各月份營收情形則依規定在次月10日之前完成。亦即在配合海外子公司財務報告取得時程下,遵循法令規定辦理。	左列(一)、(二)運作情形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左列(三)運作情形遵循法令規定執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本公司發行永續發展報告書，對外揭露供外界瞭解公司治理運作及非財務性資訊情形。</p> <p>(一)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情形： 本公司除依法令規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外，公司另設有工會、定期安排員工健康檢查，並辦理各項員工訓練課程等，同時提供有多元溝通管道，增進勞資關係，保障員工權益。</p> <p>(二)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誠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有關財務、業務及公司重大訊息，以保障投資人權益，善盡企業對股東之責任。若要瞭解本公司經營成長歷程與產品等相關資訊，則有本公司架設之網站可供查閱，另於利害關係人專區，透過電話及電子郵件等資訊傳遞方式，與股東及利害關係人隨時保持溝通管道。</p> <p>(三)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訂有「採購管理辦法」、「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等規範運作執行，對於供應原料之品質則訂定品質規範為依據，並與供應商建立夥伴之良好關係。</p> <p>(四)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積極安排董事進修事宜，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董事之進修情形資訊(附表3)，另以鼓勵方式逕自參加其他相關課程之進修。</p> <p>(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公司在經營管理上訂有核決權限制度，並明確規範各層級責任執行，以期能將風險發生機率降至最低。本公司必要之管理規章皆經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本公司有關營運重大政策、投資案、背書保證、資金貸與、銀行融資等重大議案皆經適當權責部門評估分析及依董事會決議執行，稽核室亦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其年度稽核計劃，並確實執行；以落實監督機制及控管各</li> </ul> </p>	左列運作情形皆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		項風險管理之執行。 (六)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秉持顧客至上、美味健康、品質第一之理念來經營廣大的客戶與消費者，為服務廣大的消費者與投資者，設有0800-221121免付費服專線，及webmaster@vewong.com.tw信箱等，提供消費者或客戶暢通之聯絡管道。	
	✓		(七)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投保責任險，且於110年8月提董事會報告。	
九、請就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以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民國110年「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將針對以下列未得分項目進行優先改善，說明如下： (一)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強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管理目標，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二) 增訂本公司內部稽核管理辦法，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三) 於本公司網站揭露說明公司治理主管職責範圍及進修情形。 (四) 本公司將針對尚未得分之部分，持續評估未來改善之可行性。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附表1)110年度個別董事多元化情形

董事姓名	多元核心項目	國籍	性別	營運 判斷	會計 及財務 分析	經營 管理	危機 處理	產業 知識	國際 市場觀	領導 能力	決策 能力
陳清福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陳恭平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甘錦裕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穎川万和(註1)		日本	男	✓	✓	✓	✓	✓	✓	✓	✓
穎川浩和(註1)		日本	男	✓	✓	✓	✓	✓	✓	✓	✓
杜恒誼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巨原實業(股)公司代表人 張榮竣(1100810就任)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楊坤洲(1100714卸任)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周海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葉啟昭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賴其里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李啟隆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陳月鳳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廖季方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郭功全(1100714卸任)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江文章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胡東晃(1100714就任)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董事年齡分佈在61~70歲有7人佔43.75%、71歲以上有9人佔56.25%。  
(註1)：為旅居日本之董事，且具日本國籍和文化色彩。

(附表2) 利害關係人關心實質性議題、溝通頻率、管道與方式，及本公司應對單位表

利害關係人	關心實質性議題	溝通頻率、管道與方式	應對單位
股東及董事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法規遵循</li> <li>■經營績效</li> <li>■永續發展策略</li> <li>■風險管理</li> <li>■公司治理與反貪腐</li> </ul>	每年召開股東會、不定期法人說明會 每季董事會 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告重大訊息 定期公告財務報表/年報/CSR報告書 公司官網訊息揭露(不定期) 股務代理機構(不定期) 投資人服務之公司內部聯絡窗口(不定期) 發言人制度(不定期)	發言人、管理部、秘書室
員工與工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職業安全衛生</li> <li>■勞資關係</li> <li>■人力資源策略</li> <li>■申訴機制</li> </ul>	每季勞資會議、工會理監事會議、安全衛生委員會 每年工會會員代表大會 公司官網利害關係人專區(不定期) 不定時之內部公佈欄、內部網站、電子郵件 每季或不定期之職工福利委員會	人事室



利害關係人	關心實質性議題	溝通頻率、管道與方式	應對單位
消費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顧客健康及安全</li> <li>■產品溯源管理</li> <li>■申訴機制</li> <li>■產品創新與服務</li> <li>■隱私保護</li> </ul>	公司官網利害關係人專區(不定期) 小王子生活屋(FB)、公司LINE客服(味王CS)(不定期) 0800 免付費專線與信箱(不定期) 定期公告CSR報告書 每年不定期滿意度調查、不定時賣場面銷	業務部、品管部、豐田廠、行銷部
社區與贊助對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社區關係</li> <li>■廢汙水和廢棄物</li> <li>■溫室氣體與能源管理</li> <li>■申訴機制</li> </ul>	民眾申訴表之申訴機制(不定期) 不定期參訪社區活動或物資贊助 定期公告CSR報告書	豐田廠、行銷部與業務部相關單位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採購實務</li> <li>■供應鏈管理</li> <li>■申訴機制</li> <li>■產品溯源管理</li> </ul>	公司官網利害關係人專區(不定期) 不定期訪廠評鑑、電話及電子郵件溝通 違反誠信經營行為之檢舉電話及信箱	管理部
通路商與委託代工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產品創新與服務</li> <li>■產品溯源管理</li> <li>■顧客健康及安全</li> </ul>	每年不定期滿意度調查 不定時營業人員面銷 公司官網利害關係人專區(不定期)	業務部、品管部、豐田廠、行銷部
政府機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法規遵循</li> <li>■行銷與標示</li> <li>■顧客健康及安全</li> <li>■職業安全衛生</li> <li>■廢汙水和廢棄物</li> <li>■溫室氣體與能源管理</li> <li>■水資源管理</li> </ul>	不定期政令宣導會、公文函往返 不定時業務面訪、電話通訊 不定時法規查核 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告重大訊息 定期公告財務報表/年報/CSR報告書	人事、採購、財務、生產、行銷與銷售相關單位
媒體與網路社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法規遵循</li> <li>■公司治理與反貪腐</li> <li>■顧客健康及安全</li> <li>■產品創新與服務</li> </ul>	發言人制度(不定期) 小王子生活屋(FB) 不定時簡訊或電話通訊	發言人、秘書室
銀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經營績效</li> <li>■公司治理與反貪腐</li> <li>■法規遵循</li> </ul>	公開資訊網站 公司網站 業務面訪 電話通訊	財務部

(附表3)110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長	陳清福	1100714	1100901	1100901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公司治理論壇	6
獨立董事	江文章	1100714	1100901	1100901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公司治理論壇	6
董事	葉啟昭	1100714	1100901	1100901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公司治理論壇	3
董事	甘錦裕	1100714	1100908	1100908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IFRS15.16合約收入認列及租賃使用權認列等會計原則	3

## (五)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廖季方	參閱第 24~25 頁(二)董事資料之一、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無
其他	陳啟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li> <li>具有律師資格，目前為執業律師。</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li>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之情形。</li> <li>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li> <li>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股份。</li> <li>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li> <li>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未取得報酬。</li> </ul>	2
獨立董事	郭功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具有五年以上商務專業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li> <li>本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任期至 110.07.13。</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li> <li>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之情形。</li> <li>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li> <li>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股份。</li> <li>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li> <li>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未取得報酬。</li> </ul>	無
獨立董事	胡東晃	參閱第 24~25 頁(二)董事資料之一、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無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0 年 08 月 13 日至 113 年 07 月 13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廖季方	2	0	100%	連任 110.8.13 改選 應開會 2 次
委員	陳啟昌	2	0	100%	連任 110.8.13 改選 應開會 2 次
委員	郭功全	1	0	100%	舊任 任期至 110.07.13 應開會 1 次
委員	胡東晃	1	0	100%	新任 110.8.13 改選 應開會 1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六)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左列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		左列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一) 為落實永續發展相關事務之執行與管理，於105年成立本公司跨部門(包括財務部、管理部、行銷部、工廠、人事、品管...等11單位)設置之「企業社會責任執行委員會」組織，另於111年更名為「永續發展執行委員會」執行，該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一位協理擔任副主任委員，各部門遴選適當職能主管與員工組成，每年召集各相關負責人檢討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擬訂風險管理制度與執行方針，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GRI Standards)編製永續發展報告書。並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2020年之報告書已於110年11月12日向本公司董事會報告。														
		(二) 本公司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 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是一個管理過程，根據發現不同實際產生或具有潛在之問題，且對公司營運具有影響之事件發生，所採取相應的措施。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重大議題</th> <th>風險評估項目</th> <th>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環境風險</td> <td>法規面</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建置並轉換使用較低汙染能源設備</li> <li>■降低能資源使用產生低溫室氣體效應</li> <li>■進行節能減碳宣導</li> </ul> </td> </tr> <tr> <td>氣候災害面</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隨時預防極端氣候之變遷，及面對如何降低營運中斷機率與可能損失</li> <li>■每年提出節能減碳計劃為執行一據</li> </ul> </td> </tr> <tr> <td>公司形象面</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研究低碳生產、綠色製造</li> <li>■滿足利害關係人對節能之要求，增加營收、投入節能產品包材開發</li> </ul> </td> </tr> <tr> <td>社會</td> <td>職業安全面</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加強廠區巡檢，發現硬體設施有缺失，立即通知相關單位改善</li> <li>■人員定期教育訓練、回訓、新進人員教育訓練，宣導本公司職業安全衛生政策</li> </ul> </td> </tr> </tbody> </table>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環境風險	法規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建置並轉換使用較低汙染能源設備</li> <li>■降低能資源使用產生低溫室氣體效應</li> <li>■進行節能減碳宣導</li> </ul>	氣候災害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隨時預防極端氣候之變遷，及面對如何降低營運中斷機率與可能損失</li> <li>■每年提出節能減碳計劃為執行一據</li> </ul>	公司形象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研究低碳生產、綠色製造</li> <li>■滿足利害關係人對節能之要求，增加營收、投入節能產品包材開發</li> </ul>	社會	職業安全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加強廠區巡檢，發現硬體設施有缺失，立即通知相關單位改善</li> <li>■人員定期教育訓練、回訓、新進人員教育訓練，宣導本公司職業安全衛生政策</li> </ul>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環境風險	法規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建置並轉換使用較低汙染能源設備</li> <li>■降低能資源使用產生低溫室氣體效應</li> <li>■進行節能減碳宣導</li> </ul>														
	氣候災害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隨時預防極端氣候之變遷，及面對如何降低營運中斷機率與可能損失</li> <li>■每年提出節能減碳計劃為執行一據</li> </ul>														
	公司形象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研究低碳生產、綠色製造</li> <li>■滿足利害關係人對節能之要求，增加營收、投入節能產品包材開發</li> </ul>														
社會	職業安全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加強廠區巡檢，發現硬體設施有缺失，立即通知相關單位改善</li> <li>■人員定期教育訓練、回訓、新進人員教育訓練，宣導本公司職業安全衛生政策</li> </ul>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環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p>(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及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遵照食品製造業規定，對於環境有關之空污、水污及廢棄物等相關環境管理業務，訂定作業管理程序執行控管與污染防治。</p> <p>(二) 本公司持續導入具體資源利用效率之行動，如使用再生材質及可回收再利用之包裝材料，以減少對環境的衝擊，希望透過長期漸進式的行動，為保護環境努力，提供給消費者更低碳環保的產品選擇。</p> <p>(三) 本公司定期檢視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影響之資訊，並持續監測直接及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等，推行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惟此一議題之成效並非顯著，但仍保以嚴肅之態度檢討與因應。</p> <p>(四) 上列述明及(四)評估事項相關資訊請查閱本公司2020永續報告書「環境維護與成效」章節第36~42頁。</p>	<p>左列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p>
<p>四、社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兩性工作平等法、勞工安全衛生等相關法令及法規，訂定「員工工作規則」等各項辦法及其作業管理程序，同時實施退休金制度與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各項福利，並成立工會協調勞資關係，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p> <p>(二) 本公司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相關資訊請查閱本公司2020永續報告書「員工福利與權益」章節第47~48頁。</p> <p>(三) 本公司為保障員工安全，設置門禁措施、夜間及假日均有守衛及保全公司維護工作場所安全，且總公司及廠區皆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相關資訊請查閱本公司2020永續報告書「職業安全與健康維護」章節第49~52頁。</p> <p>(四) 本公司每年訂定有員工教育訓練計劃，依據實際狀況進行內、外部訓練，加強員工</p>	<p>左列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畫？</p> <p>(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p>✓</p> <p>✓</p>	<p>自身能力發展以及專業能力。相關資訊請查閱本公司2020永續報告書「教育訓練與培育」章節第46頁。</p> <p>(五)本公司致力於「美味健康,品質第一」食品安全政策及「品質、創新、交期」食品安全目標為依歸。針對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與申訴程序，訂有「顧客抱怨處理」、「0800免付費服務專線」及「產品回收流程與處理」等相關作業標準程序，並依據所訂之規範實際運作執行。</p> <p>相關資訊請查閱本公司2020永續報告書「產品責任與健康安全」章節第19~32頁。</p> <p>(六)本公司為求產品品質安全，均要求供應商需經當地政府核准設立登記有案，能產製符合本公司需用規格或取得第三方公正單位品質驗證，且經安全認證或提供食品添加物證明、衛生檢驗報告...等之管控機制，並訂定「採購政策管理方針」，且針對供應商在安全性、社會、環境及服務等議題，訂定「供應商評核條件與方向等管理方針」為評核供應商之依據。本公司原物料採購管理相關資訊，請查閱本公司2020永續報告書「原物料採購管理」章節第33~35頁。</p>	
<p>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p>✓</p>	<p>本公司每年出版永續報告書，係依照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RI)公布之綱領架構撰寫，並以核心揭露原則為依循。其報告書為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按照中華民國確信公報準則第一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針對所選指標執行獨立有限確信。公開資訊觀測站：<a href="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00sb11">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00sb11</a>，輸入本公司股票代號 1203 查詢永續報告書。並於本公司網站揭露當年及歷年之永續報告書。 <a href="https://www.vewong.com/ec99/ushop20069/profile_12.asp">https://www.vewong.com/ec99/ushop20069/profile_12.asp</a></p>	<p>左列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於105年3月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包含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以利本公司員工共同遵循，以管理其對經濟、環境及社會風險與影響，並無重大差異情形。</p>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 1、本公司通過ISO22000、ISO9001之認證，除透過第三者認證團體的評審具有國際公信力，提昇企業形象外，並藉此項制度的推行，可建立完善之書面制度、程序和組織，不僅可以留下企業技術文件資產，必要時候更成為作業溝通之範本，使內部溝通更易掌握，更因管理制度的建立而提高管理上的效率、效能及工作品質，以維護產品產出的穩定與安全，期能讓消費者吃的放心，用的安心。另本公司發行並對外公佈有非財務資訊之永續報告書，有助於投資大眾及利害關係人瞭解本公司運作情形。
- 2、有關本公司2020企業社會責任據體推動計畫與實施成效，於本公司網站揭露當年及歷年之永續報告書。其網址為 [https://www.vewong.com/ec99/ushop20069/profile\\_12.asp](https://www.vewong.com/ec99/ushop20069/profile_12.asp)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永續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永續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以為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或實質控制者依循。並針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另訂定「違反誠信行為之案件理原則」規範，對於相關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均落實執行。另本公司之「公司誠信守則」第20條規範，禁止相關內部人利用市場無法取得的資訊來獲利落實情形，在110年度內無發生任何違反事件。且於98年第18屆第5次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控制重點」來強化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p>	<p>左列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p>	<p>✓</p> <p>✓</p>	<p>(一)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且於相關管理辦法中均訂有嚴謹之作業規範與流程，如「採購管理作業標準」中訂定有採購原則、權責、程序..等等作業方式，以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p> <p>(二)本公司並無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未來</p>	<p>左列運作情形除第二事項不相符外，餘者皆符合左列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並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定相關稽核計劃，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將視法令環境、公司營運狀況及管理需求，評估訂定之可行性。</p> <p>(三)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若其自身或其代表人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p> <p>另本公司為落實「公司誠信守則」第18條規範，防止利益衝突，已訂定「違反誠信行為之案件處理原則」以為遵循，提供適當通報管道，加強內部控制與處理原則，在110年度內無發生任何違反事件。</p> <p>(四)本公司依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依法定期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並透過自評作業之執行，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作出內控控制制度聲明書之依據，並提報董事會通過，落實誠信經營之責任。</p> <p>(五)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相關法規課程等內、外部教育訓練，來強化相關業務同仁對於遵循誠信經營規範的堅定承諾。</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本公司訂定有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且建立有相關主管之電子郵件信箱及聯絡電話，其檢舉管道順暢，若有任何檢舉案件，則會交由稽核或人事單位專責人員進行調查辦理，且依據所訂定之「獎懲管理辦法」規範，成立獎懲委員會處理相關獎懲事宜，依規範秉公處理，並善盡保護當事人及舉報人之責任。另於106年6月訂定「違反誠信行為之案件處理原則」辦法，內容包括有檢舉管道與方式、檢舉案件處理流程及保護檢舉人措施等等運作規範。</p>	<p>左列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資訊。	左列運作情形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違反誠信行為之案件處理原則』等規範，其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將持續檢討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違反誠信行為之案件處理原則』，以落實遵循運作。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等公司治理相關規程規則等。
2. 查詢方式：本公司網站：<https://www.vewong.com/>

####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本公司於 110 年 5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一職，並任命秘書室魏璟雄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符合公司治理主管之法定資格，就任日期為 110 年 6 月 30 日)，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2.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事務之職權範圍至少應包括下列內容：
  - (1)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
  - (2)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 (3)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 (4)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
  - (5)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3.有關公司治理主管業務執行情形：均依照上列之職權範圍確實執行。

4.公司治理主管進修執行情形如下：

序號	進修機構	課程名稱	進修期間		進修時數
			起	迄	
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110/09/01	110/09/01	6.0
2	台灣數位治理協會	董監事責任暨風險管理研討會	110/09/15	110/09/15	3.0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110/11/03	110/11/03	3.0
4	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台新三十永續淨零高峰論壇	111/04/22	111/04/22	3.0

5.其他相關資訊查詢,可上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本公司股票代號 1203

##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3月30日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3月3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5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不適用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1.股東會

會議年別	開會時間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0年	110/07/14	1.承認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暨個體財務報表案。 2.承認109年度盈餘分配表案。 3.通過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 4.改選本公司董事事項。 5.解除本公司第二十二屆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表冊已依公司法等相關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辦理備查及公告申請。 2.110年10月7日分派現金股利每股1.10元。 3.決議通過，並於110年7月14日開始施行。 4.已於110年7月14日改選15名董事(含3名獨立董事)。 5.依法決議通過在案。

2.董事會

會議屆次	開會時間	重要決議事項
第21屆第12次	110/03/25	1.通過109年度員工酬勞發放事宜及各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金額。 2.通過109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比率及金額。 3.通過109年度非獨立董事酬勞發放金額。 4.通過109年度獨立董事酬勞發放金額。 5.通過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項目及其評估結果。 6.通過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通過109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8.通過109年度盈餘分配表。 9.通過110年度委任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酬金及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 10.通過「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 11.通過改選下屆董事案。 12.通過召集110年股東常會案。

會議屆次	開會時間	重要決議事項
		13.通過推派人選參加冠軍公司下屆董事、監察人選舉。 14.通過推派人選參加台味公司下屆董事、監察人選舉。 15.通過推派人選參加格林公司下屆董事監察人選舉。 16.通過委任林火義先生為本公司顧問。 17.通過向泰國盤谷銀行申請授信綜合額度續約案。 18.通過向台味公司申請貸款額度案。
第 21 屆 第 13 次	110/05/13	1.通過解除第22屆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2.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3.通過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股份之股東提名之董事候選人名單。 4.通過董事會提名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第 21 屆 第 14 次	110/06/23	1.通過變更110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
第 22 屆 第 1 次	110/07/14	1.第 22 屆常務董事選舉方式。 2.董事互選第 22 屆常務董事。 3.總經理人選及其待遇案。 4.通過敦聘穎川建忠先生為第 22 屆名譽董事長。
第 22 屆 第 2 次	110/08/13	1. 通過訂定發放 109 年度現金股利暨配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2.通過聘任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三名。 3.通過更新醬油調配機械設備並進行相關廠房新建工程之規劃及預算。 4.通過增設速食麵生產線、點心麵自動化包裝線並進行相關廠房整修工程之規劃及預算。 5.通過向合作金庫銀行大稻埕分行申請綜合授信、短期擔保放款、出口額度續約案。 6.通過向合作金庫銀行中山分行申請綜合授信、出口額度續約案。 7.通過向第一商業銀行中山分行申請綜合授信、出口額度續約案。 8.通過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中山分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續約案。 9.通過向台灣中小企業銀行中山分行申請綜合授信、進出口額度續約案。 10.通過向華南商業銀行營業部申請抵押借款、出口額度續約案。
第 22 屆 第 3 次	110/11/12	1.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稽核計畫。 2.通過修正「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3.通過指派西貢味王公司第五屆董事及董事長人選。 4.通過指派西貢味王公司新任總經理。 5.通過財務暨會計主管任免案。



會議屆次	開會時間	重要決議事項
		6.通過向台灣銀行中山分行申請綜合授信、出口額度續約案。 7.通過向永豐銀行申請綜合授信額度續約案。
第 22 屆 第 4 次	111/03/30	1.通過 110 年度員工酬勞發放事宜及各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金額。 2.通過 110 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比率及金額。 3.通過 110 年度非獨立董事酬勞發放金額。 4.通過 110 年度獨立董事酬勞發放金額。 5.通過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判斷項目及其評估結果。 6.通過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7.通過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8.通過 110 年度盈餘分配表。 9.通過 111 年度委任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酬金及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 10.通過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11.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12.通過召集 111 年股東常會。 13.通過委任林火義先生為本公司顧問。 14.通過向泰國盤谷銀行申請授信綜合額度續約案。 15.通過向台味公司申請貸款額度案。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11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暨 會計主管	郭長城	92.09.01	110.11.12	職務調整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大中國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寬照	110.01.01~ 110.12.31	2,750	稅務簽證 380 年報覆核 120 直扣法查核 120	3,382	
	溫明郁	110.01.01~ 110.12.31		非擔任主管之全時員工資訊檢查 5 董監事變更登記 7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無

八、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

本公司至少一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經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及依獨立性評估標準進行評估，依據下列要件評估結果，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寬照會計師及溫明郁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本公司已將結果提報 110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審議並通過。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要件：

(一)會計師之獨立性聲明

(二)會計師所提供之審計或非審計服務皆需經過事先之審核，以確保非審計服務不會影響審計之結果

(三)同一會計師未連續執行簽證服務超過七年

(四)每年透過會計師適任性問卷以彙整對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結果

評估事項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是否曾有詐欺、背信、侵占、偽造文書或因業務上犯罪行為，受一年以上有期徒刑之宣告確定。	否	是
2.是否有受監護或輔助宣告尚未撤銷。	否	是
3.是否有受破產宣告尚未復權。	否	是
4.是否曾任公務員而受撤職處分，其停止任用期間尚未屆滿。	否	是
5.會計師受託公司業務時，是否有未整體考量受託案件所需人力、時間及風險程度，不合理收取酬金，與以不正當之方式延攬業務。	否	是
6.會計師是否有下列行為： (1) 同意他人使用本人名義執行業務。 (2) 使用其他會計師名義執行業務。 (3) 受未具會計師資格之人僱用，執行會計師業務。 (4) 利用會計師地位，在工商業上為不正當之競爭。 (5) 對與其本人有利害關係之事件執行業務。 (6) 用會計師名義為會計師業務外之保證人。 (7) 收買業務上所管理之動產或不動產。 (8) 要求、期約或收受不法之利益或報酬。 (9) 以不正當方法招攬業務。	否	是

評估事項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0) 為開業、遷移、合併、受客戶委託、會計師事務所介紹以外之宣傳性廣告。 (11) 未得指定機關、委託人或受查人之許可，洩漏業務上之秘密。 (12) 其他主管機關所定足以影響會計師信譽之行為。		
7.會計師是否有下列行為： (1) 受公司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 (2) 曾任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對簽證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員，而離職未滿二年。 (3) 與公司之負責人或經理人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4) 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5) 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公司有資金借貸。 (6) 執行管理諮詢或其他非簽證業務而足以影響獨立性。 (7) 不符業務事件主管機關對會計師輪調、代他人處理會計事務或其他足以影響獨立性之規範。	否	是

###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10%之股東股權之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0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清福	0 118,000	0 0	0 33,000	0 0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股權移轉資訊：無。

股權質押資訊：無。



## 十、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人或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浩祥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穎川浩和	23,609,447	9.837%	—	—	—	—	—	—	
全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月鳳	23,424,026	9.760%	—	—	—	—	僑果企業	同負責人	
僑果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玲玲	22,784,966	9.494%	—	—	—	—	—	—	
味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頭雄	14,537,628	6.057%	—	—	—	—	三樂投資	同負責人	
有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鴻謨	12,559,458	5.233%	—	—	—	—	—	—	
三樂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頭雄	10,385,024	4.327%	—	—	—	—	味丹企業	同負責人	
羅威信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昀潔	10,203,669	4.252%	—	—	—	—	—	—	
謙順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杜恒誼	8,759,761	3.650%	—	—	—	—	—	—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清福	8,355,959	3.482%	—	—	—	—	—	—	
僑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月鳳	7,215,354	3.006%	—	—	—	—	全威投資	同負責人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一、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10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名稱(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15,999	99.99%	0	0.00%	15,999	99.99%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505	95.05%	495	4.95%	10,000	100.00%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82,323	79.93%	20,666	20.07%	102,989	100.00%
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	2,600	65.00%	200	5.00%	2,800	70.00%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	100.00%	0	0.00%	—	100.00%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204	48.66%	0	0.00%	204	48.66%
薩摩亞味王國際有限公司	50	100.00%	0	0.00%	50	100.00%
薩摩亞 Best Founder Corporation	5,328	100.00%	0	0.00%	5,328	100.00%
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20(股)	11.98%	0	0.00%	20(股)	11.98%

註：係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肆、募資情形

###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 (一) 股本來源

單位：新臺幣元/股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0	7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168,797,700	1,687,977,000	盈餘轉增資 245,261,610 元	無	80.07.19台財證(一)01599號
84	6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182,301,516	1,823,015,160	盈餘轉增資 16,879,770 元	無	84.06.27台財證(一)38016號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8,158,390 元		
86	10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194,654,662	1,946,546,620	盈餘轉增資 6,858,480 元	無	86.10.02台財證(一)71748號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6,672,980 元		
87	6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209,253,762	2,092,537,620	盈餘轉增資 48,663,660 元	無	87.06.22台財證(一)01599號
							資本公積轉增資 97,327,340 元		
98	8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219,716,450	2,197,164,500	盈餘轉增資 104,626,880 元	無	98.08.12金管證發字第0980040301號
99	8	10	240,000,000	2,400,000,000	240,000,000	2,400,000,000	盈餘轉增資 202,835,500 元	無	99.08.20金管證發字第0990043971號

單位：股

111年04月30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240,000,000	0	240,000,000	

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無



## (二)股東結構

111年04月30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個人	合計
人數	0	5	213	75	39757	40050
持有股數	0	13,050	181,737,407	4,594,380	53,655,163	240,000,000
持股比例	0.00%	0.01%	75.72%	1.91%	22.36%	100.00%

註：本公司並無陸資持股情形。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 (三)股權分散情形

### 1.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111年04月30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35,594	1,840,716	0.77%
1,000 至 5,000	3,590	6,606,352	2.75%
5,001 至 10,000	393	2,862,966	1.19%
10,001 至 15,000	153	1,851,709	0.77%
15,001 至 20,000	60	1,080,577	0.45%
20,001 至 30,000	73	1,814,505	0.76%
30,001 至 40,000	32	1,137,422	0.47%
40,001 至 50,000	12	539,523	0.22%
50,001 至 100,000	46	3,162,384	1.32%
100,001 至 200,000	31	4,397,495	1.83%
200,001 至 400,000	16	4,160,778	1.73%
400,001 至 600,000	8	4,195,390	1.75%
600,001 至 800,000	6	4,276,778	1.78%
800,001 至 1,000,000	4	3,725,097	1.55%
1,000,001以上自行視實際情況分級	32	198,348,308	82.65%
合 計	40,050	240,000,000	100.00%

2.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無



## (四) 主要股東名單(持股 5%以上或持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主要股東)

111 年 04 月 30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浩祥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23,609,447	9.837%
全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424,026	9.760%
僑果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2,784,966	9.494%
味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4,537,628	6.057%
有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559,458	5.233%
三樂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385,024	4.327%
羅威信投資有限公司		10,203,669	4.252%
謙順行股份有限公司		8,759,761	3.650%
大洋僑果股份有限公司		8,355,959	3.482%
僑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215,354	3.006%

##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除加權平均股數及投資報酬分析外，均為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109 年	110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11 年 4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38.60	39.95	34.50
	最 低		24.45	31.00	31.55
	平 均		30.46	34.54	33.25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1.48	21.96	-
	分 配 後		20.58	20.86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37,706	237,706	-
	每 股 盈 餘		1.81	1.88	-
每 股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1.1	1.1(註5)	-
	無償 盈餘配股		-	-	-
	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2)		16.83	18.37	-
	本利比(註3)		27.69	31.40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4)		0.036	0.032	-

註 1：資料來源為台灣證交所網站。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決議，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1.1 元，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情況，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2.執行狀況：本公司 110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447,877,475 元，依證券交易法、公司法、主管機關函令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擬分派如下：

(1)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42,412,834 元

(2)分派股東股利，每股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 1.1 元，即現金股利新台幣 264,000,000 元。

本案將俟民國 111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未編製並公告財務預測，且並無配發無償配股之情事，故不適用。

##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 34 條：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百分之五以下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依公司管理階層分派計畫按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



事酬勞前之金額按比率估列，並認列為當年度費用，若上述估列金額與實際發放金額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於發放年度調整入帳。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本期無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以現金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民國 110 年度本公司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0,946,956 元及 16,420,434 元，依公司管理階層分派計畫按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按比率估列。

####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不適用。

#### (3)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與 110 年度認列費用估列金額其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與 110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10,878,278 元及 16,317,417 元，均以現金發放。前述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已於民國 109 年度費用化，其帳列金額與民國 110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擬議配發金額並無差異。

###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10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未有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執行情形

就前各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與原計畫效益之比較：無。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A102060 糧商業
- (2)C102010 乳品製造業
- (3)C103050 罐頭、冷凍、脫水及醃漬食品製造業
- (4)C104010 糖果製造業
- (5)C104020 烘焙炊蒸食品製造業
- (6)C105010 食用油脂製造業
- (7)C106010 製粉業
- (8)C108010 糖類製造業
- (9)C109010 調味品製造業
- (10)C110010 飲料製造業
- (11)C114010 食品添加物製造業
- (12)C199010 麵條、粉條類食品製造業
- (13)C199020 食用冰製造業
- (14)C199030 即食餐食製造業
- (15)C199040 豆類加工食品製造業
- (16)C199990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
- (17)C201010 飼料製造業
- (18)C601030 紙容器製造業
- (19)C801010 基本化學工業
- (20)C801120 人造纖維製造業
- (21)C802060 動物用藥製造業
- (22)C802070 農藥製造業
- (23)C805030 塑膠日用品製造業
- (24)C805070 強化塑膠製品製造業
- (25)C805990 其他塑膠製品製造業

- (26)F101040 家畜家禽批發業
- (27)F101990 其他農、畜、水產品批發業
- (28)F102020 食用油脂批發業
- (29)F102030 菸酒批發業
- (30)F102040 飲料批發業
- (31)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 (32)F103010 飼料批發業
- (33)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 (34)F106010 五金批發業
- (35)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 (36)F107070 動物用藥品批發業
- (37)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 (38)F10907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 (39)F110010 鐘錶批發業
- (40)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41)F114010 汽車批發業
- (42)F1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業
- (43)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44)F121010 食品添加物批發業
- (45)F199990 其他批發業
- (46)F201010 農產品零售業
- (47)F201020 畜產品零售業
- (48)F201990 其他農畜水產品零售業
- (49)F202010 飼料零售業
- (50)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51)F203020 菸酒零售業
- (52)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 (53)F206010 五金零售業
- (54)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 (55)F207070 動物用藥零售業

- (56)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 (57)F20906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 (58)F210010 鐘錶零售業
- (59)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60)F214010 汽車零售業
- (61)F2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零售業
- (62)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63)F221010 食品添加物零售業
- (64)F299990 其他零售業
- (65)F301020 超級市場業
- (66)F399010 便利商店業
- (67)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68)G801010 倉儲業
- (69)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70)H701020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 (71)H701040 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 (72)H701050 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 (73)H701060 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
- (74)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
- (75)IZ06010 理貨包裝業
- (76)JA01010 汽車修理業
- (77)F401161 菸類輸入業
- (78) F401171 酒類輸入業
- (79)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名稱	110 年度營業比重
調味品	69%
速食品	26%
其他	5%
合計	100%

### 3.本公司主要商品項目

- (1)、味精、高鮮味精及風味調味料
- (2)、速食包麵、小碗麵及大碗麵
- (3)、家用醬油、加工用醬油及醬油膏
- (4)、各式風味之調理包
- (5)、點心麵
- (6)、罐頭及飲料類產品

### 4.預計開發之新服務及產品

- (1)、客製化醬油產品
- (2)、非油炸麵系列產品開發
- (3)、大包裝調理包及樂齡用調理食品
- (4)、各式口味速食麵及速食品

## (二)產業概況

### 1.總體經濟環境及食品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依食品所估計《ITIS 產業評析--2021 年第四季及全年我國食品產業回顧與展望》，110 年全年我國食品業產值估計約為新台幣 6,819 億元，較去年增加 6.19%；整體而言，臺灣防疫有成，民生消費及生活步調相較國際面臨日常改變及惶恐，相對平穩；但國際原料波段性調漲的壓力持續擴大、且疫情激勵更多加工食品朝宅經濟創新及滿足，所以動植物油脂製造業、蔬果加工及保藏業、動物飼品製造業與水產加工及保藏業等的產值成長幅度超過 12%。疫情緊張致使全球航運缺櫃及塞港的問題，影響 2021 年我國進出口貿易。110 年我國食品出口值為 1,100 億元，較去年微幅減少 0.70%。國際航運問題雖制約整體產品的出口，但動植物油脂(47.96%)、酒精性飲料(37.29%)全年出口成長相對亮眼。主要出口品項之冷凍食品出口較去年同期減少-0.59%，因占比大，間接對整體食品出口值表現造成影響。進口方面，全年食品進口值估計為 2,676 億元，較去年增加 5.06%。如動植物油脂(35.69%)、罐頭食品(14.67%)增加較顯著。從 STEP 剖析(見下表)



社會	環境相對不自由的世界形成的宅居、零接觸的狀態,消費者心理渴望出國、渴望安全受到更多的重視、渴望人際互動的新社會氛圍,加上對全球永續、社會議題及個人認知等有不同意識感受及覺醒等,新消費需求及新生活環境形成的新常態商機,正待被發現及滿足。
技術	強調跨業及數位科技融合的創新火花,深化食品的科技感、體驗感及個人化,食品生態圈的科技投入潛力將被深度挖掘。
經濟	高度不確定的經濟狀態,不論區域經貿關係或新經濟板塊的移動,商機環境及營運模式將持續變化。
政策	各國政策方向及政治關係、對糧食及全球氣候等議題的關注及行動,將持續反應在新的政策規範。

加以年初俄烏戰爭持續對峙消耗,對全世界的能源、糧食及礦產供應都會影響原、物料的持續上漲,因應 111 年全球食品生態環境的變革及新冠肺炎疫情的流感化,強化食品產業及企業營運的韌性有其必要性。而對應全球經濟環境及後續新冠肺炎疫情各國逐步開放解封,趨向穩定且復甦的發展,據食品所 ITIS 研究團隊預估,111 年食品產業產值預期為 7,144 億元,成長率為 4.77%。

食品產業於台灣屬高度成熟且競爭激烈的市場,近年更因食安事件的發生,導致消費者對國內產品的信心不足,致使國外產品如雨後春筍般競相進入國內市場,促使市場競爭更為激烈,不斷考驗著經營者的能力,促使業者須不斷的創新產品並落實食安,開發出讓消費者信賴的產品。然對應目前 COVID-19 疫情延燒各國的人員或物流管制政策等,國際政策環境及關注議題多元,才是真正挑戰食品廠商的全球運營。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食品產業屬內需型市場,國內市場已成熟飽和,相對其它產業,屬勞力較密集之產業,其所需之原物料因受國內外氣候、疫情、景氣、法規、保存條件甚至他國政策等因素影響,而有所變化,有時波動過大,對成本影響甚鉅,業者可作為者甚微,只能分散採購來源並做預判調節採購量或開發新品做為因應。

食品產業之產品銷售主要在業務用通路(如團膳、餐飲、加工廠等)及家用市場之現代通路(如便利商店、超市、量販店等)，現代通路因貨架有限，再加上近幾年國外產品日趨增加，以及通路自有品牌的增加，部份又轉型複合式商店不斷壓縮國內業者可供陳列的貨架空間，使市場競爭更為激烈，且通路費用年年增加，產品利潤一再受到擠壓，為避免利潤受到侵蝕，有必要開發高附加價值的產品；於業務用通路，因價格為客戶是否採買之重要因素之一，為確保利潤，應針對不同的客戶需求，開發合乎其需求的產品，降低直接的價格競爭。

### 3. 產品發展趨勢

在人口結構改變、生活步調加快、備餐時間減少等社會環境變化的趨勢下，利用科技在不同的場域中應用，創造更多元豐富的口味及便利的生活形態，是食品消費市場相當明顯的趨勢。近年來臺灣與東南亞來往密切，東南亞新住民、新二代及移工約有 122 萬人，臺灣飲食需求及風味將有改變。根據國際市調公司 Euromonitor 研究指出，全球即食性餐食產品的零售規模預計至 2020 年將成長至 921 億美元，CAGR 1.5%。我國市場隨著消費生活型態的演變，消費者持續偏好具便利性、美味、精緻及高品質的即食性餐食，造成即食性餐食市場快速成長，加上高密度的通路布建，以及這類餐廳普及趨勢下，提高消費者於各通路購買並食用即食食品的習慣，擴大帶動相關產品發展，預估 2016~2020 年我國即食性餐食市場平均每年約有 5.8% 的成長幅度。由上述資料顯現國內外即食性餐食市場皆具備高成長空間。台灣近年受少子化、高齡化、晚婚甚至不婚等現象的影響，人口結構及生活型態有所改變，依內政部戶政司 110 年之各縣市戶數結構表資料顯示，戶數人口 2 人(含)以下者共 5,006,893 戶占總戶數 9,006,580 戶的 55.59%，超過一半，小家庭當道，造成外食人口持續增加；依據內政部統計，107 年 3 月底我國老年人口(65 歲以上)占總人口 14.1%，首度超越聯合國定義之「高齡社會」門檻值 14.0%，至 110 年更增至 16.85% 計 3,939,033 人；另外受食安影響引發的反食品添加物風潮，使用天然素材漸成為產品的趨勢。目前國內已有不少企業嘗試朝此方向調整產品開發策略，啟動「Clean Label」計畫，訴求減少食品添加物，讓添加物



回歸天然成分的產品升級策略;或主打無香料、無色素的裸食新形象，回歸古早熟悉的味道，強調產品保留食材原味的訴求。種種廠商動態，顯現我國未來食品提升方向與國際發展趨勢相同。消費者不但重視無添加、天然、健康及友善環境；還有在地食材的產品，減少運輸過程的碳排放。

面對愈來愈艱困的挑戰，欲達成公司的目標，公司未來的產品發展，應符合下列趨勢：

- (1)簡單配方，少添加物，低卡、低鹽、低糖符合健康印象的產品。
- (2)開發較小規格之產品以滿足小家庭使用之需求。
- (3)研發口感升級好消化具營養價值適合銀髮、介護及防災食用之產品。
- (4)業務用市場針對不同之客戶，客制化開發符合其需求之產品。

#### 4.產品競爭情形

國內食品產業是一個成熟且競爭激烈的產業，國內業者雖占有先天的優勢，但隨著國外產品占有通路貨架越來越多的情況下，市場競爭益形激烈，再則於食安事件後，政府食品安全法規日益趨嚴謹，為確保消費者對公司產品之信心，公司已投入大量人力與成本，做好溯源管理，為食品安全把關，以確保產品品質無虞。設備更新與自動化，期能加大並加快產能，降低人力成本。

###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1.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

年度	支出 (仟元)	成	果
		(1)開發新口味產品	
109	8,491.863	<b>速食麵：</b> ■袋麵系列－酒香燒雞湯麵(於109年11月已上市)、藥膳排骨湯麵(於109年11月已上市)、麻辣藥膳湯麵、韓式辣湯麵-全素、炭火燒肉乾拌麵 ■桶麵系列－麻辣燙湯麵(於109年10月上市)、蔥燒雞湯麵、柚子胡椒湯麵 ■受委託代工系列－金博家-蔥蔥回魂泡麵(碗)(於109年7月已上市)、里仁-韓式辛拉麵(袋)、愛之味-韓式部隊鍋(大碗麵)、大腕燒肉-牛肉乾拌麵 埔里農會-排骨酥米粉(碗)、麻辣燙湯麵(碗)、麻辣藥膳湯麵(碗)、鼎泰豐-桶麵、洞山天堂-麻辣燙湯麵 ■點心麵系列－王子麵-梅子、麻辣鍋、照燒雞汁、蒜味、蒜香蝦、酸奶洋蔥、羅勒香椿、馬告 ■麵體系列－合進-南瓜意麵/南瓜龍捲麵(非油炸麵)	

年度	支出 (仟元)	成 果
		<p>(1)開發新口味產品</p> <p>■品質精進—速食麵原料變更— 花魚板 P-12-振全、鮮奶油香料-寶祥、雞肉香料-自然風、人蔘香料-富風、萊姆香料-芬斯特、炸香香料-台灣鹽野、枸杞-信成、香菇絲-超速、麥芽糊精-結誠、麥芽糊精-法台化學、銷法包材、大豆蛋白-億元、綠海苔-久芳(備品)、牛肉精粉(真字)、麻油-富味鄉、薑絲-弘祥(備品)、煙燻培根粉-富風、麵用特殊鹼粉 KAI-振全</p> <p>速食調理食品：</p> <p>■快餐調理系列—蔥燒芋頭雞肉(109年12月已上市，國產農糧原料防疫食品競賽獲選)、紅薏仁四神湯、紅薏仁銀耳甜湯、塔香什錦、日式肉味噌、薑汁豬肉、匈牙利牛燉椒響曲牛肉湯(台灣罐頭產品創意設計競賽)、南洋咖哩牛肉。</p> <p>■火鍋湯底系列—泰式酸辣鍋湯底(109年10月已上市)、酸白菜鍋湯底、叻沙鍋湯底、豆乳鍋湯底。</p> <p>■米飯系列—白飯、三寶燕麥白飯、紅薏仁黃豆糙米飯、紅薏仁黑豆糙米飯。</p> <p>■粥品—雞蓉藜麥粥、鮭魚藜麥粥、鮪魚藜麥粥。</p> <p>■真空產品殺菌測試—叉燒肉、雞胸肉、牛肉。</p> <p>■細化原料應用系列—南瓜濃湯(109年12月已上市，國產農糧原料防疫食品競賽獲選)、芋頭甜湯、鮮菇濃湯、法式蘑菇濃湯。</p> <p>■受委託代工產品—高餐(翹船長)-海木耳香菇肉羹、海木耳香菇蔬食羹、揚名-花雕酒香雞丁、紅燒牛肉(半筋半肉)、愛之味-加麵鮪魚調理包、臺旺-紅燒羅漢齋、菇菇湯、里仁加麵-泰式酸辣、紅咖哩、綠咖哩、叻沙、里仁火鍋湯底-薑母鴨、麻辣鍋、酸白菜、合進-紅燒牛肉湯、米奇-蔬食咖哩、龍潭合作社-醬鳳梨。</p> <p>■杯湯—春兩杯湯-柚子胡椒(109年1月已上市)、泰式酸辣湯(109年1月已上市)。</p> <p>風味調味料：</p> <p>■受委託代工產品—味全-風味調味料-蔬菜調味料、柴魚調味料台塑-味精溶液 40-41%</p> <p>飲料類：</p> <p>■細化產品—細化野菜泥(109年9月上市)、細化紫芋泥(109年10月上市)、</p> <p>■細化飲品—日全食飲品-杏仁米豆奶(109年12月已上市)。 日全食飲品-咖啡豆醬、紅茶豆奶、常溫豆奶、抹茶豆奶、紅薏仁米豆奶、紅豆紅薏仁豆奶、玫瑰豆奶、核桃燕麥豆奶、黃金板栗豆奶(季節限定)。</p> <p>■委外代工—味王蘆筍飲料(CAN325mL)(109年6月已轉代工量產)、冠軍蘆筍飲料(CAN325mL)(109年10月已轉代工量產)、蘆筍飲料PET350mL、防疫罐頭飲品(昱果100%鳳梨汁、100%細化紅蘿蔔、100%細化南瓜、100%綜合蔬果汁CAN)。</p> <p>醬油類：</p> <p>■非基因改造純釀醬油—金味王(非基改純釀醬油1.6L)(11月已上市)、醬醪醬油、XO醬油—嬌滴滴(甘)(396mL)、XO醬油—嬌滴滴(醞)(396mL)、XO醬油—嬌滴滴(初)(396mL)。</p> <p>■調味醬—XOX2021-梅釀沾拌醬(396mL)、照燒醬、韓式泡菜醬、梅子醬、橙汁燒肉醬、蒜香燒肉醬、柚香沾醬、鰹魚昆布和風沾醬、鳳梨沾醬、梅子沾醬、醬醪燒肉醬、醬醪燒肉醬(素)、味噌醬醪燒肉醬、椒麻醬醪燒肉醬、原味醬醪醬油、醬醪+醬油、醬醪+甘酒、醬醪紅薏仁調味醬、燒肉醬油(清)(添加紅酒)、燒肉醬油(膏)(添加紅酒)。</p> <p>■受委託代工產品—家樂福自有品牌-1.6L非基改醬油、友聚生機-雙梅調味醬、大同醬油代工、友聚生機-青梅醬油、雲林崙東合作農場-簡化非基改純釀油膏、阿舍乾麵醬油(非基改簡單配方)、醇香5L純釀醬油(非基改簡單配方)。</p> <p>■受委託代工加工醬油—三井公司—(外銷專用清醬油及油膏、全家專用-配方簡化醬油、烤鰻醬油油膏、屏榮公司—清醬油5L</p> <p>■發酵釀造—紅薏仁發酵醬油(非基改)、一年發酵醬油(非基改)。</p>



年度	支出 (仟元)	成 果
110	9,768.911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開發新口味產品</p> <p><b>速食麵：</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袋麵系列—麻辣藥膳湯麵、蛤蚧海鮮湯麵、柴魚昆布湯麵、野菜白雞湯麵、麻辣燙湯麵胡麻豆乳湯麵(預計 111 年上市)。</li> <li>■外銷系列(袋麵)—酒香燒雞湯麵、麻辣燙湯麵。</li> <li>■桶麵系列—酒香牛肉湯麵、柚子胡椒湯麵、野菜白雞湯麵、咖哩叻沙湯拌麵、辣牛肉泡菜湯麵、胡麻豆乳湯麵(預計 111 年上市)、酸菜牛肉麵。</li> <li>■碗麵系列—鳳梨雞湯麵、鳳梨蛤蚧湯麵。</li> <li>■快煮麵系列—經典椒麻拌麵(預計 111 年上市)、炸醬牛拌麵(預計 111 年上市)、香椿素拌麵(預計 111 年上市)、青醬拌麵、番茄拌麵、麻醬拌麵。</li> <li>■受委託代工系列—愛之味-日式豚骨(大碗麵)、愛之味-韓式部隊鍋(大碗麵)、洞山天堂-麻辣燙湯麵。</li> <li>■點心麵系列—王子麵(羅勒香椿、醬燒雞汁、蒜味、蒜香蝦、酸奶洋蔥、紅燒牛肉麵、煙燻豬排、馬告)、NENE CHICKEN×王子麵(初雪起士、神奇辣起士)。</li> <li>■麵體系列—委外代工(格林細化南瓜)-南瓜刀削麵(預計 111 年上市)-(搭配經典椒麻拌麵、炸醬牛拌麵、南瓜意麵(預計 111 年上市)-搭配香椿素拌麵、王子麵(細麵)添加紅藜。</li> <li>■品質精進—速食麵原料變更—聖馥欣-辣椒香料(樹脂精油)50 萬辣度、超速-FD 洋菇片(備品)、億元食品-大豆蛋白非基因 ARCON T158-172、明德-陳年豆瓣醬(碎)(含玉米糖膠)、振全-胡麻油粉(SR-99113)、菇王食品-香菇香椿醬。</li> </ul> <p><b>風味調味料：</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高鮮味精—味王高鮮 PLUS 味精外銷 500g×12 盒(110 年 5 月已上市)。</li> <li>■受委託代工產品—台塑-味精溶液 40~41%(110 年 3 月已上市)。</li> <li>■品質精進—變更-A-one 風味調味料牛肉(外銷)(變更牛肉粉)。</li> </ul> <p><b>速食調理食品：</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快餐調理系列—匈牙利牛燉椒響曲牛肉湯、麻婆植物肉燥、台式植物肉燥、打拋風味植物肉燥、咖哩植物肉丸、鮮菇咖哩、芋頭甜湯(110 年 1 月已上市)、塔香什錦。</li> <li>■火鍋湯底系列—酸白菜鍋湯底。</li> <li>■米飯系列—白飯。</li> <li>■真空殺菌產品—叉燒肉、雞胸肉、牛肉。</li> <li>■粥品—雞蓉藜麥粥(110 年 9 月已上市)、鮭魚藜麥粥(110 年 12 月已上市)、南瓜藜麥粥。</li> <li>■大包裝系列—麻油猴頭菇(搭配手工麵線)、紅燒牛肉麵(搭配手工麵)、番茄牛肉(搭配手工麵)、麻油猴頭菇(單包)(110 年 12 月已上市)、麻辣鴨血。</li> <li>■潔淨配方測試—紅燒牛腩、咖哩雞肉、咖哩豬肉、咖哩牛肉、咖哩燴洋菇。</li> <li>■受委託代工產品—森美—麻油猴頭菇(110 年 11 月已上市)、天廚—五更腸旺、麻婆豆腐醬。 揚名-花雕酒香雞丁、高餐(翹船長)-海木耳香菇肉羹、海木耳香菇蔬食羹(110 年 1 月寄樣結案)。</li> <li>■品質精進—保存試驗：去皮胸絞肉冷凍測試。 變更：紅咖哩雞(小磨坊匈牙利紅椒粉)、賜龍調味汁(更換醬油)、切角蕃茄(歐美特改可美特)、蔥燒芋頭雞(國產黃豆泥)、紫菜豆腐杯湯(紙湯杯)、蔬食紫菜湯(FD-芹菜)。</li> </ul> <p><b>受委託代工產品—格林產品</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細化產品—細化南瓜泥(預計 111 年上市)、國產細化黃豆泥(110 年 3 月已上市)、</li> <li>■細化飲品—堅果燕麥豆奶、黃金板栗豆奶、毛豆豆奶、毛豆濃湯、國產黃豆豆奶、甘酒豆奶。</li> </ul> <p><b>醬油類：</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非基改純釀造—XO 醬油-甘 396mL(110 年 1 月已上市)、XO 醬油-醞 396mL、金味王純釀非基改醬油 150mL、茶香醇油/醇油醬、XO 醬油-牛蒡風味/牛蒡酒、XO 醬油-幸福花醉:玫瑰、茉莉、野薑、XO 醬油-紅宴系列、</li> </ul>

年度	支出 (仟元)	成	果
		(1)開發新口味產品	
		<p>紅薏仁醬油、紅薏仁二次釀醬油、一年發酵醬油。</p> <p>■業通醬油—金味王純釀醬油非基改 5L/20L、非基改(TN1.5/1.7)5L/20L、基改(TN1.4/1.5/1.7)5L/20L。</p> <p>■油膏/調味醬非基改—XOX2021 梅釀沾拌醬 396mL(110 年 1 月已上市)、香辣油膏、紅宴醬油膏、橙香甘酒油膏、萬用醬、素三杯醬、宮保醬、雙薑醬。</p> <p>■非基改醬醪—咖哩燒肉醬、果香辣拌醬(鳳梨風味)、香辣醬醪、紅薏仁調味醬、蕎麥風味、茶香醇滷、牛蒡枸杞風味。</p> <p>■受委託代工—三井公司：金味王加工調味液-福 66(非基因改造醬油)20L(110 年 1 月已上市)。</p> <p>屏榮公司：①潔淨醬油(清、膏)、雙潔淨醬油(清、膏)、 ②金味王加工調味液(B3、B4、新屏 2)移除甜味劑簡化配方。</p> <p>■發酵釀造—紅薏仁粉發酵醬油試驗(非基改)、紅薏仁粉二次釀造試驗(非基改)、一年發酵醬油試驗(非基改)、台大(酵母菌對醬油風味與品質之改善研究計畫)。</p> <p>■品質精進—胺基乙酸和 D-己六醇及乙醯化己二酸二澱粉增列新廠商、設計變更-金味王加工調味液 20L(豐 4、武 3、信 3、祐 1、祐 2、祐 3、陸 3、維 33、羅 3)。</p> <p>■其他—加工醬油。</p>	
111 (1~4)		<p><b>速食麵：</b></p> <p>■袋麵系列—麻辣藥膳湯麵、胡麻豆乳湯麵(預計 111 上市)、麻辣燙湯麵、酸筍雞湯麵。</p> <p>■桶麵系列—咖哩叻沙湯拌麵、胡麻豆乳湯麵(預計 111 年上市)、酸筍肥牛湯麵、花雕排骨湯麵。</p> <p>■大碗麵系列—紅燒牛肉麵、蒜香豚骨麵、麻油猴頭菇麵。</p> <p>■外銷系列(袋麵)—外銷-酒香燒雞湯麵、外銷-麻辣燙湯麵。</p> <p>■快煮麵系列—經典椒麻拌麵(預計 111.5 月上市)、炸醬牛拌麵(預計 111.5 月上市)、香椿素拌麵(預計 111.5 月上市)、青醬拌麵、番茄拌麵、麻醬拌麵。</p> <p>■受委託代工系列—鮮采實業有限公司-豚骨風味、柚子鹽、麻婆豆腐。</p> <p>■點心麵系列—王子麵-羅勒香椿(預計 111.5 月上市)、王子麵-醬燒雞汁(預計 111.5 月上市)、NENE CHICKEN×王子麵-初雪起士(111.4 月已上市)、NENE CHICKEN×王子麵-神 辣起士(111.4 月已上市)、王子麵(酸奶洋蔥、紅燒牛肉麵、煙燻豬排)。</p> <p>■麵體系列—南瓜刀削麵搭配-經典椒麻拌麵(預計 111.5 月上市)、炸醬牛拌麵(預計 111.5 月上市)、南瓜意麵(搭配香椿素拌麵預計 111.5 月上市)。</p> <p>■品質精進-原料變更-協明化工-食鹽、振全-胡麻油粉 SR-99113、億元食品-香菇香料、國盛-FD 牛肉角。</p> <p><b>速食調理食品：</b></p> <p>■快餐調理系列—麻婆植物肉燥、台式植物肉燥、打拋植物肉燥、咖哩植物肉丸、鮮菇咖哩。</p> <p>■粥品—芋頭藜麥粥、南瓜藜麥粥。</p> <p>■大包裝系列—麻辣鴨血豆腐(500 公克/包)。</p> <p>■加麵調理包系列—紅燒牛肉麵(大碗麵)、蒜香豚骨(大碗麵)、麻油猴頭菇(大碗麵)、咖哩雞肉(乾拌麵)、打拋豬肉(乾拌麵)。</p> <p>■受委託代工產品—娘家廚房—熬雞蓉藜麥粥、熬鮭魚藜麥粥、蔬食粥、天廚—五更腸旺、麻婆豆腐醬、味丹—一品牛肉調理包、極品紅燒牛肉調理包。</p> <p>■潔淨標章驗證—雞蓉藜麥粥、鮭魚藜麥粥、南瓜濃湯、芋頭甜湯。</p> <p>■品質精進—變更-鮭魚藜麥粥(鮭魚原料更換)。</p> <p><b>受委託代工產品—格林產品：</b></p> <p>■細化產品—細化南瓜泥(111.3 月已上市)。</p>	



年度	支出 (仟元)	成	果
		(1)開發新口味產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細化飲品—日全食飲品-紅棗核桃</li> <li>■醬油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非基改純釀造—婦友純釀造非基改 780mL(預計 111 年 6 月上市)、XO 醬油-醞 396mL(預計 111 年上市)、娘家紅麴醬油(預計 111 年上市)、茶香醇油/醇滴醬、XO 醬油-牛蒡風味/牛蒡酒、XO 醬油-幸福花醉:玫瑰、茉莉、野薑、XO 醬油-紅宴系列。</li> <li>■業通醬油—金味王純釀醬油非基改 5L/20L、非基改(TN1.5/1.7)5L/20L、基改(TN1.4/1.5/1.7)5L/20L、單雙潔淨(純釀造級、金味王級、婦友等級)。</li> <li>■油膏/調味醬非基改—香辣油膏(預計 111 年上市)、娘家紅麴油膏(預計 111 年上市)、紅宴醬油膏、橙香甘酒油膏、萬用醬、素三杯醬、宮保醬、雙薑醬。</li> <li>■非基改醬醪—咖哩燒肉醬、果香辣拌醬(鳳梨風味)、香辣醬醪、茶香醇油。</li> <li>■受委託代工—1.成功公司:TN1.41 生醬油 (非基改)1 噸桶裝、2.台畜公司-台畜(淡)(非基改)20L、台畜(濃)(非基改)20L。</li> <li>■品質精進—屏榮公司:金味王加工調味液(B3、B4、新屏 2)移除甜味劑簡化配方 20L(111 年 3 月已生產上市)。</li> <li>■其他—加工醬油。</li> </ul> </li> </ul>	

2.未來發展計劃：

- (1)建立及提升各項產品之核心技術、開發附加價值美味、健康、安全之產品。
- (2)醬油研發以醬醪原汁原味，天然安全減少廢材潔淨升級，加入「在地食材」調味醬，呈現醬油的獨特創新口感及風味，輕量多樣化包裝供家庭短時間便利烹調；並開發業務通路增加公司利潤。
- (3)方便於外食族及短期儲糧方式，100%無添加的全食產品概念，並朝配方簡化與潔淨標示產品邁進，設計自然、養生、營養、健康、全食物食品之發展。
- (4)開發植物基從「植物肉」中創造出健康、具有吸引力的「肉品」，延伸調理食品之產品。
- (5)速食麵市場往健康取向的需求，以美味、健康、安全兼具為產品設計核心概念，創新與優化產品多元特色，彈性利用搭配「調理包」提升便利性。
- (6)研發「休閒食品」王子點心麵，運用品牌優勢創造產品價值，增加多項口味零食。
- (7)產學合作，激發創意能量並尋找適合人才、培育菁英，永續發展。
- (8)落實「世界地球村概念」，環保、減廢、愛地球。

註：截至刊印日 111 年 4 月 30 日止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因應疫情狀況調節產能、委外代工、外購及進口，以符合通路及消費者瞬息萬變的需求。
- (2)改善產品品質，增加消費者對公司之認同感。
- (3)開發高附加價值的產品，以增加公司的獲利空間。
- (4)深耕現代通路，增加新品上架機會，以提升業績。
- (5)開發符合電商通路販售之包裝規格的產品，以因應電商快速發展。
- (6)積極經營社群平台，拉近年輕族群的距離。

#####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經營品牌以增加消費者對公司之好感度。
- (2)增加通路商的合作，與通路商成夥伴關係創造雙贏。
- (3)拓展對外貿易，增加產品外銷規模。
- (4)因應高齡化社會、少子化及族群多元融和的現象，還有不定的疫情及食安恐慌心理，研發符合口味需求及健康照顧的產品。
- (5)改善及擴增工廠設備，使之具有生產符合市場及未來需求產品之能力與潛力，以擴大業務並降低生產成本。
- (6)參與社會公益活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公司主要產品銷售百分比

產品名稱	110 年度	109 年度
調味品	69%	70%
速食品	26%	25%
其他	5%	5%
合計	100%	100%



## 2. 111 年度預期銷售目標

單位：新臺幣仟元

產品名稱	銷售目標	
	內銷	外銷
調味品	3,793,014	78,196
速食品	1,396,405	236,419
其他	528,178	10,401
小計	5,717,597	325,016
合計	6,042,613	

## 3. 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國內市場：銷售通路遍佈全省各地，國外市場：銷售分佈五大洲以東南亞、歐、美為主。

## 4. 市場未來之供需與成長性：

「食品」屬民生必需品，雖然會隨著不同品類不同季節呈現淡旺季差異，但整體而言，市場需求量仍會較其他非食品類來得穩定。

台灣少子化且漸入高齡化的社會，造成家庭結構改變，雙薪家庭普及，在加上消費者健康意識抬頭等因素使然，屬性天然、在地、新鮮、有機、健康、營養美味又方便快捷的產品，乃未來產品發展之趨勢；本公司之速食麵、點心麵、醬油、調理快餐、速食湯品、紅酒等系列產品於整合與精進後，仍極具未來市場性，如新式調味品、多樣化速食麵口味、以結合年菜及送禮需求所開發調理包新產品等，將更能滿足市場消費者需求。

## 5. 競爭利基：

本公司已創立 62 年，品牌知名度已深植國內，在國內不僅擁有穩健財務面及國內、外優秀的經營團隊，更具有引領市場的優勢醱酵設備與生產技術、遍佈全省的營業所及物流配送系統等競爭利基；不論都會、鄉野或深山裡的每一個溫暖家庭，都能在短暫時間內享用到味王公司以專業與社會責任所精心調製出的各類優質、安全、方便、美味食品。未來跨境的網路交易法規漸

趨成熟後，更可將此優質產品帶到無遠弗屆的世界各角落。

#### 6.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

有利因素：

- (1)公司不斷進行品質與作業流程精進及人事整合，擷節費用、降低成本，以增進產品銷售競爭力並提升公司整體利潤。
- (2)公司制度積極改造，除進行生產設備更新、自動化與業務等相關層面之整頓，並積極介入具市場發展性之其他業態經營，此將有助於公司長遠穩健經營及未來發展。

不利因素：

- (1)原物料及能源價格波動頻率快速，公司掌控力道薄弱，若遇長期持續大幅度調漲，又無法即時全部轉嫁於消費者，公司需部分自行吸收，提高了製造成本，侵蝕到公司整體營業利益。
- (2)同業間競爭激烈，且透過強力廣宣推出新品搶佔市場，衝擊本公司產品的生存空間。

不利因素之因應對策：

- (1)持續加強研發或引進國內、外具市場潛力之「差異性」新品，創造利潤，並調整高毛利產品之銷售比重，維持成熟獲利商品持續成長。
- (2)加強行銷企劃功能，善加利用新興之社群媒體，重建品牌定位與知名度，以品牌經營來間接提昇公司企業形象，塑造產品拉力，吸引消費群青睞。
- (3)整合業務、行銷及研發，採自製、產銷分離、進口方式，以最有利條件推出產品，促進業績鞏固市場。

#### 7.味王商品市場對策及行動

面對食品產業日益嚴峻的經營環境，本公司將以產品重新定位、提高產品價值、降低生產成本、開發利基新品、擴增新通路與行銷模式，並積極強化通路商化活動等方式，確切掌握商機，創造更好的營業績效。



隨著人口結構及生活型態變遷，外食人口持續成長，家用調味料的需求量也隨之逐年降低，且包裝型態亦呈現少量多樣化。其中味王味精之主要客戶-家用市場更是明顯式微，故一方面除了固守傳統市場銷量外，近年更積極強化第二代、第三代調味料之設備暨品質精進與市場拓展，並持續鎖定用量大宗的餐廳團膳和食品加工等業務通路深耕經營；積極進行家用風味調味料不同口味、不同規格的產品延伸。醬油產品則除了加強業務用醬油之推廣，在現代通路上亦積極開發非基改醬油，陸續推出諸如「XO 醬油」、「紅麴 XO 醬油」、「XO 醬油膏香菇風味」、「XO 醬油膏香椿羅勒風味」及其他純釀造高優質醬油系列產品，強化品牌經營，以爭取消費者認同，提升整體市佔、營業額及利潤。

速食麵戰場，仍持續處於生產成本飛漲及各方激烈衝擊中，為了鞏固並增加速食麵市占率，除了不斷進行品質精進努力外，味王毅然決然地陸續進行生產線自動化、設備添購及麵體麵質改造工程，以確保滷味麵市場領導地位。此外，於「大食客」桶麵系列亦推出多款新品，滿足喜歡多元口味的消費者。再者加強賣場商化陳列，及持續賣場試吃活動推廣，期能於競爭激烈環境中，力求穩定成長。

為使零嘴多樣化及迎合消費者健康意識的需求，小王子系列亦將積極研發少鹽配方的產品並已上市。

味王調理包除鞏固原有燴飯系列領導品牌，且進一步將產品朝口味多元化、高附加價值、輕食健康等更深更廣的方向來發展，推出「麻油猴頭菇」年菜系列、希望能突破現況，將調理包目前家用市場推廣至送禮市場，期以打造常溫調理食品第一品牌為目標。

除上述產品類別外，為擴充公司整體營業額與利潤並經營不同通路，味王透過市場專家推薦精選引進多款國外優質「紅酒」在台販售，深獲目標族群喜愛，為味王經營酒類通路奠下良好基礎。

面對大環境嚴峻考驗，每一步履確實充滿艱辛挑戰，但在強化研發創新、業務積極勤奮、與行銷不斷努力下，期以美味又健康的好產品來服務社會大眾，繼續朝創造營業額與提高公司整體利潤之雙重目標邁進。

##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主要產品之用途

#### (1) 味精

味精俗名味素(Mono-Sodium Glutamate,MSG 麩酸一鈉)。味精不僅是營養分，由於滋味鮮美，早就成為風行世界，食品加工與日常膳食最受人喜愛的調味品。味王味精獲得ISO-9001、ISO22000 認證核可，在國內、國外都是領導品牌（並外銷世界七十餘國）。先後與日本協和醱酵、日本味之素株式會社技術合作。

鮮寶 IG 味精、高鮮 PLUS 味精及風味調味料含有核苷酸，只要一點點，就能顯出海鮮、雞湯、香菇與豚骨的鮮味，使食品風味更佳，葷素皆宜。

而「食在對味」風味調味料，更是新一代的調味創舉，方便料理，一匙即可搞定，無需額外添加鹽及味精。產品設計以配方簡化為原則，不僅嚴選原料，更無添加防腐劑、甜味劑、修飾澱粉。無論是煎、煮、炒、滷等料理，只要小小 1 匙，就能鎖住食材的天然與風味，調理出滿桌鮮甜健康的美味。

#### (2) 速食麵

速食麵是否安全衛生，與使用油脂及保存方法是否正確有關。因此製造速食麵必須使用穩定性良好的精製食油，成品不能暴露於高溫或日曬，必須儲存於陰涼乾燥處才能避免引起不良變化，而且一經拆封，就要儘快食用。營養專家建議常吃速食麵的人，最好加雞蛋、肉絲和青菜一起煮食，則不但能夠增



進風味，而且能夠攝取平衡的營養和纖維質。另外，家喻戶曉的王子麵，是即食的麵食點心，大人小朋友的最愛；後續推出的“小王子麵”及“王子滷味麵”、“經典小館”系列、“巧食齋”系列、“味王乾麵達人”、“大食客”系列...等多款既好吃又方便的產品，均掀起搶購熱潮。

### (3)速食湯

味王紫菜湯是天然營養紫菜和鰹魚刨片調味而成之營養湯，含有人體必需的豐富胺基酸、蛋白質等等，深受廣大消費者、上班族及軍公教人員喜愛，成長穩定。且為了體貼茹素朋友能一起享用，味王也已提供茹素者可食用的蔬食紫菜湯。為了增加豐富度及方便性也推出了紫菜豆腐隨手杯讓人即沖即飲。

### (4)調理食品

味王速食名菜系列，除了一直深受消費者喜愛的紅燒牛腩、香菇肉焗、咖哩雞肉、紅咖哩雞肉、筍絲焗肉、咖哩豬肉、咖哩牛肉、黑胡椒豬肉等幾種，為迎合新一代流行趨勢，並陸續推出素食系列--「蔬燴什錦」、「咖哩燴洋菇」提供素食朋友美食的享用，並積極研發年菜系列如：麻油猴頭菇。不僅方便保存攜帶、食用簡潔且衛生經濟；無論是帶便當、居家休閒、郊遊、登山、露營、健行、餽贈、祭拜、航海、國內、外旅遊，或颱風期間儲備皆宜，確實是現代生活中最方便的即食美饈。

### (5)醬油

醬油依釀造與加工方法的不同，可分為純釀造、非純釀造、濃色醬油、淡色醬油、壺底油等。以豆麥為原料，加上良好的釀造條件與設備，嚴格品管，才能製造出色香味俱全的好醬油。

味王系列醬油不僅品質優良，美味甘醇，尤其與眾不同的是採用全室內密閉式分段溫控醱酵槽釀造，衛生管理條件最好，在製造過程中不沾染灰塵污物，可以安心享用。知名品牌為金味王及婦友醬油，另先後又開發成功純豆麥釀造的XO巧之饌醬油、XO醬油膏系列、陳年醬油、醇釀醬油、珍宮釀醬

油、紅麴 XO 醬油、麴正宗醬油、婦友上等醬油、甘甜醬油...等，盡是烹調、沾拌極品，能瞬間活化您的味蕾，美味又健康。

#### (6)飲料及點心罐頭食品

味王飲料產品以蘆筍露、礦泉水等產品項目為主；罐頭類產品則有花生麵筋罐頭等；點心類有八寶粥產品。包裝容器有鐵罐裝以及寶特瓶等各種包裝型態，是您口渴、嘴饞、用膳時不可或缺的良好伴。

#### (7)米製品

西貢味王選用越南九龍江平原優質大米及南部特有水質生產。米製品有二種產品，以切絲大小分別為河粉及粿條。河粉為切絲 4mm 寬度百分百原料為大米，品嚐時口感為軟綿；粿條為 2.5mm 寬度有加入當地特選澱粉，品嚐時口感為彈性 Q，深受消費者喜愛，無法吃到生鮮河粉粿條時，米製品為最佳選擇。

目前河粉產品有沙茶牛肉口味、雞肉口味、蝦蟹口味及素食口味。粿條產品有肉燥口味、素食口味。

#### (8)湯粉

西貢味王之湯粉主要使用越南當地天然未精製之海鹽為原料，含有豐富礦物質，深受消費者喜愛。用於沾食水果及海鮮時有特殊風味，也可用於烹飪調味，無論是煎、煮、炒、滷皆有很好的風味效果。

目前產品有鮮蝦口味、雞肉口味、肉燥口味及加碘鹽雞肉口味。

#### (9)食品加工用膠膜

森美公司使用多種印刷方式，製成產品根據用途區分為速食麵包裝用膠膜、耐高溫加工膠膜、冷藏食品用膠膜、冷凍食品用膠膜與其他特殊用途之膠膜。主要供食品加工廠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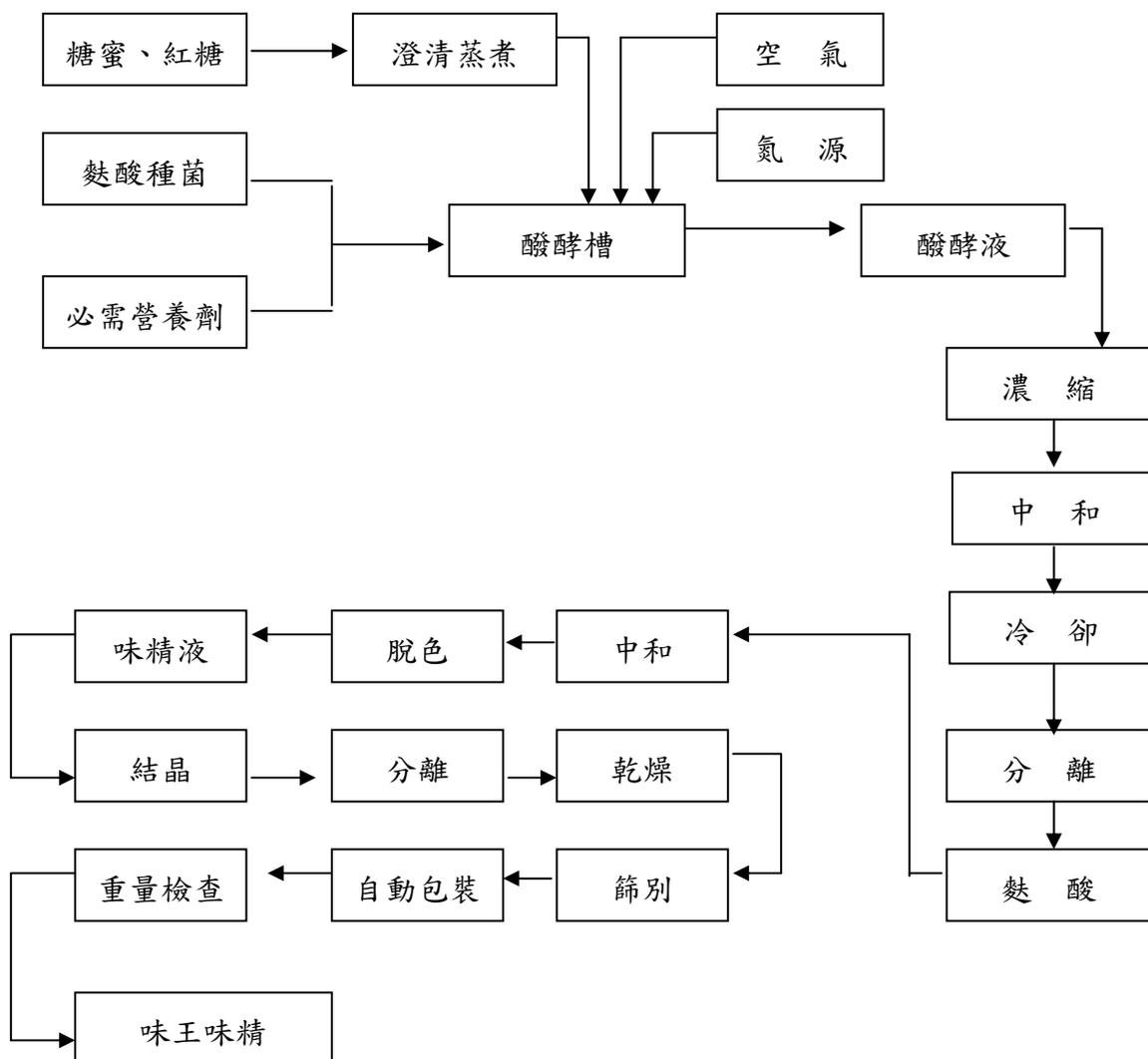
#### (10) 細化農產品原料/飲品

格林全食物公司使用 TFL 天然全食物細化技術 (Total Food Liquefaction) 此一項全新的專利食物處理技術，可以完全利用食材，即便是原本無法食用的部位，都可細化成可食用美味的狀態，而且不需要額外添加任何化學藥劑和添加物，製作過程保護營養成分不被破壞，保留食材全部的天然營養成分。此獨特技術通過歐盟、澳洲、台灣、中國、日本和韓國專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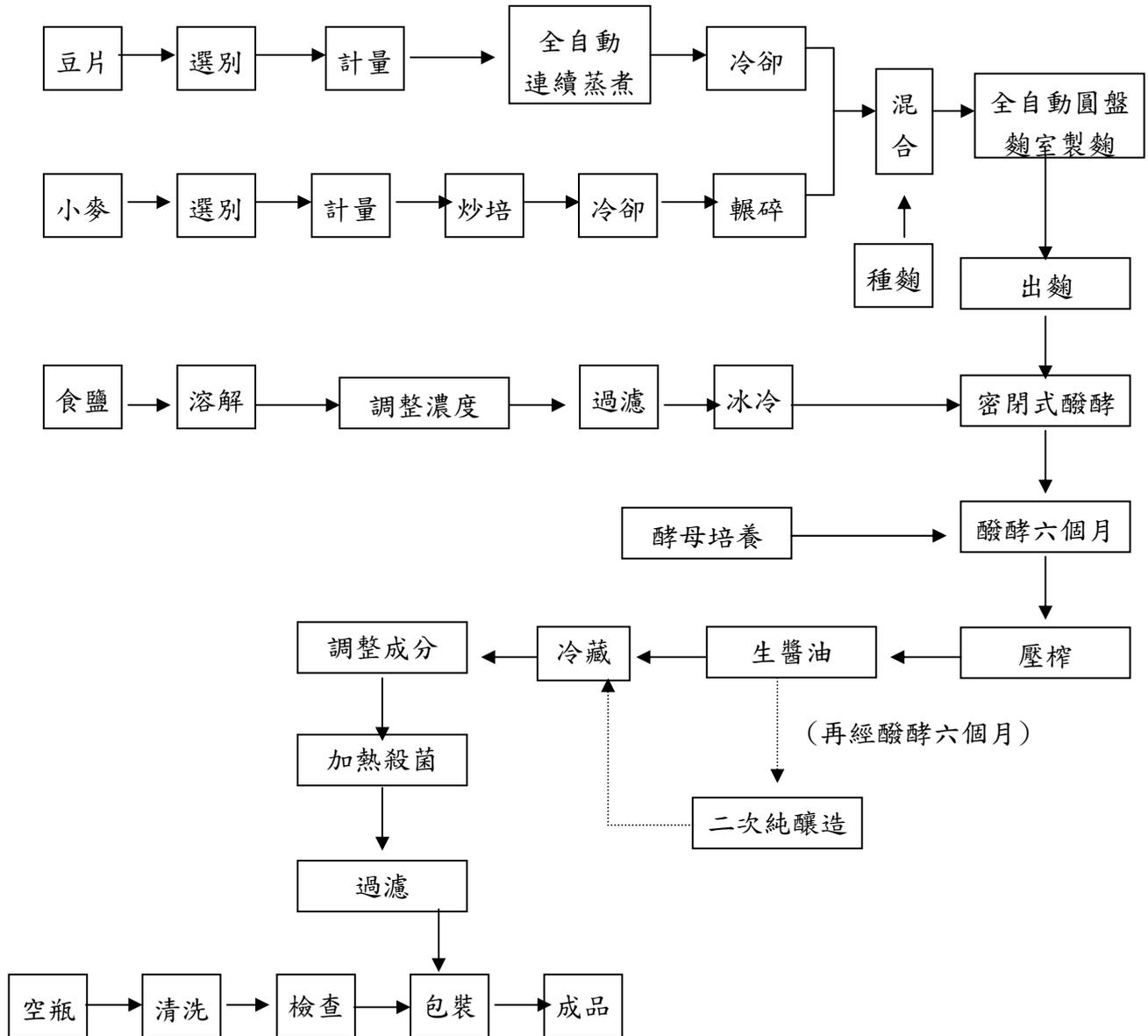
TFL 細化技術可依據食材不同特性及效果，選擇破裂細胞壁與否。目前家用產品全豆豆奶外，主要業務用產品有細化黃豆豆泥、細化南瓜、細化紫薯、細化糙米…等供食品加工廠使用。

## 2. 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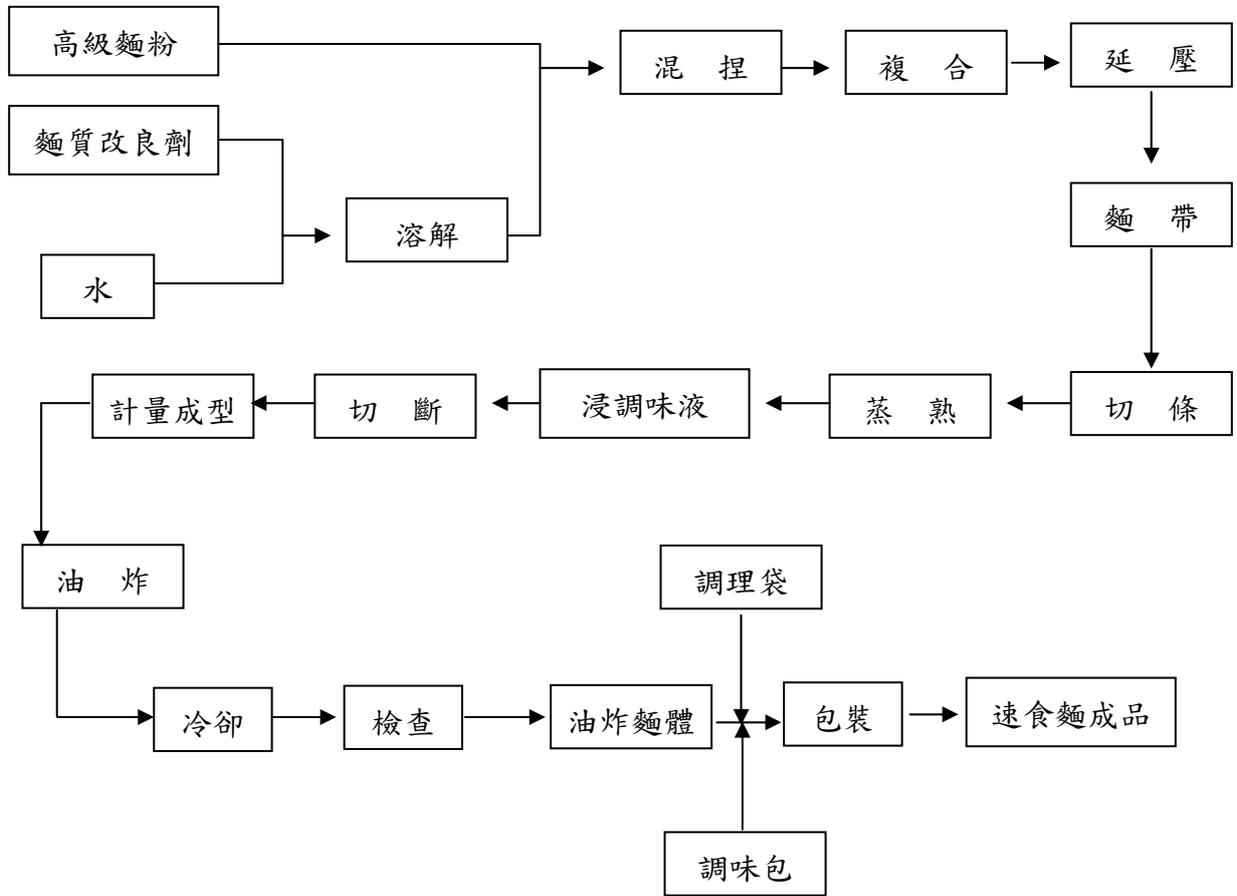
### 味王味精製造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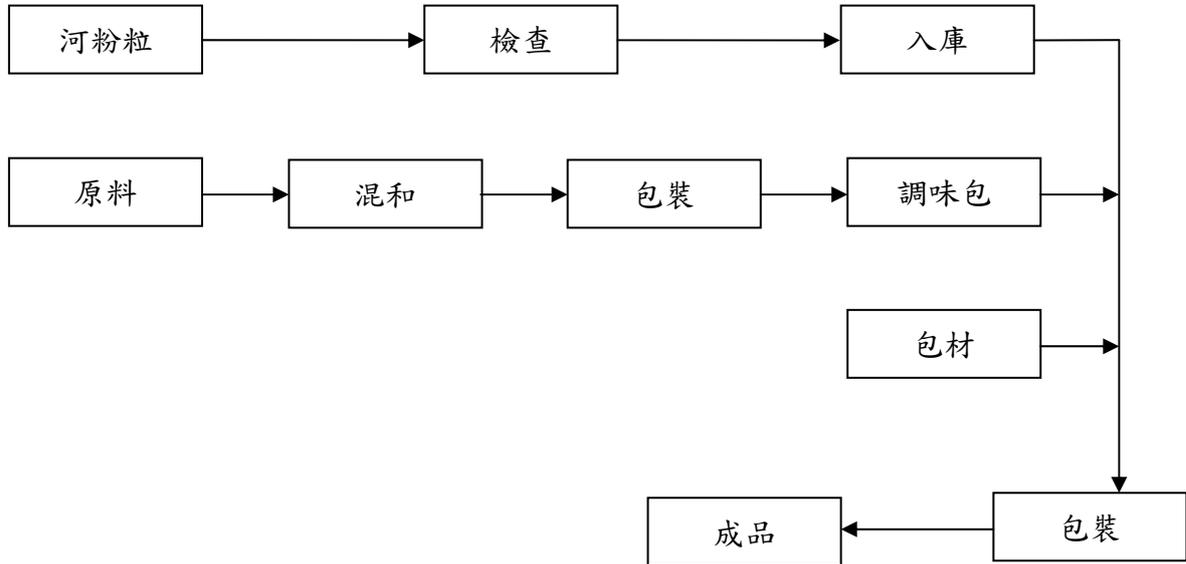
### 味王醬油製造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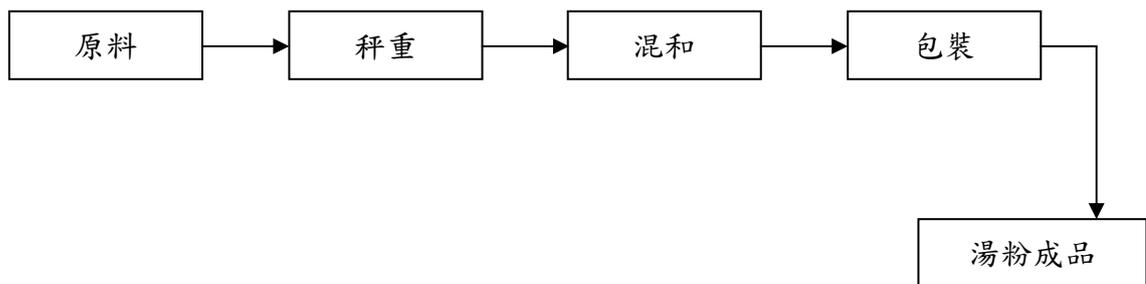
### 味王速食麵製造流程



### 西貢味玉米製品生產流程



### 西貢味王湯粉生產流程



###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產品	原料	主要來源	供應情形
調味品	黃豆 小麥 薯粉 食鹽	美國、印度、南美洲 美國、澳洲 泰國 國內	穩定
速食麵	麵粉 棕櫚油	國內 馬來西亞	穩定
調理食品	豬肉 牛肉 雞肉	國內 澳洲、紐西蘭 國內	穩定
罐頭食品	花生 麵筋	國內 國內	穩定
果汁飲料	柳橙汁 芭樂汁 蘆筍露	美國 國內 國內	穩定

###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 1. 主要進貨供應商總額百分之十以上：

本合併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未有占本合併公司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 2. 主要銷貨客戶總額百分之十以上：

項目	110 年				109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A	694,322 仟元	11.92	無	AA	750,522 仟元	12.42	無
	其他	5,130,516 仟元	88.08		其他	5,293,178 仟元	87.58	
	銷貨淨額	5,824,838 仟元	100.00		銷貨淨額	6,043,700 仟元	1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調味品		73,748 公噸	65,483 公噸	3,141,154	73,748 公噸	65,243 公噸	3,014,711
速食品		8,977 仟箱	7,445 仟箱	1,153,100	8,977 仟箱	7,796 仟箱	1,054,984
其他				392,200			517,894
合計				4,686,454			4,587,589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調味品		54,953 公噸	3,918,397	594 公噸	76,663	55,350 公噸	4,140,337	568 公噸	79,332
速食品		6,201 仟箱	1,305,055	1,213 仟箱	220,952	6,088 仟箱	1,243,126	1,113 仟箱	270,041
其他			293,865		9,906		297,778		13,086
合計			5,517,317		307,521		5,681,241		362,459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11年4月30日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年4月30日 (註)
員 工 人 數	技 術 人 員	1141	1083	1052
	銷 售 人 員	535	507	501
	管 理 人 員	273	258	248
	合 計	1949	1848	1801
平 均 年 歲		42.6	43.8	44.1
平 均 年 資		13.1	14.0	14.2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1%	0.1%	0.1%
	碩 士	2.1%	2.3%	2.3%
	大 專	25.6%	25.5%	25.9%
	高 中	39.4%	39.2%	39.5%
	高 中 以 下	32.8%	32.9%	32.2%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說明：係本合併公司之從業員工資料。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環境保護政策

身為地球的一份子，味王與消費大眾生長在同一片土地上，除了致力於生產優質產品，也為環境保護盡一份心力，故「環境預防、永續發展」為本公司環境保護之既定政策，並遵循環保法規作業，依下列五點計畫執行：

- 1.落實污染源許可管理。
- 2.推動空氣污染排放減量。
- 3.提升資源回收再利用。
- 4.推動事業廢棄物再利用。
- 5.加強事業廢棄物流向管理。



## (二)有關影響環境之空污、水污、廢棄物等問題管理

本公司遵照食品製造業規定，訂定作業管理程序進行控管與污染防治，除於組織架構中豐田廠單位下設立「環保課」專責執行環境管理作業外，另聘有水污處理、空污處理及廢棄物處理等各一名專責人員執行相關之環境管理業務。

## (三)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汙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

民國110年實驗室廢液流入廢水處理場，因未載入水污染防治操作許可證內，被雲林縣環保局處份，其相關說明如下：(1)處分日期：110年9月14日，(2)處分字號：雲環衛第1100012382號，(3)違反法規條文：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31條第1項第1款規定，(4)處分內容：依同法第52條之規定裁處罰鍰新台幣6,000元整，並處接受環境講習1小時，(5)違反法規內容：味王股份有限公司豐田廠化驗室有廢液(廢棄物)產出，惟未於豐田廠之廢棄物清理計畫書登載，(6)因應措施：現已向環保局廢管科申請實驗室廢液焚化項目，已獲准許，由實驗室收集廢液並找合格清運商運至日友焚化場焚化，(7)其他損失:無。

## (四)因應對策：

### 1.擬採行改善措施部份

- (1)確實落實固定污染源之列管，空氣污染物排放資料之清查、更新與建檔。
- (2)要求入廠施工廠商，確實執行環保相關法令之規範。
- (3)工廠內製程排放水入污水處理場處理，並定期清理廢棄物至合法焚化場處理。

### 2.未來三年預計之環保資本支出：

基於近年來環保意識之普遍提升及公司永續經營之理念，本公司對於防治污染及維護環境工程已視為企業經營之責任；未來三年改善設備預算費用約投資4,000萬元，故預估本公司未來三年應無重大環保處分支出。

- 3.改善後對營運淨利的影響：有關改善污染環境設備之費用支出及人力增設，相對於本公司整體支出所佔比例輕微，因此對公司損益無直接影響。
- 4.未採取因應對策部分：無。

## 五、勞資關係

### (一)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另有社團活動、旅遊補助、三節禮品、婚喪禮儀等各項福利措施。本公司支持職場多元化政策，尊重個別差異性及獨特性，各類型員工在公司均能共融相處。本公司定期舉辦各項員工進修及教育訓練，以提升人力優質資本及工作品質，110 年度員工訓練總時數為 1,321.5 小時，藉由各種教育訓練來強化員工技能及提升公司競爭力，並協助員工規劃個人生涯，使員工個人期望能與公司組織的需求相互配合。

#### 2.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退休制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對本公司員工訂有退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退休金之給與標準係按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 2 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 1.3 個基數，最高總數以 45 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因執行職務致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而強制退休者，加給百分之二十。本公司係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十五之比率提撥退休金並專戶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110 年底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為 399,715,584 元，「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如員工選擇舊制，則依上述退休金制度辦理，選擇新制員工，則依法由公司依法按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至勞保局「勞工個人帳戶」退休金專



戶內。本公司 110 年度共支付員工舊制退休金 40,953 仟元，提撥新制退休金 14,165 仟元。

### 3. 勞資協議及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透過勞資會議、工會理監事會議、工會代表大會等定期或不定期之會議，全面推行勞工參與制度並維護員工權益，進而共同商討公司發展，110 年度並透過調薪等具體措施，提升員工福利或權益，未來仍本此精神，促進勞資和諧。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本公司 110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勞資糾紛發生。

##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資通安全管理策略與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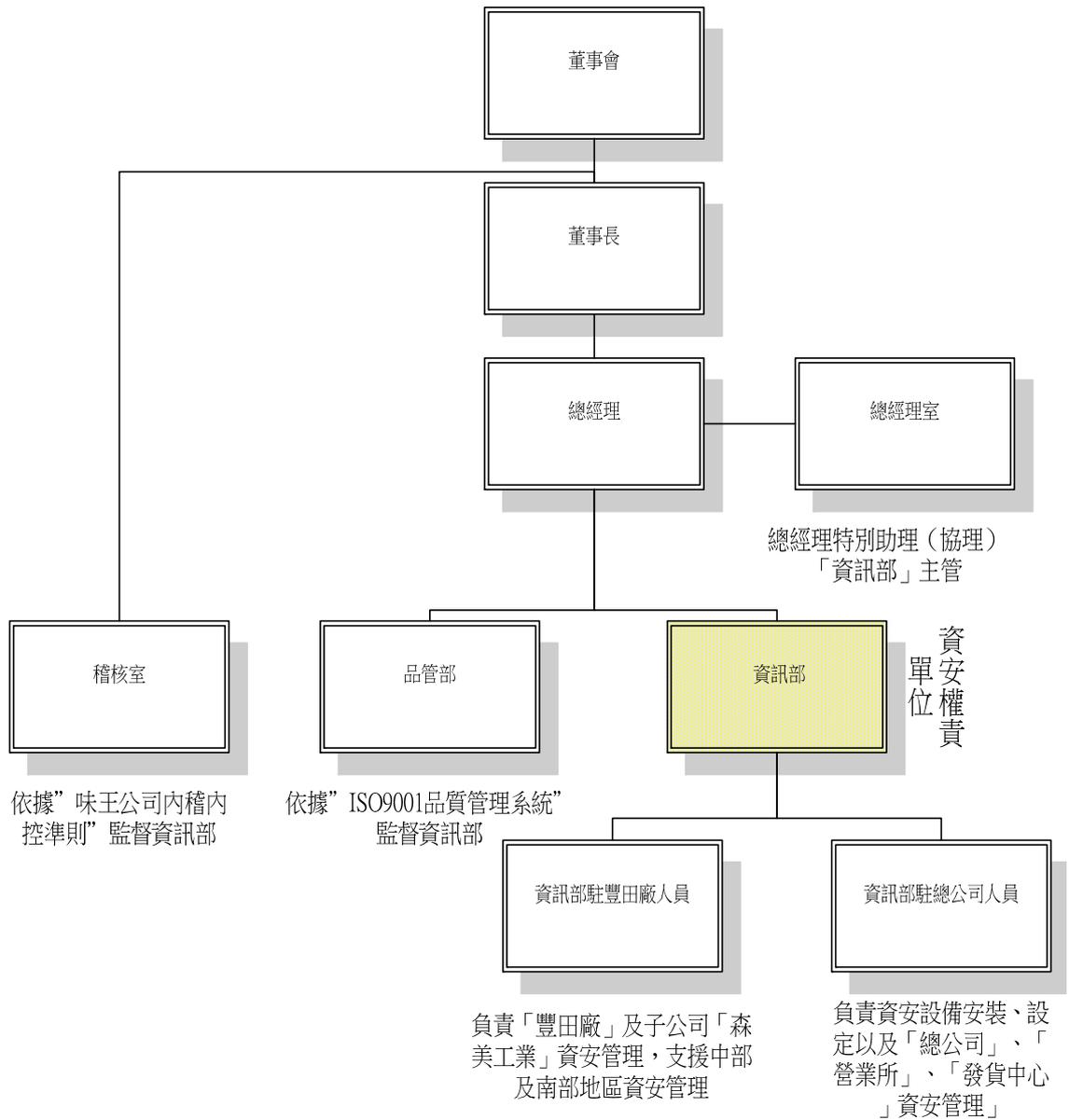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企業資通安全治理組織

- ”監督單位”為「稽核室」及「品管部」。
- ”權責單位”為「資訊部」，下轄”資訊部駐總公司人員”(負責資安設備安裝、設定以及「總公司」、「營業所」、「發貨中心」資安管理)及”資訊部駐豐田廠人員”(負責「豐田廠」及子公司「森美工業」資安管理，支援中部及南部地區資安管理)；「資訊部」主管則由”總經理特別助理(協理)”擔任。

## 企業資通安全治理組織及管理架構



## 2. 資通安全政策

### 企業資通安全管理策略與架構

「資訊部」每半個月召開例行會議，依據「規畫」、「執行」、「查核」與「行動」的管理循環機制，並每一年與「稽核室」一同檢視資通安全政策適用性與保護措施。「稽核室」將平日根據”味王公司內稽內控準則”之稽核狀況及建議改善事項整理成”年度稽核報告”，經「資訊部」覆核之後呈報”董事長

”及”董事會”。「品管部」則根據（ISO9001）之資通安全標準進行內部稽核。

### 3. 企業資通安全風險管理與持續改善架構

- 規畫

  - 企業資訊安全風險評估

  -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與對策制定

  - 遵循 ISO 9001 品質管理系統

- 執行

  - 網路安全

  - 裝置安全

  - 應用程式安全

  - 資料安全保護

- 查核

  - 資訊安全持續監控

  - 機密資訊保護遵循查核

- 行動

  - 資通安全措施檢討改善

  - 資通安全威脅及技術掌握

  - 資通安全宣導

### 4. 具體管理方案

- 多層資安防護

- 網路安全

  - 導入成熟穩定網管技術。

  - 建立網路防火牆，強化網路控管，並防止電腦病毒跨機台及跨據點擴散。

- 裝置安全

  - 不論是伺服器或個人電腦，上線前必須加入”網域”及安裝防毒軟體，並執行電腦病毒掃描。

- 應用程式安全

制定開發流程應用程式安全自檢表、評核標準及改善目標。  
持續強化應用程式安全控管機制，並整合於開發流程及平台。

- 落實資料安全保護

產品研發資料放在獨立貯存裝置中，不與其他系統連接。  
落實帳號與權限管理，非經授權，不可接觸系統。

郵件外寄控管。

檢討與持續改善

- 教育訓練與宣導

加強員工對郵件社交工程攻擊的警覺性。

利用各次機會教育，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 (二)資通安全風險與因應措施：

- 資通安全之核心為”制度與管理”，而”資安系統”只是”工具”。
- 本公司多年前就已經建立”制度與管理”；早期系統連線方式為”封閉式”（不能從外部連線），故沒有發生來自外部攻擊事件。
- 目前系統架構為”集中式”（主機集中在「總公司」），系統連線方式為”開放式”（可以從外部連線）；雖然曾發生以非法方式入侵本公司的內部網路系統，因為落實”資通安全管理”，故沒有成為重大資安事件。

## (三)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最近年度本公司無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七、重要契約：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簽證會計師姓名與其查核意見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合併財務報告

##### 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11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5)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4,448,701	4,038,979	4,334,741	4,246,910	4,494,013	-
長期投資(註2)		325,788	343,819	364,310	426,364	454,500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3)		4,281,580	4,500,767	4,587,730	4,514,381	4,486,109	-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		136,212	141,440	138,245	143,947	148,117	-
資產總額		9,192,281	9,025,005	9,425,026	9,331,602	9,582,739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996,670	1,595,049	1,735,178	1,557,942	1,877,179	-
	分配後	2,308,670	1,835,049	1,975,178	1,821,942	2,141,179	-
非流動負債		1,586,538	1,550,308	1,474,274	1,461,278	1,454,140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583,208	3,145,357	3,209,452	3,019,220	3,331,319	-
	分配後	3,895,208	3,385,357	3,449,452	3,283,220	3,595,319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544,112	4,731,181	4,997,527	5,155,421	5,269,673	-
股本		2,400,000	2,400,000	2,400,000	2,400,000	2,400,000	-
資本公積		112,965	112,965	112,965	205,814	208,337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008,425	2,114,009	2,317,751	2,504,319	2,664,448	-
	分配後	1,696,425	1,874,009	2,077,751	2,240,319	2,400,448	-
其他權益		61,186	142,671	205,275	83,752	35,352	-
庫藏股票		(38,464)	(38,464)	(38,464)	(38,464)	(38,464)	-
非控制權益		1,064,961	1,148,467	1,218,047	1,156,961	981,747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609,073	5,879,648	6,215,574	6,312,382	6,251,420	-
	分配後	5,297,073	5,639,648	5,975,574	6,048,382	5,987,420	-

註1：各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長期投資係包含非流動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工具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預付設備款。

註4：110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決議，每股配發現金股利1.1元，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5：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111年第1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料。

## 2.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3)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6,195,171	6,081,031	6,323,237	6,043,700	5,824,838	-
營業毛利	2,020,256	1,970,005	1,979,955	2,043,922	1,896,115	-
營業淨利	1,052,795	976,596	923,530	974,911	865,605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643)	43,426	30,952	(33,621)	51,591	-
稅前淨利	1,039,152	1,020,022	954,482	941,290	917,196	-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746,401	704,325	717,479	693,921	697,030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	746,401	704,325	717,479	693,921	697,030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9,934)	66,965	108,232	(206,686)	(208,437)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16,467	771,290	825,711	487,235	488,593	-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42,580	431,907	456,880	429,096	447,878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303,821	272,418	260,599	264,825	249,152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402,725	456,629	506,346	305,045	375,729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313,742	314,661	319,365	182,190	112,864	-
每股盈餘(註2)	1.86	1.82	1.92	1.81	1.88	-

註1：各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按各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每股盈餘。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111年第1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料。



##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個體財務報告

## 1.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5)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1,396,524	970,197	1,081,975	1,266,075	1,616,300	-
長期投資(註2)		4,098,426	4,281,093	4,321,117	4,282,422	4,140,509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3)		988,965	1,166,112	1,234,170	1,200,363	1,211,313	-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		58,010	61,047	56,383	60,707	65,041	-
資產總額		6,541,925	6,478,449	6,693,645	6,809,567	7,033,163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56,726	1,040,618	1,119,828	1,102,872	1,227,735	-
	分配後	1,568,726	1,280,618	1,359,828	1,366,872	1,491,735	-
非流動負債		741,087	706,650	576,290	551,274	535,755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97,813	1,747,268	1,696,118	1,654,146	1,763,490	-
	分配後	2,309,813	1,987,268	1,936,118	1,918,146	2,027,490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544,112	4,731,181	4,997,527	5,155,421	5,269,673	-
股本		2,400,000	2,400,000	2,400,000	2,400,000	2,400,000	-
資本公積		112,965	112,965	112,965	205,814	208,337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008,425	2,114,009	2,317,751	2,504,319	2,664,448	-
	分配後	1,696,425	1,874,009	2,077,751	2,240,319	2,400,448	-
其他權益		61,186	142,671	205,275	83,752	35,352	-
庫藏股票		(38,464)	(38,464)	(38,464)	(38,464)	(38,464)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544,112	4,731,181	4,997,527	5,155,421	5,269,673	-
	分配後	4,232,112	4,491,181	4,757,527	4,891,421	5,005,673	-

註1：各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長期投資係包含非流動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預付設備款。

註4：110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決議，每股配發現金股利1.1元，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5：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111年第1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料。

## 2.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2,183,116	2,241,479	2,175,267	2,321,441	2,311,453	-
營業毛利	663,668	680,273	650,364	703,925	668,669	-
營業淨利	161,048	157,613	138,507	171,063	134,817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76,699	428,053	391,550	345,655	385,164	-
稅前淨利	537,747	585,666	530,057	516,718	519,981	-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442,580	431,907	456,880	429,096	447,878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	442,580	431,907	456,880	429,096	447,878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9,855)	24,722	49,466	(124,051)	(72,149)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02,725	456,629	506,346	305,045	375,729	-
每股盈餘(註2)	1.86	1.82	1.92	1.81	1.88	-

註1：各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按各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每股盈餘。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111年第1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料。

###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報告意見
106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溫明郁、徐靖賢	無保留意見
107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寬照、溫明郁	無保留意見
108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寬照、溫明郁	無保留意見
109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寬照、溫明郁	無保留意見
110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寬照、溫明郁	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1. 合併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 日 (註2)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8.98	34.85	34.05	32.35	34.76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58.66	253.50	251.52	265.14	267.68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22.80	253.21	249.81	272.59	239.40	-
	速動比率	148.76	160.67	153.51	178.50	161.62	-
	利息保障倍數	79.16	94.11	67.29	66.74	64.98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12.04	12.31	12.93	12.76	12.95	-
	平均收現日數	30.31	29.65	28.22	28.60	28.18	-
	存貨週轉率 (次)	3.07	2.83	2.79	2.59	2.73	-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9.17	9.25	10.90	10.31	9.04	-
	平均銷貨日數	118.89	128.97	130.82	140.92	133.69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21	2.12	2.11	2.01	2.00	-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69	0.66	0.68	0.64	0.61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8.51	7.83	7.90	7.52	7.49	-
	權益報酬率 (%)	13.70	12.26	11.86	11.07	11.09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43.29	42.50	39.77	39.22	38.21	-
	純益率 (%)	12.04	11.58	11.34	11.48	11.96	-
	每股盈餘 (元)	1.86	1.82	1.92	1.81	1.88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41.27	45.24	25.65	69.60	51.41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81.06	144.50	132.16	143.00	134.29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81	1.98	-0.46	6.29	4.47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2	1.13	1.15	1.15	1.15	-
	財務槓桿度	1.01	1.01	1.01	1.01	1.01	-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一)、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110年度短期借款及應付帳款增加，使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及現金股利增加所致。							

註1：各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111年第1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料。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2. 個體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 日 (註 2)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0.53	26.97	25.33	24.29	25.07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18.17	556.58	694.41	745.20	760.74	-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11.12	93.23	96.61	114.79	131.64	-
	速動比率	82.74	56.62	60.99	80.99	100.33	-
	利息保障倍數	59.26	86.03	67.57	64.32	66.97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7.26	7.60	7.66	8.52	8.07	-
	平均收現日數	50.27	48.02	47.65	42.84	45.22	-
	存貨週轉率 (次)	3.94	4.31	3.99	4.29	4.41	-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6.55	7.13	7.34	7.81	7.26	-
	平均銷貨日數	92.63	84.68	91.47	85.08	82.76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67	2.44	2.44	2.96	3.02	-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34	0.34	0.33	0.34	0.33	-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7.02	6.72	7.03	6.45	6.56	-
	權益報酬率 (%)	9.91	9.31	9.39	8.45	8.59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 比率 (%)	22.40	24.40	22.08	21.52	21.66	-
	純益率 (%)	20.27	19.26	21.00	18.48	19.37	-
	每股盈餘 (元)	1.86	1.82	1.92	1.81	1.88	-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0.33	44.69	24.10	54.04	39.66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88.63	91.97	103.55	128.63	150.47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25	2.41	0.48	5.65	3.47	-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29	1.30	1.45	1.03	1.05	-
	財務槓桿度	1.06	1.04	1.06	1.05	1.06	-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一)償債能力							
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其他金融資產增加，致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二)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110年度存貨、應收帳款及支付所得稅增加，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及短期借款增加，致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及現金股利增加所致。							

註 1：各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 111 年第 1 季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料。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寬照會計師及溫明郁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致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廖季方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2 4 日

##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會計師查核報告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銷貨收入之認列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主要營業收入為銷貨收入。本會計師認為銷貨收入之認列時點是否允當為查核中高度關注之領域。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八)；收入認列有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一)。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並測試集團營業收入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的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認列銷貨收入之假設及方法之合理性。

3. 抽核交易條件非屬 FOB 起運點之外銷交易，取得外銷交易各客戶所訂交易條件，選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段期間核對外銷交易憑證，以確定其截止適當。
4. 內銷(代送商)交易，發函詢證或取得代送商交易對帳資料，以確定截止是否適當與入帳金額是否允當。
5. 選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段期間核對各項憑證，以確定銷貨暨銷貨退回及銷貨折讓已為適當截止。
6. 帳列收入金額與發票開立金額調節，並就調節項目之重大差異執行測試。
7. 執行分析性程序，以查明銷貨收入之認列有無異常情形。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暨商譽減損之評估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定期評估商譽是否有減損跡象，其估計未來可回收金額時，因該估計涉及多項假設，包括決定折現率及未來財務預測等，易有主觀判斷並具高度不確定性，導致對可回收金額之衡量結果影響重大，進而影響商譽減損金額之估計，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暨商譽減損之評估，係本年度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有關減損之會計政策，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減損；商譽減損評估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參閱附註五(三)。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並測試減損評估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的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查明是否有跡象顯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暨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減損測試及其會計處理是否適當。
3. 評估減損模型所使用之假設、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及折現率之合理性。

#### 其他事項-採用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關聯企業中，其中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採用權益法投資之休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休斯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另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以下稱國光糖業公司)與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以下稱國光農產業公司)，其依照泰國(非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本會計師已對國光糖業公司及國光農產業公司財務報表轉換為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所作之調整，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休斯公司財務報表與國光糖業公司及國光農產業公司調整前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上述3家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列金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74,025仟元及92,555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0.77%及0.99%，而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所認列之綜合損益(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減損損失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損失分別為(18,413)仟元及(32,170)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0.32%及0.53%。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寬照 會計師



溫明郁 會計師



金管會證期局核准簽證字號：

(90)台財證(六)第 145560 號函及

(91)台財證(六)字第 119104 號函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3 0 日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10.12.31		109.12.31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四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570,497	16	\$ 1,569,035	17
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0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351,190	4	402,692	4
1150	應收票據	六(四)	134,682	1	112,593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329,026	4	323,266	4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十九)	2,815	-	12,427	-
1310	存貨淨額	六(五)	1,449,604	15	1,428,081	16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六(七)、八	599,964	6	314,781	4
147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六(十三)、七	56,235	1	84,035	1
	流動資產合計		4,494,013	47	4,246,910	47
15XX	非流動資產	四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	-	44,895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六)	315,282	3	234,184	3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49,046	1	36,13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90,172	1	111,152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八	2,878,613	30	2,931,866	31
1755	使用權資產淨額	六(十)	103,524	1	86,370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八	1,429,414	15	1,441,223	1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九)	37,181	-	41,109	-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十二)	74,558	1	54,922	-
1920	存出保證金		34,870	-	28,74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三)、七	76,066	1	74,093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5,088,726	53	5,084,692	53
1XXX	資產總計		\$ 9,582,739	100	\$ 9,331,602	100
	負債及權益					
21XX	流動負債	四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四)	\$ 853,000	9	\$ 713,000	8
2150	應付票據		78,573	1	49,379	-
2170	應付帳款		458,947	5	281,330	3
2200	其他應付款		304,695	3	263,158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68,579	1	126,669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十二	-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十五)	12,193	-	9,25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01,192	1	115,155	1
	流動負債合計		1,877,179	20	1,557,942	17
25XX	非流動負債	四				
255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六(十六)	284,805	3	300,998	3
2571	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		879,845	9	879,845	9
2572	遞延所得稅負債-所得稅	六(十九)	178,301	2	184,423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十五)	93,110	1	77,090	1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六(十七)	4,000	-	4,500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4,079	-	14,422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454,140	15	1,461,278	15
2XXX	負債總計		3,331,319	35	3,019,220	3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四、六(二十)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2,400,000	25	2,400,000	26
3200	資本公積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40,970	-	38,447	-
3265	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67,367	2	167,367	2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19,563	4	376,906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05,964	11	1,005,964	11
3350	未分配盈餘		1,238,921	13	1,121,449	12
3400	其他權益		35,352	-	83,752	1
3500	庫藏股票	六(八)、六(二十一)	(38,464)	-	(38,464)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269,673	55	5,155,421	56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六(二十)	981,747	10	1,156,961	12
3XXX	權益合計		6,251,420	65	6,312,382	68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十二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582,739	100	\$ 9,331,60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1年3月3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清福



經理人：陳恭平



會計主管：呂文傑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元外)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二十四)、七	\$ 5,824,838	100	\$ 6,043,70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五)	3,928,723	67	3,999,778	66
5910	營業毛利		1,896,115	33	2,043,922	34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694,919	12	731,548	12
6200	管理費用		327,060	6	323,988	6
6300	研究費用		9,769	-	8,492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238)	-	4,983	-
	營業費用合計		1,030,510	18	1,069,011	18
6900	營業淨利		865,605	15	974,911	1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				
7100	利息收入		13,472	-	19,665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五)	11,092	-	10,33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六)、七	59,071	1	(19,160)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七)	(14,334)	-	(14,317)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失之份額	六(八)	(8,902)	-	(27,153)	(1)
7670	減損損失	六(八)、六(九)、六(十一)	(8,808)	-	(2,993)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		51,591	1	(33,621)	(1)
7900	稅前淨利		917,196	16	941,290	15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十九)	(220,166)	(4)	(247,369)	(4)
8200	本期淨利		697,030	12	693,921	1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32,532)	-	(2,52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1,098	1	(6,72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8,566	1	(9,24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256,023)	(5)	(192,609)	(3)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980)	-	(4,82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57,003)	(5)	(197,438)	(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合計		(208,437)	(4)	(206,686)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88,593	8	\$ 487,235	8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47,878		\$ 429,096	
8620	非控制權益		249,152		264,825	
			\$ 697,030		\$ 693,921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75,729		\$ 305,045	
8720	非控制權益		112,864		182,190	
			\$ 488,593		\$ 487,235	
	每股盈餘	四、六(二十二)				
9750	基 本		\$ 1.88		\$ 1.81	
9850	稀 釋		\$ 1.88		\$ 1.8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1年3月3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清福



經理人：陳恭平



會計主管：呂文傑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聯華證券公司 董王之權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 計	非控制權益	合 計
	普通股本	庫藏股票交易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庫藏股票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400,000	\$ 36,153	\$ 76,812	\$ 331,218	\$ 1,005,964	\$ 980,569	\$ 74,695	\$ 130,580	\$ (38,464)	\$ 4,997,527	\$ 1,218,047	\$ 6,215,574
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5,688	-	(45,688)	-	-	-	-	-	-
分配股東現金股利(10%)	-	-	-	-	-	(240,000)	-	-	-	(240,000)	-	(240,000)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	429,096	-	-	-	429,096	264,825	693,921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528)	(114,804)	(6,719)	-	(124,051)	(82,635)	(206,686)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26,568	(114,804)	(6,719)	-	305,045	182,190	487,235
採用權益法認列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90,555	-	-	-	-	-	-	90,555	-	90,555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2,294	-	-	-	-	-	-	-	2,294	-	2,294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	-	(243,276)	(243,27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2,400,000	38,447	167,367	376,906	1,005,964	1,121,449	(40,109)	123,861	(38,464)	5,155,421	1,156,961	6,312,382
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2,657	-	(42,657)	-	-	-	-	-	-
分配股東現金股利(11%)	-	-	-	-	-	(264,000)	-	-	-	(264,000)	-	(264,000)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	447,878	-	-	-	447,878	249,152	697,030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3,749)	(129,494)	81,094	-	(72,149)	(136,288)	(208,437)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24,129	(129,494)	81,094	-	375,729	112,864	488,593
採用權益法認列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	-	-	-	-	-	-	-	-	0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2,523	-	-	-	-	-	-	-	2,523	-	2,523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	-	(288,078)	(288,07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400,000	\$ 40,970	\$ 167,367	\$ 419,563	\$ 1,005,964	\$ 1,238,921	\$ (169,603)	\$ 204,955	\$ (38,464)	\$ 5,269,673	\$ 981,747	\$ 6,251,42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李閔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1年3月3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清福



經理人：陳泰平



會計主管：呂文傑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17,196	\$ 941,290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31,056	147,668
攤銷費用	8,159	14,68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238)	4,983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影響數	(48,725)	(32,35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875)	(6,684)
存貨報廢損失	5,066	13,2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24	2,978
減損損失	8,808	2,9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6,573)	(7,21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8,902	27,153
利息費用	14,334	14,317
利息收入	(13,472)	(19,665)
股利收入	(11,092)	(10,33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2,089)	60,04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863)	11,476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30,587	29,883
存貨(增加)減少	(24,714)	220,304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206,811	(113,847)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41,445	(24,810)
遞延收入減少	(500)	(50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13,963)	(4,30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24,384	1,271,343
收取之利息	10,685	23,761
收取之股利及其他股利	11,092	11,280
收取之所得稅	19,513	10
支付之利息	(14,242)	(14,454)
支付之所得稅	(286,362)	(207,46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65,070	1,084,474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1,468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38,589	113,245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85,183)	(314,0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66,555)	(32,82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8	224
預付設備款增加	(45,235)	(50,682)
存出保證金增加	(6,125)	(2,06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0,639)	(12,26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23,522)</u>	<u>(298,38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40,000	(80,000)
租賃負債減少	(17,034)	(14,514)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43)	496
分配股東股利	(261,477)	(237,706)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288,078)	(243,27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26,932)</u>	<u>(575,000)</u>

匯率影響數	<u>(213,154)</u>	<u>(159,694)</u>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462	51,39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569,035</u>	<u>1,517,644</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570,497</u>	<u>\$ 1,569,03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1年3月3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清福



經理人：陳恭平



會計主管：呂文傑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  
(金額除另予說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名「中國醱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48年4月成立並開始生產，民國68年5月更名為「味王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產及銷售味精、醬油、速食麵、罐頭食品及飲料等暨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及洋菸酒類及飲料之進口及經銷。本公司股票於民國52年經證券管理機關核准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及營運部門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及十四之說明。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通過之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1年3月30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於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

經金管會認可於民國110年適用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2階段」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1年4月1日

上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之修正，我國企業得選擇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起適用。截至目前為止，首次適用上述準則及解釋，將不致對合併公司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

(二)尚未採用IASB已發布並經金管會認可將於民國111年適用之IFRSs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合併公司尚未採用下列IASB已發布，並經金管會認可將於民國111年適用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年4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年1月1日

(三)尚未採用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合併公司尚未採用下列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及其修正，取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揭露之改善」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之區分」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對租賃及除役義務之遞延所得稅會計處理」	2023年1月1日

合併公司認為，截至目前為止，首次適用上述準則及解釋將不致對合併公司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惟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若有重大影響將於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 (一)遵循聲明

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 (二)編製基礎

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對資產而言，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對負債而言，通常係指承擔義務所收取之金額或為清償債務而預期將支付之金額。

## (三)合併基礎

###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3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3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新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本合併財務報表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子公司之財務報表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納入合併報表，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止。

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在重大方面業已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重大交易、餘額、收益及費損益已於合併時全數消除。

若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認列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重分類母公司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為當期損益。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主體係本公司、冠軍股份有限公司、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泰國味王有限公司(含泰國冠軍有限公司)、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台味股份有限公司、薩摩亞Best Founder Corporation及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百分比		是否列入合併編製個體	
		110.12.31	109.12.31	110年度	109年度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銷售罐頭食品及飲料等	99.99%	99.99%	是	是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包裝材料及容器之印刷、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是	是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味精及速食麵之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是	是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48.66%	48.66%	是(註1)	是(註1)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48.66%	48.66%	是(註2)	是(註2)
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是	是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住宅、大樓開發租售	100.00%	100.00%	是	是
薩摩亞Best Founder Corporation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是	是
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	豆類加工食品製造業	70.00%	70.00%	是	是

註1：泰國味王有限公司，其直接及間接持股百分比未逾50%，以其總經理為本公司所指派人員擔任，故列入本合併個體。

註2：泰國冠軍有限公司，105年經組織重組及泰國味王有限公司收購其餘51%非控制權益後，泰國冠軍有限公司成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孫)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持股比例		說明
			110.12.31	109.12.31	
泰國味王公司	K. S. L. IT Center Co., Ltd.	科技資訊管理	50.00%	50.00%	資產總額占母公司資產總額尚非重大且無重大營業收入
泰國味王公司	TFI Green Biotech Company Limited	有機肥料之分類	50.00%	50.00%	資產總額占母公司資產總額尚非重大且無重大營業收入

## 4. 對本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合併公司民國110年12月31日及民國109年12月31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981,747仟元及1,156,961仟元，下列為對本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10.12.31		109.12.31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持股百分比
泰國味王公司	泰國	\$ 970,174	51.34%	\$ 1,145,234	51.34%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泰國味王公司	
	110.12.31	109.12.31
流動資產	\$ 2,030,958	\$ 2,177,519
非流動資產	395,166	430,152
流動負債	(437,912)	(289,219)
非流動負債	(88,584)	(79,720)
淨資產總額	\$ 1,899,628	\$ 2,238,732

綜合損益表

	泰國味王公司	
	110年度	109年度
收 入	\$ 2,507,635	\$ 2,703,235
稅前淨利	605,248	668,495
所得稅費用	(117,694)	(132,99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87,554	535,504
非控制權益淨利	(251,032)	(282,433)
本期淨利	236,522	253,071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65,493)	(160,9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22,061	\$ 374,53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114,739	\$ 199,798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 288,078	\$ 243,276

現金流量表

	泰國味王公司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708,684	\$ 681,74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9,143	10,43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67,465)	(494,25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88,329)	(121,55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2,033	76,37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42,921	966,54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54,954	\$ 1,042,921

5. 列入本合併報表之子公司泰國味王有限公司，於西元2016年第3季，以每股1,300泰銖，收購泰國冠軍有限公司之全數普通股計200,000股(因泰國當地法令限制，其中5股之股權係登記於自然人名下，泰國味王有限公司登記股權計199,995股)。經組織重組後，泰國冠軍有限公司成為本公司之孫公司，本公司仍具控制力。

####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為交易目的而持有；及預期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交換或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為交易目的而持有；及預期於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五) 外幣

各合併個體之財務報表係以該個體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通用貨幣（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本公司及冠軍股份有限公司、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味股份有限公司及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越南盾，泰國味王有限公司及泰國冠軍有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泰銖，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及薩摩亞Best Founder Corporation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予以換算為新台幣。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下。

####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庫存現金、活期存款、3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七) 存貨

存貨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產品成本之計算，變動製造費用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則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惟當實際產量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亦得按實際產量分攤；實際產量若異常高於正常產能，則以實際產量分攤。

存貨之續後衡量，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係指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之餘額。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係採逐項比較之。製成品

之淨變現價值若預期等於或高於成本，則供該製成品生產使用之原物料將不沖減至低於成本，當原物料之價格下跌而製成品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該原物料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之金額，認列為銷貨成本，於各續後期間重新衡量存貨之淨變現價值，若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或有證據顯示經濟情況改變而使淨變現價值增加時，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當年度銷貨成本之減少。

####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在重大方面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日期若與本公司不同時，本公司則對其財務報表日期與本公司財務報表日期之間所發生重大交易或事件之影響予以調整。在任何情況下，關聯企業與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差異不超過3個月。部分關聯企業之主要營業係屬糖業或其相關產業，因行業特性(氣候及收成期間等因素)，依當地商業習慣及會計實務，其財務報導期間係採11月制(即其會計期間為當年11月1日至次年10月31日)，惟與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差異不超過3個月。

對關聯企業之投資以成本入帳，後續採權益法評價。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之企業，但非子公司或合資權益。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者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的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在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依合併公司所享有被投資者淨資產份額之變動而調整。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超過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僅於合併公司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部分認列為商譽，若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部分，於重評估後立即認列為利益。

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關聯企業發行之新股，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其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

####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用於商品生產、或供管理目的使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列示。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增額成本。

對於民國101年1月1日(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部分不動產之原始成本，係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規定，採認定成本。

折舊係採直線法，於資產耐用年限內沖銷其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折舊係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15至55年；機器設備5至15年；運輸設備5至10年；生財器具3至8年；其他設備3至12年及閒置資產8至27年。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主要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則視為單獨項目處理。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若有估計變動，其影響係推延調整。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資產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 (十) 租賃

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租賃或包含租賃。

##### 出租人

出租人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為融資租賃；租賃如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為營業租賃。

若為營業租賃，出租人按直線基礎將租賃給付認列為收益，但若其他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標的資產使用效益減少之形態，則適用該基礎若為融資租賃，出租人於租賃開始日認列應收融資租賃款及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並採有系統且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使租賃期間之各期有一固定報酬率。

##### 承租人

承租人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衡量，租賃負債按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

使用權資產應提列折舊，折舊期間為自租賃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數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但若承租人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租賃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折舊期間為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數屆滿止。

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計算利息費用，以使按租賃負債餘額計算之各期利率固定。租賃給付係用以支付利息及降低租賃負債，租賃負債之利息認列於損益。

###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不動產若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非供出售，亦非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提供或供管理目的使用，則列為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以原始成本為入帳基礎，後續衡量採用成本模式處理。對於民國101年1月1日(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投資性不動產之原始成本，係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規定，採認定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中之房屋及建築物係採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5年至27年計提折舊。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若有估計變動，其影響係推延調整。

### (十二) 無形資產

#### 1. 商 譽

合併公司對於民國101年1月1日(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規定，故對於該日前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金額，係按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原始認列時，係以原始成本認列為資產，後續不予攤銷，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衡量。

#### 2.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3年之耐用年數計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若有估計變動，其影響係推延調整。

### (十三) 減 損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認列之減損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共用資產亦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攤至按可以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作為單一資產。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若超過其估計可回收金額，則將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若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為限。迴轉之減損損失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商譽應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損失認列於當年度損益，且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 (十四)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原始認列時，應按公允價值衡量，若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則應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但未包含一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時，應按交易價格衡量。

金融資產僅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1)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2)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或於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之情況下，並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

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允價值。

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係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金融資產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中，但若屬避險關係之一部分則按避險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以有效利息法計算。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金融資產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利益或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但減損利益或損失及外幣兌換損益除外。資產除列時，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另原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特定權益工具投資，若非持有供交易，亦非屬企業合併中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在此情況下，利益或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但非屬投資成本回收之股利列入損益。資產除列時，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除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可被不可撤銷地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以消除或重大減少如不指定將會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或認列其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中，但若屬避險關係之一部分則按避險會計處理。

##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中除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工具、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企業合併中之或有對價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應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但不符合除列之移轉或對已移轉資產持續參與產生之金融負債、財務保證合約及以低於市場利率提供放款之承諾除外。

## 3. 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暨適用減損規定之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按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衡量減損。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於每一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則於報導日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惟合併公司對屬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不含重大財務組成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採用簡易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十五) 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 (十六)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者，則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成本。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劃資產報酬）係於發生期間立即全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 (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本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 (十八)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收入金額反映該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

收入認列依下列步驟進行：(1)辨認客戶合約，確認合約業經核准且承諾履行，確認能辨認對商品或勞務之權利，確認能辨認商品或勞務之付款條件，確認合約具商業實質，及確認很有可能將收取移轉商品或勞務之對價。(2)辨認及區分履約義務。(3)決定交易價格。(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5)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已分攤之收入。

合併公司依合約提供商品，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通常於移轉商品時滿足履約義務。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產出法或投入法)予以認列。

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於客戶支付對價前或款項已可自客戶收取前，已藉由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履約，該履約金額認列為合約資產。但若對該合約對價具有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則該履約金額認列為應收款。

於移轉商品或勞務前，已自客戶收取對價或已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該須移轉商品或勞務之義務認列為合約負債。

### (十九) 營業外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二十)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直接計入權益或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相關所得稅外，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當期所得稅係以當年度課稅所得為基礎，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之調整，列入調整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帳面金額間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惟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及課稅損益者、及因投資子公司所產生且於可預見的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另原始認列商譽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亦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係以暫時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檢視及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

#### (二十一)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惟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或因減資彌補虧損而減少者，則按增資及減資比例追溯調整。稀釋每股盈餘計算方式與基本每股盈餘相同，惟係於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 (二十二)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當年度費用及負債。次年度股東會後金額若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

#### (二十三)營運部門報導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管理階層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必須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

合併公司之假設及估計係根據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所為之最佳估計。估計與假設係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相關因素，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及假設有所不同。

估計與假設均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年度有重大調整之風險。

(一)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之提列，係依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之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及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二) 資產減損評估(商譽除外)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三) 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合併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資產及負債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合併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營運狀況及未來現金流量預測等評估減損，包含被投資公司內部管理階層估計之銷貨成長率及產能利用率。合併公司亦考量相關市場及產業概況，以決定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五)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導致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調整。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須依據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37,181仟元及41,109仟元。

(六)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之帳面金額分別為284,805仟元及300,998仟元。

#### (七) 金融工具評價

合併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參考歷史經驗、考量個別客戶財務狀況及所屬產業與前瞻性資訊，予以估計調整。若預期未來收取之現金與原先估計不同，該差額將對估計有所改變年度之應收款項及備抵損失帳面金額構成影響。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中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涉及多項假設，包括所採用之評價方法、類似可比較公司之決定、本益比及流通性折價等，易有主觀判斷並具高度不確定性，且其衡量結果對財務報表構成影響。

截至民國110年及民國109年12月31日止，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分別為463,708仟元(已扣除備抵損失6,753仟元)及435,859仟元(已扣除備抵損失8,650仟元)。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本合併公司認列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分別為3,786仟元及3,140仟元。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 12. 31	109. 12. 31
庫存現金	\$ 1,292	\$ 1,529
支票存款	48,940	42,455
活期存款	135,047	158,271
外匯存款	1,344,342	1,089,969
3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40,876	276,811
合計	<u>\$ 1,570,497</u>	<u>\$ 1,569,035</u>

1. 上項現金及約當現金均未提供質押或限制用途。

2. 上列定期存款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0. 12. 31	109. 12. 31
3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0.125%-0.50%	0.40%-1.50%

####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 12. 31	109. 12. 31
基金	\$ -	\$ 37,676
非上市櫃公司	-	-
小計	-	37,676
加：評價調整	-	7,219
合計	<u>\$ -</u>	<u>\$ 44,895</u>

合併公司於110年度處分上列基金，產生已實現評價利益計6,573仟元，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六)。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 12. 31	109. 12. 31
<u>流 動</u> ：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1年以內到期	\$ 312,227	\$ 375,928
自投資日起超過3個月之 債券-1年以內到期	38,963	26,764
流動小計	351,190	402,692
<u>非 流 動</u> ：		
自投資日起超過3個月之 政府債券-1年以上到期	8,341	9,553
自投資日起超過3個月之 債券-1年以上到期	40,705	26,580
非流動小計	49,046	36,133
合 計	\$ 400,236	\$ 438,825
利率區間	110. 12. 31	109. 12. 31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 存款	0.27%-3.9%	0.39%-6.2%
自投資日起超過3個月之債券 -1年以內到期	3.9%-6.1%	0.60%-4.0%
自投資日起超過3個月之政府 債券-1年以上到期	4.5%	4.5%
自投資日起超過3個月之債券 -1年以上到期	5.15%-6.75%	6.1%

(四)應收款項淨額

	110. 12. 31	109. 12. 31
應收票據	\$ 134,682	\$ 112,593
應收帳款	\$ 335,779	\$ 331,916
減：備抵損失	(6,753)	(8,650)
淨 額	\$ 329,026	\$ 323,266

本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天，應收票據及帳款均不予計息。

合併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參考歷史經驗，考量個別客戶財務狀況及所屬產業與前瞻性資訊，予以估計調整。合併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及預期信用損失率分析如下：

未減損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帳齡分析	110.12.31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金額
未逾期亦未減損	\$ 206,413	-	\$ -
已逾期但未減損			
逾期 90 天以下	-	-	-
逾期 91~180 天	3	-	-
逾期 181 天以上	-	-	-
合 計	<u>\$ 206,416</u>		<u>\$ -</u>

帳齡分析	109.12.31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金額
未逾期亦未減損	\$ 221,958	-	\$ -
已逾期但未減損			
逾期 90 天以下	837	-	-
逾期 91~180 天	54	-	-
逾期 181 天以上	7	-	-
合 計	<u>\$ 222,856</u>		<u>\$ -</u>

已減損應收款項之帳齡及預期信用損失率分析如下：

帳齡分析	110.12.31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金額
未逾期已減損	\$ 259,267	1.00%	\$ 2,593
逾期 90 天以下	681	10.00%	68
逾期 91~180 天	10	50.00%	5
逾期 181 天以上	4,087	100.00%	4,087
合 計	<u>\$ 264,045</u>		<u>\$ 6,753</u>

帳齡分析	109.12.31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金額
未逾期已減損	\$ 214,894	1.00%	\$ 2,149
逾期 90 天以下	285	10.00%	29
逾期 91~180 天	3	50.00%	1
逾期 181 天以上	6,471	100.00%	6,471
合 計	<u>\$ 221,653</u>		<u>\$ 8,650</u>

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8,650	\$ 5,312
本期減損減少	(1,745)	3,623
匯率影響數	(152)	(285)
期末餘額	<u>\$ 6,753</u>	<u>\$ 8,650</u>

在不考慮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合併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分別為 134,682 仟元及 112,593 仟元；最能代表合併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分別為 329,026 仟元及 323,266 仟元。

(五)存貨淨額

	110.12.31	109.12.31
原 料	\$ 426,212	\$ 343,544
物、燃料	49,405	58,413
在 製 品	313,479	607,466
成 品	470,599	382,342
在途商品	193,371	41,653
合 計	1,453,066	1,433,418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462)	(5,337)
淨 額	\$ 1,449,604	\$ 1,428,081

本合併公司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之營業成本及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銷售存貨成本	\$ 3,895,424	\$ 3,963,679
存貨相關費損		
存貨報廢損失	5,066	13,29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迴轉	(1,875)	(6,684)
出售下腳收入	(4,049)	(3,812)
小 計	(858)	2,800
租賃成本	34,157	33,299
營業成本	\$ 3,928,723	\$ 3,999,778

存貨產生回升利益之原因，係前期已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存貨已於本期出售或報廢。

(六)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12.31	109.12.31
上市公司股票	\$ 100,543	\$ 100,543
非上市公司股票	49,026	49,026
合 計	149,569	149,569
加：評價調整	165,713	84,615
總 計	\$ 315,282	\$ 234,184

(七)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12.31	109.12.31
銀行存款-境外資金匯回專戶(註)	\$ 580,354	\$ 300,560
銀行存款-備償戶	12,679	11,367
振興券	6,931	2,854
合 計	\$ 599,964	\$ 314,781

註：係本公司獲配海外股利收入選擇適用「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境外資金匯回之外匯存款專戶，專用於投資計畫支出。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持有股數	帳列金額	持有比例
<u>110. 12. 31</u>			
關聯企業：			
不具公開報價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64 仟股	\$ -	49%
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	7,574	20%
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	64,108	11.98%
K. S. L. IT Center Co., Ltd.	5 仟股	3,675	50%
TFI Green Biotech Company Limited	50 仟股	12,472	50%
休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5 仟股	11,151	34.62%
合計		98,980	
累計減損		(8,808)	
淨額		<u>\$ 90,172</u>	

109. 12. 31

關聯企業：

不具公開報價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64 仟股	\$ -	49%
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	9,048	20%
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	69,319	11.98%
K. S. L. IT Center Co., Ltd.	5 仟股	4,487	50%
TFI Green Biotech Company Limited	50 仟股	14,110	50%
休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5 仟股	14,188	34.62%
合計		<u>\$ 111,152</u>	

1. 印尼味王(股)公司揭露事項及相關說明：
  - (1)民國95年下半年間，本公司已無法參與並控制或了解印尼味王公司營運，本公司確已喪失對印尼味王公司之控制能力。
  - (2)本公司轉投資印尼味王公司可能遭受之損失或損害，及是否有可能產生或有負債，經洽法律專家出具意見表示：本公司之義務以出資額為限，且不超過股東的資產。
  - (3)本公司轉投資印尼味王公司之股權投資款、資金貸與款項及墊款之帳面餘額，於民國95年度均已降至零。
  - (4)印尼味王公司經當地法院准予進行法定清算程序，印方股東於民國104年8月間辦理清算事宜。
2. 除上項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其中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及休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依據該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認列及揭露各項財務資訊。
3. 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之子公司冠軍公司因持有本公司股票，是以本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將該等股票(庫藏股)自權益中減除。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上述交易經重分類沖減，列為權益項下庫藏股票，金額均為38,464仟元。有關庫藏股票相關明細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一)庫藏股票之說明。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之相關會計處理說明，本公司應就110年度及109年度發放予冠軍(股)公司之現金股利分別計2,523

仟元及2,294仟元，按持股比例沖銷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冠軍(股)公司損益份額，並調整「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分別計2,523仟元及2,294仟元。

4. 本公司於110年度認列關聯企業休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減損損失計8,808仟元。
5. 本公司為因應柬埔寨法令之規定，因而對於柬埔寨之股權投資進行投資組織調整，於薩摩亞設立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Best Founder Corporation」以取代本公司原於柬埔寨轉投資「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之投資公司。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及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擬於107年辦理增資，本公司經107年4月11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不參與該次增資事宜。上述關聯企業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及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依據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被投資公司於西元2018年10月31日已停業，被投資公司管理階層並於西元2019年2月間公開宣布將停業3年之計畫。

上述關聯企業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於西元2020年6月間辦理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新股，使持股比例下降為11.98%，惟本公司評估結果，對國光糖業有限公司仍具重大影響力(參與被投資者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的權力，仍未改變)，因而對其投資仍採權益法處理。109年度本公司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新股，致使持股比例變動，並因而使對其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變動，依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調整增加資本公積計90,555仟元。

另上述關聯企業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於西元2020年6月30日止，已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後，本合併公司對其投資之持股比例仍為20.00%，仍具重大影響力。

有關合併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財務資訊彙整如下：

	110. 12. 31	109. 12. 31
流動資產	\$ 18,397	\$ 29,293
非流動資產	\$ 1,464,770	\$ 1,439,771
流動負債	\$ 820,764	\$ 814,971
非流動負債	\$ 82,463	\$ 14,499
淨資產	\$ 579,940	\$ 639,594
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 淨資產之份額	\$ 74,025	\$ 92,555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 124	\$ 227
淨 損	\$ (50,887)	\$ (151,986)
綜合損益總額	\$ (59,654)	\$ (196,606)
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 損益之份額	\$ (8,625)	\$ (27,341)
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980)	\$ (4,829)
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 綜合損益總額份額	\$ (9,605)	\$ (32,170)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明細及期初金額與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閒置資產	未完工程	合計
<b>成本</b>									
109.1.1 餘額	\$ 1,600,946	\$ 1,057,349	\$ 3,280,594	\$ 222,194	\$ 60,919	\$ 38,404	\$ 703,677	\$ 389	\$ 6,964,472
本期增添	-	-	24,551	2,804	628	4,688	-	153	32,824
本期處分	-	(860)	(110,293)	(657)	(807)	(1,944)	-	-	(114,561)
重分類	-	-	11,885	-	-	-	-	(523)	11,362
匯率影響數	(10,458)	(29,519)	(135,503)	(6,651)	(1,552)	(176)	-	(19)	(183,878)
109.12.31 餘額	1,590,488	1,026,970	3,071,234	217,690	59,188	40,972	703,677	-	6,710,219
本期增添	-	3,700	48,086	1,390	2,279	848	-	10,252	66,555
本期處分	-	(588)	(30,277)	(5,798)	(1,894)	(149)	-	-	(38,706)
重分類	-	1,139	25,997	-	-	-	-	(1,537)	25,599
匯率影響數	(16,957)	(37,822)	(197,364)	(9,646)	(2,152)	(206)	-	(607)	(264,844)
110.12.31 餘額	\$ 1,573,531	\$ 993,399	\$ 2,917,676	\$ 203,636	\$ 57,421	\$ 41,375	\$ 703,677	\$ 8,108	\$ 6,498,823
<b>累計折舊</b>									
109.1.1 餘額	\$ -	\$ 697,334	\$ 2,884,650	\$ 172,316	\$ 55,771	\$ 21,224	\$ 15,526	\$ -	\$ 3,846,821
本期提列	-	36,372	77,538	16,139	1,233	3,632	-	-	134,914
本期處分	-	(847)	(107,385)	(632)	(767)	(1,728)	-	-	(111,359)
匯率影響數	-	(25,187)	(126,610)	(5,712)	(1,537)	(127)	-	-	(159,173)
109.12.31 餘額	-	707,672	2,728,193	182,111	54,700	23,001	15,526	-	3,711,203
本期提列	-	31,370	64,547	11,997	1,236	3,833	-	-	112,983
本期處分	-	(583)	(30,118)	(5,761)	(1,816)	(146)	-	-	(38,424)
匯率影響數	-	(33,283)	(188,519)	(8,540)	(2,122)	(238)	-	-	(232,702)
110.12.31 餘額	\$ -	\$ 705,176	\$ 2,574,103	\$ 179,807	\$ 51,998	\$ 26,450	\$ 15,526	\$ -	\$ 3,553,060
<b>累計減損</b>									
109.1.1 餘額	\$ 53,045	\$ -	\$ 121	\$ -	\$ 5	\$ -	\$ 7,138	\$ -	\$ 60,309
本期提列(迴轉)	(7,349)	14,190	(7)	-	7	-	-	-	6,841
109.12.31 餘額	45,696	14,190	114	-	12	-	7,138	-	67,150
110.12.31 餘額	\$ 45,696	\$ 14,190	\$ 114	\$ -	\$ 12	\$ -	\$ 7,138	\$ -	\$ 67,150
<b>帳面淨額</b>									
109.12.31	\$ 1,544,792	\$ 305,108	\$ 342,927	\$ 35,579	\$ 4,476	\$ 17,971	\$ 681,013	\$ -	\$ 2,931,866
110.12.31	\$ 1,527,835	\$ 274,033	\$ 343,459	\$ 23,829	\$ 5,411	\$ 14,925	\$ 681,013	\$ 8,108	\$ 2,878,613

1. 上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2. 截至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依據外部獨立專業鑑價機構出具之不動產估價報告及本公司之評估結果，其可回收金額(淨公允價值)小於帳面價值計 60,309 仟元，業經提列累計減損為 60,309 仟元。合併公司復於民國 109 年度依據外部獨立專業鑑價機構出具之不動產估價報告(價格日期: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合併公司之評估結果，期初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列之減損損失 60,309 仟元，產生迴轉利益計 7,349 仟元，另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 109 年度產生減損損失計 14,190 仟元，綜合計算結果，109 年度減損損失

淨增加 6,841 仟元，因而於 109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計 6,841 仟元。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可回收金額(淨公允價值)小於帳面價值計 67,150 仟元，業經提列累計減損為 67,150 仟元。

3. 依據外部獨立專業鑑價機構出具之不動產估價報告及合併公司之評估，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上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公允價值合計為 6,116,343 仟元(係包括第 2 等級之公允價值 5,680,035 仟元及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 436,308 仟元)，合併公司經評估結果，上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尚無重大變動。
4.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公允價值之評價方法，109 年度土地主要係採比較法與收益法或土地開發分析法(各權重 30%-70%)估算，建物則係採成本法與收益法或比較法(各權重 50%)，其重要假設為收益資本化率(1.88%-4.77%)及資本利息綜合利率(1.36%-3.74%)。

#### (十)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成本合計	累計折舊	淨額
109.1.1 餘額	\$ 55,751	\$ 14,452	\$ 12,161	\$ 82,364	\$ (12,824)	\$ 69,540
本期新增	25,325	3,233	3,327	31,885	-	31,885
折舊提列	-	-	-	-	(11,374)	(11,374)
匯率影響數	(3,382)	(75)	(894)	(4,351)	670	(3,681)
109.12.31 餘額	77,694	17,610	14,594	109,898	(23,528)	86,370
本期新增	-	19,076	16,920	35,996	-	35,996
本期減少	-	(10,870)	(10,748)	(21,618)	21,618	-
折舊提列	-	-	-	-	(16,729)	(16,729)
匯率影響數	(868)	(121)	(2,150)	(3,139)	1,026	(2,113)
110.12.31 餘額	\$ 76,826	\$ 25,695	\$ 18,616	\$ 121,137	\$ (17,613)	\$ 103,524

合併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16,729 仟元及 11,374 仟元。

####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之明細及期初金額與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其他設備	成本合計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淨額
109.1.1 餘額	\$ 1,470,335	\$ 72,659	\$ 64	\$ 1,543,058	\$ 58,982	\$ 38,830	\$ 1,445,246
折舊提列	-	-	-	-	1,380	-	(1,380)
本期迴轉	-	-	-	-	-	(3,848)	3,848
匯率影響數	(6,343)	(713)	-	(7,056)	(565)	-	(6,491)
109.12.31 餘額	1,463,992	71,946	64	1,536,002	59,797	34,982	1,441,223
折舊提列	-	-	-	-	1,344	-	(1,344)
匯率影響數	(10,285)	(1,156)	-	(11,441)	(976)	-	(10,465)
110.12.31 餘額	\$ 1,453,707	\$ 70,790	\$ 64	\$ 1,524,561	\$ 60,165	\$ 34,982	\$ 1,429,414

1. 上項投資性不動產認列後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

2. 截至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止，合併公司部分投資性不動產依據外部獨立專業鑑價機構出具之不動產估價報告評估結果，其可回收金額(淨公允價值)小於帳面價值計 38,830 仟元，業經提列累計減損為 38,830 仟元。合併公司復於民國 109 年度依據外部獨立專業鑑價機構出具之不動產估價報告(價格日期：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合併公司之評估結果，上述投資性不動產產生減損損失減少計 3,848 仟元，合併公司因而於 109 年度認列減損迴轉利益計 3,848 仟元。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部分投資性不動產其可回收金額(淨公允價值)小於帳面價值計 34,982 仟元，業經提列累計減損為 34,982 仟元。
3. 上項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認列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56,554 仟元及 56,128 仟元，產生租金收入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分別為 34,157 仟元及 33,299 仟元。
4. 依據外部獨立專業鑑價機構出具之不動產估價報告及合併公司之評估結果，上項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9 年度依據外部獨立專業鑑價機構出具之不動產估價報告，上述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之公允價值合計為 3,919,528 仟元(該公允價值屬第 2 等級)，合併公司經評估結果，上列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尚無重大變動。
5. 有關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評價方法，109 年度土地主要係採比較法與收益法或土地開發分析法(各權重 30%-70%)估算，建物則係採成本法與收益法或比較法(各權重 50%)，其重要假設如下：

	109.12.31
收益資本化率	1.235%-3.28%
土地開發分析法之 資本利息綜合率	1.41%-3.74%

6. 上項投資性不動產提供質押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八。

(十二) 預付設備款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預付機器等設備款	\$ 74,558	\$ 54,922

(十三) 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110.12.31	109.12.31
預付貨款	\$ 1,504	\$ 3,195
預付費用	8,821	34,607
其他應收款	315,219	334,358
減：備抵損失-其他應收款	(310,096)	(310,096)
催收款	7,070	6,563
減：備抵損失-催收款	(7,070)	(6,563)

(接次頁)

(承前頁)

商 譽	48,196	48,196
其他無形資產	7,853	6,104
用品盤存	31,065	32,624
其 他	29,739	9,140
合 計	<u>\$ 132,301</u>	<u>\$ 158,128</u>
流 動	\$ 56,235	\$ 84,035
非 流 動	76,066	74,093
合 計	<u>\$ 132,301</u>	<u>\$ 158,128</u>

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屬逾一年之應收款部分，業已全數提列備抵損失。  
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316,659	\$ 315,299
本期減損增加	507	1,360
期末餘額	<u>\$ 317,166</u>	<u>\$ 316,659</u>

合併公司商譽係民國 96 年度取得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35% 股權所產生。合併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此商譽之可回收金額，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所採用之折現率分別為 1.5% 及 2.0%。

#### (十四) 短期借款

項 目	110. 12. 31	109. 12. 31
抵押借款	\$ 530,000	\$ 430,000
信用借款	323,000	283,000
合 計	<u>\$ 853,000</u>	<u>\$ 713,000</u>
利率區間	<u>0.95%-1.35%</u>	<u>0.975%-1.35%</u>

有關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 (十五) 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負債分析如下：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 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110. 12. 31			
1 年以內	\$ 15,695	\$ 3,502	\$ 12,193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47,333	10,849	36,484
5 年以上	74,173	17,547	56,626
合計	<u>\$ 137,201</u>	<u>\$ 31,898</u>	<u>\$ 105,303</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租賃負債-流動	<u>\$ 15,695</u>		<u>\$ 12,193</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121,506</u>		<u>\$ 93,110</u>

(接次頁)

(承前頁)

109.12.31

1年以內	\$ 12,412	\$ 3,161	\$ 9,251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7,280	10,939	16,341
5年以上	80,911	20,162	60,749
合計	<u>\$ 120,603</u>	<u>\$ 34,262</u>	<u>\$ 86,341</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租賃負債-流動	<u>\$ 12,412</u>		<u>\$ 9,251</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108,191</u>		<u>\$ 77,090</u>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認列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分別為3,511千元及2,982千元。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認列租賃之現金流出金額分別為17,034千元及14,514千元。

#### (十六) 退職後福利

##### 1. 確定福利計畫

凡服務本公司年滿15年以上且年滿55歲者，或服務本公司滿25年以上者，或工作10年以上且年滿60歲者得申請退休，退休金之給付係按其工作年資及核准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工資計算，每滿1年給與2個基數，超過15年之工作年資後，每滿1年給與1.3個基數，最高總數以45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算，滿半年者以1年計。但若因執行職務致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而命令其退休者，得依前述基數，再加給20%。原享有退休補償金者，於退休時加發2.6個基數之補償金（不包含於退休金之最高45個基數內）。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由本公司按月提撥退休金至勞工個人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舊制年資予以保留，惟計算退休金基數時，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年資不予計算。

本公司及森美公司退休辦法適用於正式僱用之專職員工，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分，每月分別按給付薪資之15%及2%提撥退休金。另冠軍公司已無適用舊制退休金之員工。又西貢味王公司西元2009年1月1日之前即存在之員工年資，適用越南「勞動法」，公司應對離職員工給付退職輔助金，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泰國味王公司西元2011年採用員工福利計畫，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經精算結果，本合併公司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假設如下：

<u>本公司及森美公司</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折現率	0.65%	0.3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3.00%	2.00%
<u>西貢味王公司</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折現率	1.5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5.00%

泰國味王公司	110年度	109年度
折現率	1.17~1.36%	2.47~2.5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5%	5%

(2)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之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6,761	\$ 6,692
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	1,609	3,302
淨退休金成本	\$ 8,370	\$ 9,994

(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110年度	109年度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32,532)	\$ (2,528)

(4)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確定福利義務	\$ 699,490	\$ 711,35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14,685)	(410,358)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284,805	\$ 300,998

(5)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之確定福利義務	\$ 711,356	\$ 719,305
當期服務成本	6,761	6,692
利息成本	2,818	5,929
福利支付數	(49,785)	(28,830)
精算損益-經驗調整	(2,802)	652
精算損益-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900	153
精算損益-財務假設變動	30,242	7,455
期末之確定福利義務	\$ 699,490	\$ 711,356

(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410,359	\$ 388,485
本期提撥	28,859	27,062
本期支付	(31,790)	(20,264)
本期報酬	7,257	15,075
期末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414,685	\$ 410,358

(7) 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敏感度分析，係以精算假設之折現率及調薪率為基礎，在其他精算假設維持不變之前提下，將折現率及調薪率分別加減 0.25% 計算：

a. 折現率敏感度分析：

	折現率			
	110.12.31		109.12.31	
	增加 0.25%	減少 0.25%	增加 0.25%	減少 0.25%
依模擬假設計算	\$ 688,494	\$ 710,806	\$ 688,697	\$ 712,397
依原假設計算	699,490	699,490	700,371	700,371
確定福利義務(利益)損失	(10,995)	11,316	(11,674)	12,026
確定福利義務變動百分比	(1.57%)	1.62%	(1.67%)	1.71%

b. 調薪率敏感度分析：

	調薪率			
	110.12.31		109.12.31	
	增加 0.25%	減少 0.25%	增加 0.25%	減少 0.25%
依模擬假設計算	\$ 710,523	\$ 688,711	\$ 712,161	\$ 688,864
依原假設計算	699,490	699,490	700,371	700,371
確定福利義務(利益)損失	11,033	(10,779)	11,790	(11,507)
確定福利義務變動百分比	1.58%	(1.54%)	1.68%	(1.64%)

(8) 確定福利義務到期概況資訊

	110.12.31	109.12.31
預計未來 1 年內福利支付	\$ 47,369	\$ 45,490
預計未來 2~5 年內福利支付	249,403	256,265
預計未來 6 年以上福利支付	438,791	467,948
總福利支付	\$ 735,563	\$ 769,703

(9) 預期未來 1 年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金額及確定福利義務之平均存續期間如下：

	110.12.31	109.12.31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25,096	\$ 27,678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存續期間	6-7 年	7 年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冠軍公司及森美公司之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規定，雇主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繳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工資 6%。110 年度及 109 年度本合併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繳之退休金分別為 15,551 仟元及 14,623 仟元。

(十七) 長期遞延收入

本公司之子公司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底取得與設備補助款相關之政府補助計 5,000 仟元，是項補助款帳列長期遞延收入，於相關資產之耐用年限內逐期轉列收入。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長期遞延收入餘額分別為 4,000 仟元及 4,500 仟元。

(十八) 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一)投資性不動產。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應收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110.12.31	109.12.31
1年以內	\$ 56,666	\$ 55,074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94,894	194,280
5年以上	18,874	63,995
應收租賃給付總額	<u>\$ 270,434</u>	<u>\$ 313,349</u>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79,507	\$ 228,36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6,956)	(967)
股利收入分離課稅	49,809	28,811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2,194)	(8,840)
所得稅費用	<u>\$ 220,166</u>	<u>\$ 247,36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	\$ -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合計	<u>\$ -</u>	<u>\$ -</u>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  
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 917,196	\$ 941,290
相關國家所得稅適用之國內稅率 計算之稅額	\$ 258,469	\$ 267,021
永久性差異	(85,037)	(55,884)
暫時性差異	1,432	10,066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4,643	7,16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 調整	(6,956)	(967)
股利收入分離課稅	49,809	28,811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2,194)	(8,84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 220,166	\$ 247,369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及期末應計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應計所得稅(當期所得稅)	\$ 179,507	\$ 228,365
加：期初應付所得稅	126,669	79,91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調整	138	-
股利收入分離課稅	49,809	28,811
匯率影響數	(3,989)	(3,733)
減：本期支付	(283,555)	(206,692)
期末應付所得稅 (本期所得稅負債)	\$ 68,579	\$ 126,669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及期末應退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期初應退所得稅	\$ 12,427	\$ 10,696
加：本期應退所得稅	2,807	77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調整	7,094	967
減：本期核定退稅	(19,513)	(10)
期末應退所得稅 (本期所得稅資產)	\$ 2,815	\$ 12,427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組成及其變動分析如下：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直接認列	換算差額	期末餘額
			綜合損益	於權益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622	\$ 17	\$ -	\$ -	\$ -	\$ 639
未實現兌換利益	6,611	1,061	-	-	-	7,67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超限	741	(40)	-	-	-	701
提撥退休金超限	20,832	(1,961)	-	-	-	18,871
資產減損損失	894	645	-	-	-	1,539
海外收益、員工福利等	(173,014)	2,472	-	-	-	(170,54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2,194	\$ -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 (143,314)					\$ (141,120)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遞延所得稅資產	\$ 41,109					\$ 37,181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84,423					\$ 178,301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直接認列	換算差額	期末餘額
			綜合損益	於權益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382	\$ 240	\$ -	\$ -	\$ -	\$ 622
未實現兌換利益	1,432	5,179	-	-	-	6,61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超限	482	259	-	-	-	741
提撥退休金超限	21,150	(318)	-	-	-	20,832
資產減損損失	894	-	-	-	-	894
海外收益、員工福利等	(176,494)	3,480	-	-	-	(173,01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8,840	\$ -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 (152,154)					\$ (143,314)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遞延所得稅資產	\$ 33,695					\$ 41,109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85,849					\$ 184,423

3.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項目

(1)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合併公司因非很有可能課稅所得可實現或於可預見之未來會回轉，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	110.12.31	109.12.31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虧損扣抵	\$ 320	\$ 1,256
暫時性差異	196,749	177,961
合 計	\$ 197,069	\$ 179,217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相關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合併公司對國外子公司及國外關聯企業，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對該等轉投資，大部分實質上屬長久存在，在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處分，於可預見之未來該等差異不會回轉，或於可預見之未來該等差異不會實現。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遞延所得稅	110.12.31	109.12.31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直接借(貸)記其他權益項目所產生之差異	\$ 33,921	\$ 8,022

4. 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10.12.31	109.12.31	
105	4,246	\$ -	\$ 1,180	115
106	4,026	-	4,027	116
107	146	146	146	117
108	414	414	414	118
109	514	514	514	119
110	528	528	-	120
		\$ 1,602	\$ 6,281	

5.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冠軍公司、森美公司及台味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核定年度
味王公司	108年度
台味公司	109年度
冠軍公司	109年度
森美公司	109年度

## (二十) 權益

### 1. 股本

本公司額定股本為 2,400,000 仟元，分為 24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實收股本均為 2,400,000 仟元，按同一面額，分為 240,000,000 股。

本公司股本來源明細如下：

項 目	金 額
原始認股及現金增資	\$ 537,762
盈餘轉增資	1,251,626
資本公積轉增資	563,439
特別公積轉增資	47,173
合 計	\$ 2,400,000

### 2.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之規定，資本公積除於盈餘公積填補虧損仍有不足時，得彌補該項虧損，及因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依股東會決議撥充資本外，不得移作他用。

以發行股本溢價所產生資本公積撥充資本，不得超過相關法令所規定之限額。惟是項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之資本公積餘額明細如下：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庫藏股票交易	\$ 40,970	\$ 38,44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67,367	167,367
合 計	\$ 208,337	\$ 205,814

###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照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依經濟部 109 年 1 月 9 日經商字第 10802432410 號函釋，公司依公司法第 237 條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時，以「本期稅後淨利」為提列基礎者，自公司辦理 108 年度財務報表之盈餘分配起，應以「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作為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基礎，但公司可延至 109 年度財務報表之盈餘分配開始適用。至公司過去年度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毋須追溯調整。本公司自 109 年度財務報表之盈餘分配開始適用。

#### 4.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上市櫃公司應就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計提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減少時，得將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另自 102 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 5.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2% 為員工酬勞及 5% 以下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 10% 法定盈餘公積及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情況，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民國 110 年度本公司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合計為 27,196 仟元，依公司管理階層分派計畫按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金額按比率估列，並認列為當年度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民國 110 年 7 月 14 日及 109 年 6 月 23 日本公司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分派之每股股利及員工酬勞、董事與監察人酬勞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	\$ 1.1	\$ 1
員工酬勞-現金	\$ 10,878	\$ 11,159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6,318	16,739
合計	\$ 27,196	\$ 27,898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本公司董事會於 111 年 3 月 30 日決議通過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110 年度	每股股利(元)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提列	\$ 42,413	
現金股利	264,000	\$ 1.1
合計	\$ 306,413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網站」查詢。

上述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網站」查詢。

#### 6. 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畫，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股利政策綜合考量資本公積、保留盈餘、財務結構、資本預算及營運狀況等因素，決定最適當發放方式。

#### 7.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項目，於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於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 8. 非控制權益

非控制權益變動情形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金額	\$ 1,156,961	\$ 1,218,047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249,152	264,825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783)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4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27,509)	(82,635)
非控制權益減少(註)	(288,078)	(243,276)
期末餘額	\$ 981,747	\$ 1,156,961

註：係合併子公司發放股利，非控制權益享有之數額。

#### (二十一) 庫藏股票

收回原因	持有之公司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期末股數
<u>110年12月31日</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	冠軍(股)公司	2,293,865股	-	2,293,865股
<u>109年12月31日</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	冠軍(股)公司	2,293,865股	-	2,293,865股

列入本合併報表之子公司-冠軍(股)公司，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持有本公司股票，每股成本均為16.86元，每股市價分別為32.55元及36.60元。

(二十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447,878仟元	429,096仟元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447,878仟元	429,096仟元
股    數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37,706仟股	237,706仟股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37,706仟股	237,706仟股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股票方式發放，並於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額定股本，均已全數發行，員工酬勞以現金發放，因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均相同。

(二十三)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屬於營業成本	屬於營業費用	合    計
<u>110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註2)	\$ 353,914	\$ 434,138	\$ 788,052
勞健保費用	29,437	25,691	55,128
退休金費用(註1)	14,709	9,212	23,921
董事酬金	-	25,861	25,861
合    計	\$ 398,060	\$ 494,902	\$ 892,962
折舊費用	\$ 95,981	\$ 35,075	\$ 131,056
攤銷費用	\$ 6,565	\$ 1,594	\$ 8,159
<u>109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註2)	\$ 372,282	\$ 427,719	\$ 800,001
勞健保費用	27,344	24,493	51,837
退休金費用(註1)	13,360	11,257	24,617
董事酬金	-	25,607	25,607
合    計	\$ 412,986	\$ 489,076	\$ 902,062
折舊費用	\$ 110,198	\$ 37,470	\$ 147,668
攤銷費用	\$ 8,294	\$ 6,388	\$ 14,682

註1：請參閱附註六(十六)。

註2：請參閱附註六(二十)。

1.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從業員工人數分別為 1,898 名及 1,972 名。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13 名。
2.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460 仟元及 447 仟元。
3.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平均薪資費用分別為 418 仟元及 408 仟元。兩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增加 2.45% 及 3.03%。

(二十四) 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商品銷售	\$ 5,768,284	\$ 5,988,202
租金收入	56,554	55,498
合 計	<u>\$ 5,824,838</u>	<u>\$ 6,043,700</u>

合併公司之商品銷售收入，係源於商品於某一時點移轉予客戶所產生；租金收入則源於勞務隨時間逐步移轉予客戶所產生。

(二十五)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股利收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092	\$ 10,337

(二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 37,920	\$ (33,5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淨額	(124)	(2,978)
其 他	14,702	10,10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6,573	7,219
淨 額	<u>\$ 59,071</u>	<u>\$ (19,160)</u>

上列110年度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6,573仟元，係處分基金之已實現評價利益。

(二十七)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 10,705	\$ 11,219
租賃負債之利息	3,511	2,982
押金設算之利息	118	116
合 計	<u>\$ 14,334</u>	<u>\$ 14,317</u>

## (二十八)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12.31	109.12.31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70,497	\$ 1,569,035
應收票據及帳款	463,708	435,859
其他金融資產	599,964	314,78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236	438,825
存出保證金	34,870	28,745
小計	3,069,275	2,787,245
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4,89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315,282	234,184
合計	\$ 3,384,557	\$ 3,066,324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 853,000	\$ 713,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537,520	330,709
其他應付款	304,695	263,158
租賃負債	105,303	86,341
合計	\$ 1,800,518	\$ 1,393,208

###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匯率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政策所規範。合併公司對於上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

### 3.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美元之匯率變動風險。另合併公司以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彈性調整支

應營運所需，因合併公司浮動利率淨資產大多在一年內到期，且目前市場利率已處低檔，預期並無重大之利率變動風險。

#### (1) 外幣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部分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使用短期借款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合併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合併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元、泰銖及越南盾升值/貶值1%時，合併公司於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之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19,053仟元及17,444仟元。

####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及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包括上述二者。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非衍生金融工具利率暴險而決定，假若利率增加/減少1%，合併公司於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7,189仟元及6,763仟元。

####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及基金投資，此等權益證券及基金投資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合併公司所有重大權益工具投資，皆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准後始得為之。

合併公司持有之基金投資係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上市櫃權益證券係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則分別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

合併公司權益工具及基金投資之價格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

有關權益工具及基金價格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權益工具及基金價格上升/下降1%，合併公司於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將分別增加/減少3,153仟元及2,791仟元。

####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儘量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除交易前之徵信外，交易中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狀況，並持續致力於客源多元化及拓展海外市場，以降低客戶集中風險。

合併公司於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並無信用風險集中於單一客戶之情況，故信用風險實屬有限。

####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除租賃負債係按折現值列示外，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10.12.31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2~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93,000	\$ 260,000	\$ -	\$ -	\$ 853,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537,520	-	-	-	537,520
其他應付款	277,328	27,367	-	-	304,695
租賃負債	5,813	6,380	36,484	56,626	105,303
合計	<u>\$ 1,413,661</u>	<u>\$ 293,747</u>	<u>\$ 36,484</u>	<u>\$ 56,626</u>	<u>\$ 1,800,518</u>
	109.12.31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2~5年	5年以上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13,000	\$ 200,000	\$ -	\$ -	\$ 713,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30,709	-	-	-	330,709
其他應付款	235,962	27,196	-	-	263,158
租賃負債	5,370	3,881	16,341	60,749	86,341
合計	<u>\$ 1,085,041</u>	<u>\$ 31,077</u>	<u>\$ 16,341</u>	<u>\$ 60,749</u>	<u>\$ 1,393,208</u>

#### 6. 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幣別	外幣金額	期末衡量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u>110.12.31</u>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金	3,507 仟美元	27.63	\$ 96,89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泰銖	1,310,221 仟泰銖	0.8141	1,066,651
現金及約當現金	越南盾	181,634,428 仟盾	0.00122041	221,668
應收款項	美金	693 仟美元	27.63	19,138
應收款項	泰銖	35,735 仟泰銖	0.8141	29,092
應收款項	歐元	21 仟歐元	31.38	668
其他金融資產	美金	21,004 仟美元	27.63	580,354
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泰銖	134,072 仟泰銖	0.8141	109,148

109.12.31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金	4,690 仟美元	28.05	\$ 131,547
現金及約當現金	泰銖	1,130,047 仟泰銖	0.9229	1,042,921
現金及約當現金	越南盾	156,356,772 仟盾	0.0012342	192,976
應收款項	美金	448 仟美元	28.05	12,572
應收款項	泰銖	54,473 仟泰銖	0.9229	50,273
應收款項	美金	11,715 仟美元	28.05	328,610
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泰銖	15,714 仟泰銖	0.9229	14,502

由於本合併公司之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合併公司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利益37,920仟元及損失33,507仟元。

	幣別	外幣金額	期末衡量匯率	帳面金額
<u>非貨幣性項目：</u>				
<u>110.12.31</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	2,594 仟美元	27.63	\$ 71,68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泰銖	19,834 仟泰銖	0.8141	16,147
<u>109.12.31</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	2,794 仟美元	28.05	\$ 78,36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泰銖	21,831 仟泰銖	0.9229	20,148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①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②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融金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無公開報價之股票公允價值係依照以市場法及倍數法(屬於市價法的一種)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2)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分析資訊，並將公允價值依可觀察之程度區分成下列3等級之方式揭露分析資訊：

第1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2等級：除第1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3等級：評價技術並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合併公司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層級如下：

<u>110.12.31</u>	<u>第1等級</u>	<u>第2等級</u>	<u>第3等級</u>	<u>合 計</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股票	\$ -	\$ -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252,418	-	-	252,418
非上市櫃股票	-	-	62,864	62,864
<u>109.12.31</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 金	\$ -	\$ 44,895	\$ -	\$ 44,895
非上市櫃股票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175,107	-	-	175,107
非上市櫃股票	-	-	59,078	59,078

(4)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合併公司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調節如下：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期初餘額	\$ 59,078	\$ 55,93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當期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3,786	3,140
期末餘額	\$ 62,864	\$ 59,078

(5)合併公司110年度及109年度均未有第1級及第2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二十九)資本管理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在於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產品發展藍圖及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並推估可能之產品利潤、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及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本公司最適當之資本結構。

本合併公司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負債比率如下：

	110. 12. 31	109. 12. 31
負債總額	\$ 3,331,319	\$ 3,019,220
資產總額	\$ 9,582,739	\$ 9,331,602
負債比率	35%	32%

民國110年12月31日負債比率較民國109年12月31日之負債比率增加，主要係因短期借款及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三十)現金流量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如下：

	短期借款
109年1月1日	\$ 793,00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舉借短期借款	2,260,000
償還短期借款	(2,340,000)
109年12月31日	713,00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舉借短期借款	2,553,000
償還短期借款	(2,413,000)
110年12月31日	\$ 853,000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薩摩亞Best Founder Corporation	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薩摩亞Best Founder Corporation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全青股份有限公司 (Whole Green Trading Co., Ltd.)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K. S. L. IT Center Co., Ltd.	合併子公司-泰國味王公司持股50%之子公司
TFI Green Biotech Company Limited	合併子公司-泰國味王公司持股50%之子公司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 1. 銷貨

(1)交易金額未達100,000仟元者：

交易對象	110年度	109年度
TFI Green Biotech Company Limited	\$ 2,541	\$ 3
全青股份有限公司	-	34,040
合計	\$ 2,541	\$ 34,043

銷貨價格：原則上依雙方參酌市場價格訂定。

收款條件：全青股份有限公司於收貨後T/T付款。

(2)交易金額達100,000仟元以上者：無

#### 2. 進貨：無

#### 3. 資金融通

關係人	帳列項目	110.12.31	109.12.31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39,293	\$ 139,293
	減：備抵損失	(139,293)	(139,293)
	淨額	\$ -	\$ -

#### 4. 本合併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情形：

關係人	110.12.31	109.12.31
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 132,624	\$ 134,640
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226,566	230,010
合計	\$ 359,190	\$ 364,650

5. 重大債權債務餘額：

交易對象	帳列項目	110.12.31	109.12.31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70,803	\$ 170,803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減：備抵損失	(170,803)	(170,803)
	淨 額	\$ -	\$ -

6. 其 他

交易對象	帳列項目	110.12.31	109.12.31
K. S. L. IT Center Co., Ltd.	其他支出	\$ 1,760	\$ 2,279
TFI Green Biotech Company Limited	租金收入	\$ -	\$ 254

(依合約約定價格收取)

7.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合併公司對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之當期薪酬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福利	\$ 28,907	\$ 28,515

短期福利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等。

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

八、抵(質)押資產

本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各金融機構作為各項借款及購貨履約保證金額之擔保品，其明細資料如下：

擔保資產	內 容	110.12.31	109.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建築物等	\$ 1,759,494	\$ 1,771,010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建築物等	1,220,370	1,224,16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政府債券等	8,341	9,553
	合 計	\$ 2,988,205	\$ 3,004,72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本合併公司之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

- (一)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約為157仟美元及42仟美元。
- (二) 對外背書保證分別為359,190仟元及364,650仟元。
- (三) 因開立信用狀額度及進貨之存出保證票據均為213,000仟元；另收取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計61,096仟元及52,781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 十二、其他

- (一)有關遭人質疑「帳外盈餘」等事項，本公司曾於民國 80 年度調整泰國味王有限公司持股數及持股比例時，以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80 年底股東權益為基準調整增加累積盈餘及投資收益，惟對於民國 80 年度以後是否有帳外盈餘，已有 33 位股東聯名向法院聲請選派檢查人調查及另由檢察官偵查。台灣台北地方法院裁定選派之檢查人，於 92 年 6 月 18 日向法院提出檢查人補充報告，法院迄未有任何裁定指示。
- (二)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頂新製油（股）公司起訴請求本公司支付貨款 2,144 仟元，是案由台北地方法院審理，本公司於審理程序中提起反訴，請求頂新製油（股）公司因問題豬油所造成 9,420 仟元之損害。案經台北地方法院審理後，本訴判決本公司敗訴，而反訴以不合法要件裁定駁回。本公司不服，分別提起二審上訴及抗告，經台灣高等法院審理後，認為抗告有理由裁定廢棄原裁定發回原審，由原審台北地方法院以 108 年訴更一字第 1 號審理後，判決頂新製油（股）公司應給付本公司 9,184 仟元及法定利息，惟頂新製油（股）公司不服判決，向台灣高等法院提請上訴中。而關於請求貨款部分之上訴，則判決本公司敗訴，本公司就請求貨款部分不服提起三審上訴，最高法院以 109 年台上字第 1172 號判決部分廢棄，發回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以 109 年上更一字 141 號審理中，經雙方當事人合意停止訴訟，等待頂新製油（股）公司對損害賠償案提起上訴之判決結果。
- (三)本公司桃園營業所 109 年度發生業務員許君涉侵占貨款約 126 萬餘元，本公司業向桃園地檢署提起業務侵占等刑事告訴，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本案仍在審理中，惟本公司業已提列 100%備抵損失，對本公司 110 年度財務報表尚無重大影響。

上列訴訟案件尚待司法機關裁判，有關結果，胥視法院之判決結果而定，僅依公開原則揭露如上。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民國 110 年度資金貸與他人：請參閱附表一
  2. 民國 110 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請參閱附表二
  3. 民國 110 年底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參閱附表三
  4. 民國 110 年度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5. 民國 110 年度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6. 民國 110 年度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7. 民國110年度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請參閱附表四
8. 民國110年底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五
9. 民國110年度從事衍生性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民國110年度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應揭露被投資公司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下列相關資訊：
  - (1)民國110年度資金貸與他人：請參閱附表七
  - (2)民國110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請參閱附表八
  - (3)民國110年底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參閱附表九
  - (4)民國110年度度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3億元以上：無
  - (5)民國110年度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3億元以上：無
  - (6)民國110年度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3億元以上：無
  - (7)民國110年度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1億元以上：無
  - (8)民國110年底應收關係人款項達1億元以上：無
  - (9)民國110年度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合併財務報表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調味品事業	\$ 4,501,465	\$ 4,755,388	\$ 730,291	\$ 811,083
速食品事業	1,526,011	1,513,166	129,153	173,133
其他	446,237	459,613	16,624	965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6,473,713	6,728,167	876,068	985,181
減：營運部門間之收入或損益	(648,875)	(684,467)	-	-
營運部門與外部客戶之收入或損益	\$ 5,824,838	\$ 6,043,700	876,068	985,181
其他營業費用			(10,463)	(10,270)
營業利益			865,605	974,911
利息收入			13,472	19,665
其他收入			11,092	10,337
其他利益及損失			59,071	(19,160)
財務成本			(14,334)	(14,31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8,902)	(27,153)
減損損失			(8,808)	(2,993)
稅前淨利			\$ 917,196	\$ 941,290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減損損失迴轉利益。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 (二)部門資產

	110.12.31	109.12.31
部門資產：		
調味品事業	\$ -	\$ -
速食品事業	-	-
其他	-	-

註：合併公司依規定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惟由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無需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

#####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

	110年度	109年度
食品製造銷售收入	\$ 5,521,067	\$ 5,732,835
包材等製造加工收入	153,810	121,975
其他	149,961	188,890
合計	\$ 5,824,838	\$ 6,043,700

##### (四)地區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台灣	\$ 2,535,985	\$ 2,513,930
泰國	2,056,257	2,225,925
越南	1,232,596	1,303,845
合計	\$ 5,824,838	\$ 6,043,700

##### (五)重要客戶資訊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並無來自單一客戶收入占合併損益表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情形。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除另予說明者外，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美金428萬元)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及(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1)及(註2)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味王(股)公司	印尼味王公司	其他非流動資產	是	\$ 139,293	\$ 139,293	\$139,293	-	設廠及營運需要	-	-	\$ 139,293	-	印尼味王股票12,000股	\$ 351,658	\$ 1,406,633	
1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Vissawaphah Transportation Co., Ltd.	其他流動資產	否	5,322	4,719	230	7%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營業週轉	-	-	-	189,963	949,814	註3
2	台味(股)公司	味王(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80,000	80,000	-	1.03%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營業週轉	-	-	-	140,428	813,539	註3
	合計		-關係人			\$ 224,012											註4

(註1)：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單一企業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資產總額之5%為限，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資產總額之20%為限。

本公司之子公司，因營運週轉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融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的40%。

(註2)：依國內子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資產總額之20%為限，對單一企業融資金額以不超過公司資產總額5%為限。但公司之母公司、子公司及母公司之全部子公司，因營運週轉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融資金額之累計餘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的40%。

依海外子公司泰國味王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50%；對單一企業融資金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10%為限。

(註3)：資金貸與他人期末餘額，係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註4)：合併報表業已作沖銷分錄予以沖銷。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1) (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額	期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支 動金額	以財產 保證金	累計背書 保證金額 占最近 財務報表 淨值之 比率	背書 最高 限額 (註2) (註3)	屬母公 司對公 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 司對公 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 陸地區 背書保 證	備註
		關係	公司名稱											
0	味王(股)公司	直接持有普通股	森美工業公司	\$1,406,633	\$50,000	\$50,000	\$33,000	\$-	1%	\$2,109,949	Y	-	-	註6
0	味王(股)公司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註4)	國農產有限公司	1,406,633	136,704	132,624	-	-	3%	2,109,949	-	-	-	
0	味王(股)公司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註4及註5)	國糖業有限公司	1,406,633	233,536	226,566	-	-	4%	2,109,949	-	-	-	
1	味王(股)公司	直接或間接經由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超過50%之公司	味王(股)公司	2,808,560	1,650,400	1,650,400	360,000	1,923,496	31%	2,808,560	-	Y	-	註6
1	味王(股)公司	直接或間接經由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超過50%之公司	冠軍公司	561,712	144,100	141,900	-	332,346	3%	842,568	-	-	-	註6
	合計					\$2,201,490								

(註1)：依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總資產之20%為限。

(註2)：依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總資產之30%為限。

(註3)：依公司內子公司之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國內子公司總資產之30%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國內子公司總資產之20%為限。

(註4)：本公司為因應東埔業法之規定，因而對東埔業採權益法之投資進行投資組織調整，係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該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國光糖業於西元2020年6月間辦理增資，本公司未

為透過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公司(即國光糖業)之背書保證，係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該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國光糖業並未動支相關借款，本公司將適時洽該被投資公司依目前

按持股比例認購新股致持股比例下降，110年底期末背書保證餘額為依原持股比例之背書保證餘額。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國光糖業並未動支相關借款，本公司將適時洽該被投資公司依目前

持股比例調整背書保證額度或於借款額度到期收回保證函。

(註6)：合併財務報表業已作沖銷分錄予以沖銷。



附表三之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價類	證名	券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仟股)	期帳面金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備註
冠軍(股)公司	上市股票	新	金控公司	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148	\$ 135,445	0.06%	\$ 135,445	
	台新		金控特別股	股	無	"	132	6,853	-	6,853	
	味王		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係味王公司之子公司	"	2,294	74,666	0.96%	74,666	註
	非上市櫃股票		中華貿易開發(股)公司	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	\$ -	0.02%	\$ -	
台味(股)公司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款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7,000		\$ 27,000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款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80,181		\$ 80,181	
泰國味王公司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款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22,115		\$ 122,115	
	債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963		38,963	
							合 計	161,078		161,078	
泰國味王公司	債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49,046	-	\$ 49,046	
泰國冠軍公司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款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1		\$ 41	

註：業已作合併沖銷分錄。

附表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或沖轉 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味王(股)公司	印尼味王(股)公司	關聯企業	非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 (含應收利息 165,798仟元 及代墊款項 5,005仟元) \$ 310,096	-	-	-	註	\$ 310,096	

註：請參閱附註六(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下「印尼味王(股)公司揭露事項及相關說明」。

附表五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1)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註3)	\$ 125,390	-	10%	
0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註3)	112,878	-	9%	
1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註3)	1,650,400	-	-	
1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註3)	141,900	-	-	

註1：交易往來金額占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占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占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2：重要交易係採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達母公司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

註3：上列交易已作沖銷分錄予以沖銷。

附表六之一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應揭露被投資公司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味王(股)公司	冠軍(股)公司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79號7樓	味精、罐頭及飲料之製造及銷售	\$ 138,443	\$ 138,443	15,999	99.99%	\$ 598,462	\$ 10,351	\$ 7,840	註1
	森美工業(股)公司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79號6樓	包裝材料及容器之印刷、製造及買賣	89,843	89,843	9,505	95.05%	105,355	6,632	6,519	註1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1707 Highway 1A Phu Dong Ward District 12,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味精、製造及買賣	475,328	475,328	-	100.00%	628,034	112,095	112,095	註1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20 <sup>th</sup> Fl. KSL Tower, 503, Sriayudhya Rd., Bangkok, Thailand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233,090	233,090	204	48.66%	903,368	487,554	236,522	註1
	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一般投資公司	1,741	1,741	50	100.00%	6,499	(92)	(92)	註1
	台味(股)公司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79號6樓	住宅、大樓、工業廠房開發租售及不動產買賣、租賃等	987,678	987,678	82,323	79.93%	1,626,039	7,539	6,028	註1
	薩摩亞Best Founder Corporation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一般投資公司	169,198	169,198	5,328	100.00%	8,359	(1,417)	(1,417)	註1及註2
	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79號8樓	豆類加工食品製造業	26,000	26,000	2,600	65.00%	24,958	(528)	(344)	註1
	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No. 205-207-209 Mao Tong Boulevard, Teul Sway Prey I, Khan Chamkerna, Phnom Penh, Kingdom of Cambodia	蔗糖生產加工及販售	226,231	226,231	-	11.98%	64,108	(35,327)	(4,231)	註3
	休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1段420號12樓之2	生物技術服務業	20,250	20,250	1,125	34.62%	2,343	(8,774)	(3,037)	註5
	印尼味王(股)公司	Wisma Budi, Lt. 7 Suite 701, Jl. H. R. Rasuna Said, Kav C-6 Jakarta, Indonesia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180,811	180,811	64	49.00%	-	-	-	註4
合計								\$ 3,967,525		\$ 359,883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註1：合併報表業已作沖銷分錄予以沖銷。  
 註2：本公司為因應柬埔寨法令之規定，因而對柬埔寨採權益法之投資進行投資組織調整，請參閱附註六(八)之說明。  
 註3：關聯企業國光糖業有限公司於西元2018年10月31日已停業，另於西元2020年6月間辦理增資，本公司評估結果仍具重大影響力，請參閱附註六(八)之說明。  
 註4：請參閱附註六(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下「印尼味王(股)公司」揭露事項及相關說明。  
 註5：關聯企業休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帳面金額2,343仟元，係減除累計減損8,808仟元後之淨額。

附表六之二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應揭露被投資公司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冠軍(股)公司	台味(股)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79號6樓	住宅、大樓、工業廠房開發、租賃及買賣	\$ 397,959	\$ 397,959	20,666	20.07%	\$ 408,113	\$ 7,539	\$ 1,513	註1	
	森美工業(股)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79號6樓	包裝材料及容器之印刷、製造及買賣	4,950	4,950	495	4.95%	5,512	6,632	328	註1	
	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北路2段79號8樓	豆類加工食品製造業	2,000	2,000	200	5.00%	1,920	(528)	(26)	註1	
	合計			\$ 404,909	\$ 404,909			\$ 415,545	\$ 13,643	\$ 1,815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K.S.L. IT Center Co., Ltd.	Thailand	科技資訊管理	\$ 486	\$ 486	0.5	50.00%	\$ 3,675	(609)	(304)		
	TPI Green Biotech Company Limited.	Thailand	有機肥料之分類	4,576	4,576	50	50.00%	12,472	54	27		
	Champion Fermentation Co., Ltd.	Thailand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236,289	236,289	199,995	99.99%	238,943	5,571	13,405	註1、註4	
	合計			\$ 241,351	\$ 241,351			\$ 255,090	\$ 5,016	\$ 13,128		
薩摩亞 Best Founder Corporation	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No. 205-207-209 Mao Tong Boulevard, Toul Svay Prey I, Khan Chamkarmon, Phnom Penh, Kingdom of Cambodia	土地開發及甘蔗種植	\$ 82,580	\$ 82,580	-	20.00%	\$ 7,574	(6,785)	(1,357)	註2、註3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註1：合併報表業已作沖銷分錄予以沖銷。  
 註2：本公司為因應柬埔寨法令之規定，因而對柬埔寨採權益法之投資進行投資組織調整，請參閱附註六(八)之說明。  
 註3：關聯企業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於西元2018年10月31日已停業，另於西元2020年6月30日止，已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合併公司仍具重大影響力，請參閱附註六(八)之說明。  
 註4：105年第3季組織重組，請參閱附註四(三)之說明。

附表七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浩祥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23,609,447	9.83 %
全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424,026	9.76 %
僑果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2,784,966	9.49 %
味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4,537,628	6.05 %
有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559,458	5.23 %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會計師查核報告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味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味王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味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味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銷貨收入之認列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營業收入為銷貨收入，本會計師認為銷貨收入之認列時點是否允當為查核中高度關注之領域。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有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一)。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並測試營業收入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的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認列銷貨收入之假設及方法之合理性。
3. 抽核交易條件非屬FOB台灣之外銷交易，取得外銷交易各客戶所訂交易條件，選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段期間核對外銷交易憑證，以確定其截止適當。
4. 內銷(代送商)交易，發函詢證或取得代送商交易對帳資料，以確定截止是否適當與入帳金額是否允當。

5. 選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段期間核對各項憑證，以確定銷貨及銷貨退回及銷貨折讓已為適當截止。
6. 帳列收入金額與統一發票開立金額調節，並就調節項目之重大差異執行測試。
7. 執行分析性程序，以查明銷貨收入之認列有無異常情形。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期末餘額是否允當

本會計師認為，味王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公司之重要及主要資產，因而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期末餘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相關之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有關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參閱附註五(四)。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並測試投資循環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的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瞭解並評估管理階層管理轉投資之方法及程序，以及認列相關投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之假設及方法。
3. 取得或編製投資變動明細表，並與總帳及明細帳核對。
4. 查明有關股權變動之會計處理是否適當。
5. 查明子公司或關聯企業對相似情況下之類似交易及事件，是否採用與公司一致之會計政策，若有不同時，是否已予以調整。
6. 查明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認列投資損益份額時，瞭解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重大事項對公司財務報表之影響，及依審計準則公報第51號規定判斷關聯企業對公司財務報告公允表達影響重大者，應查明關聯企業財務報告是否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與審計準則公報之規定辦理。
7. 查明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是否已予銷除。
8. 查明關聯企業財務報告日期應與公司相同，若有不同時，是否對關聯企業財務報告日期與公司財務報告日期間所發生之重大交易或事件之影響予以調整；並查明關聯企業與公司之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差異是否未超過3個月。
9. 查明是否有跡象顯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可能發生減損、減損測試及其會計處理是否適當。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暨商譽減損之評估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估計未來可回收金額時，因該估計涉及多項假設，包括決定折現率及採用所編製之未來五年財務預測等，易有主觀判斷並具高度不確定性，導致對可回收金額之衡量結果影響重大，進而影響商譽減損金額之估計，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暨商譽減損之評估，係本年度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有關減損之會計政策，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減損；商譽減損評估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參閱附註五(三)。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並測試減損評估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的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查明是否有跡象顯示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發生減損、減損測試及其會計處理是否適當。
3. 查明是否有跡象顯示可能發生商譽減損、減損測試及其會計處理是否適當。
4. 評估減損模型所使用之假設、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及折現率之合理性。

#### **其他事項-採用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列入味王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之關聯企業中，其中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採用權益法投資之休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休斯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另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以下稱國光糖業公司)與薩摩亞Best Founder Coporation轉投資之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以下稱國光農產業公司)，其依照泰國(非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本會計師已對國光糖業公司及國光農產業公司財務報表轉換為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所作之調整，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休斯公司財務報表與國光糖業公司及國光農產業公司調整前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各項財務揭露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上述3家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金額分別計新台幣(以下同)74,025仟元及92,555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1.05%及1.36%，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所認列之綜合損益(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減損損失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損失分別為(18,413)仟元及(32,170)仟元，分別占營業收入淨額之0.80%及1.39%。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味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味王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

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味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味王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味王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味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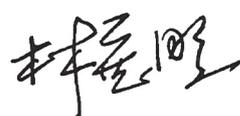
林寬照 會計師

溫明郁 會計師

金管會證期局核准簽證字號：

(90)台財證(六)第 145560 號函及

(91)台財證(六)字第 119104 號函



中華民國 1 1 1 年 3 月 3 0 日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10.12.31		109.12.31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四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23,406	3	\$ 246,424	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82,890	1	28,050	1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六(三)	103,057	2	83,542	1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	六(三)、七	-	-	1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淨額	六(三)	201,092	3	183,046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六(三)、七	848	-	85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5,790	-	11,961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十七)	2,807	-	12,195	-
1310	存貨淨額	六(四)	379,992	5	363,495	5
1476	其他金融資產	六(七)、八	599,964	9	314,781	5
147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六(十二)、七	6,454	-	21,725	-
	流動資產合計		<u>1,616,300</u>	<u>23</u>	<u>1,266,075</u>	<u>18</u>
15XX	非流動資產	四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五)	-	-	44,895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六)	172,984	2	136,808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3,967,525	57	4,100,719	6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八	763,125	11	765,786	1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十)	40,327	1	35,402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八	355,607	5	364,672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七)	25,477	-	30,375	1
1915	預付設備款		52,254	1	34,503	1
1920	存出保證金		31,183	-	25,307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十二)、七	8,381	-	5,025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416,863</u>	<u>77</u>	<u>5,543,492</u>	<u>82</u>
1XXX	資產總計		<u>\$ 7,033,163</u>	<u>100</u>	<u>\$ 6,809,56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21XX	流動負債	四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七	\$ 820,000	12	\$ 680,000	10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31,616	-	9,432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64,571	2	158,251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0,629	1	47,676	1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152,526	2	148,941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七)	-	-	38,755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十三)	12,420	-	11,75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973	-	8,060	-
	流動負債合計		<u>1,227,735</u>	<u>17</u>	<u>1,102,872</u>	<u>16</u>
25XX	非流動負債	四				
255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六(十五)	189,250	3	202,110	3
2571	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		139,094	2	139,094	2
2572	遞延所得稅負債-所得稅	六(十七)	177,613	3	183,747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26,552	-	22,277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3,246	-	4,046	-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35,755</u>	<u>8</u>	<u>551,274</u>	<u>8</u>
2XXX	負債總計		<u>1,763,490</u>	<u>25</u>	<u>1,654,146</u>	<u>24</u>
31XX	業主之權益	四、六(十八)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2,400,000	34	2,400,000	36
3200	資本公積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40,970	1	38,447	1
3265	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67,367	2	167,367	2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19,563	6	376,906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05,964	14	1,005,964	15
3350	未分配盈餘		1,238,921	18	1,121,449	16
3400	其他權益		35,352	1	83,752	1
3500	庫藏股票	六(八)、六(十九)	(38,464)	(1)	(38,464)	(1)
3XXX	權益合計		<u>5,269,673</u>	<u>75</u>	<u>5,155,421</u>	<u>76</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十二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7,033,163</u>	<u>100</u>	<u>\$ 6,809,56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大中國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1年3月3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清福



經理人：陳恭平



會計主管：呂文傑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元外)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二十二)、七	\$ 2,311,453	100	\$ 2,321,44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四)、七	1,642,784	71	1,617,516	70
5910	營業毛利		668,669	29	703,925	30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14,555	18	417,046	18
6200	管理費用		109,350	5	106,113	5
6300	研究費用		9,768	-	8,492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79	-	1,211	-
	營業費用合計		533,852	23	532,862	23
6900	營業利益		134,817	6	171,063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				
7100	利息收入		1,463	-	1,683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	7,045	-	6,30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	33,463	-	7,017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五)	(7,882)	-	(8,16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359,883	16	341,801	15
7670	減損損失	六(八)、六(九)、六(十一)	(8,808)	-	(2,993)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		385,164	16	345,655	15
7900	稅前淨利		519,981	22	516,718	22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十七)	(72,103)	(3)	(87,622)	(4)
8200	本期淨利		447,878	19	429,096	1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8,412)	-	(6,10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6,176	-	(6)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		39,581	-	(3,13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57,345	-	(9,24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9,494)	(6)	(114,804)	(5)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29,494)	(6)	(114,804)	(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72,149)	(6)	(124,051)	(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75,729	13	\$ 305,045	13
	每股盈餘	四、六(二十)				
9750	基 本		\$ 1.88		\$ 1.81	
9850	稀 釋		\$ 1.88		\$ 1.8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1年3月3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清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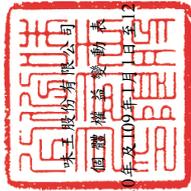


經理人：陳恭平



會計主管：呂文傑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合 計
	普通股股本	庫藏股票交易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庫藏股票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400,000	\$ 36,153	\$ 76,812	\$ 331,218	\$ 1,005,964	\$ 980,569	\$ 74,695	\$ 130,580	\$ (38,464)	\$ 4,997,527
民國108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5,688	-	(45,688)	-	-	-	-
分配股東現金股利(10%)	-	-	-	-	-	(240,000)	-	-	-	(240,000)
民國109年度淨利	-	-	-	-	-	429,096	-	-	-	429,096
民國109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528)	(114,804)	(6,719)	-	(124,051)
民國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26,568	(114,804)	(6,719)	-	305,045
採用權益法認列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90,555	-	-	-	-	-	-	90,555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2,294	-	-	-	-	-	-	-	2,29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2,400,000	38,447	167,367	376,906	1,005,964	1,121,449	(40,109)	123,861	(38,464)	5,155,421
民國109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2,657	-	(42,657)	-	-	-	-
分配股東現金股利(11%)	-	-	-	-	-	(264,000)	-	-	-	(264,000)
民國110年度淨利	-	-	-	-	-	447,878	-	-	-	447,878
民國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3,749)	(129,494)	81,094	-	(72,149)
民國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24,129	(129,494)	81,094	-	375,729
採用權益法認列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	-	-	-	-	-	-	0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2,523	-	-	-	-	-	-	-	2,52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400,000	\$ 40,970	\$ 167,367	\$ 419,563	\$ 1,005,964	\$ 1,238,921	\$ (169,603)	\$ 204,955	\$ (38,464)	\$ 5,269,67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大中國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1年3月3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清福



經理人：陳恭平



會計主管：呂文傑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19,981	\$ 516,71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4,892	82,983
攤銷費用	7,132	6,31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79	1,211
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提列(迴轉)	(1,554)	1,196
存貨報廢損失	5,021	4,4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報廢損失	279	3,039
減損損失	8,808	2,99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59,883)	(341,801)
利息費用	7,882	8,160
股利收入	(7,045)	(6,307)
利息收入	(1,463)	(1,68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6,573)	(7,21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	(19,514)	(416)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8,218)	10,339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829)	362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6,124	(928)
存貨(增加)減少	(19,964)	21,38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84)	(2,196)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21,457	16,919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495	(3,359)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087)	1,204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減少	(31,272)	(22,14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2,964	291,222
收取子公司之股利	396,879	362,619
收取其他股利	7,045	6,307
收取之利息	610	1,622
支付之利息	(7,792)	(8,302)
收取之所得稅	19,289	-
支付之所得稅	(121,995)	(57,41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87,000	596,057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54,840)	(28,0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出售價款	51,468	-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85,183)	(314,0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之成本	(28,560)	(15,115)
預付設備款增加	(38,485)	(34,38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876)	6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9,604)	(4,49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71,080)</u>	<u>(395,99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40,000	(70,00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4,138)	(14,069)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800)	482
分配股東股利	(264,000)	(24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38,938)</u>	<u>(323,587)</u>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3,018)	(123,52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6,424	369,94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23,406</u>	<u>\$ 246,42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大中國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1年3月3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清福



經理人：陳恭平



會計主管：呂文傑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及附表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  
(金額除另予說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名「中國醱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48年4月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成立之營利事業，於民國68年5月更名為「味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票於民國52年經證券管理機關核准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經營之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味精、醬油、速食麵、罐頭食品及飲料等暨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及洋菸酒類及飲料之進口及經銷。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通過之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於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

經金管會認可於民國 110年適用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2階段」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修正「2021年6 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1年4月1日

上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之修正，我國企業得選擇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起適用。截至目前為止，首次適用上述準則及解釋，將不致對本公司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

(二)尚未採用 IASB 已發布並經金管會認可將於民國 111 年適用之 IFRSs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IASB已發布，並經金管會認可將於民國111年適用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年4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年1月1日

(三)尚未採用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及其修正，取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揭露之改善」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之區分」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對租賃及除役義務之遞延所得稅會計處理」	2023年1月1日

本公司認為，截至目前為止，首次適用上述準則及解釋將不致對本公司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惟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若有重大影響將於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遵循聲明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對資產而言，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對負債而言，通常係指承擔義務所收取之金額或為清償債務而預期將支付之金額。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個體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為交易目的而持有；預期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交換或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為交易目的而持有；預期於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四) 外幣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項目皆係以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衡量（「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記帳貨幣係新台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係以新台幣表達。

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下。

###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3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及隨時可轉換為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少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六) 存貨

存貨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產品成本之計算，變動製造費用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則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惟當實際產量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亦得按實際產量分攤；實際產量若異常高於正常產能，則以實際產量分攤。

存貨之續後衡量，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係指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之餘額。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係採逐項比較之。製成品之淨變現價值若預期等於或高於成本，則供該製成品生產使用之原物料將不沖減至低於成本，當原物料之價格下跌而製成品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該原物料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之金額，認列為銷貨成本，於各續後期間重新衡量存貨之淨變現價值，若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或有證據顯示經濟情況改變而使淨變現價值增加時，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當年度銷貨成本之減少。

####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在重大方面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日期若與本公司不同時，本公司則對其財務報表日期與本公司財務報表日期之間所發生重大交易或事件之影響予以調整。在任何情況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與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差異不超過3個月。

#####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在權益法下，投資子公司原始係依成本認列，其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本公司亦按持股比例認列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消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2. 投資關聯企業

對關聯企業之投資以成本入帳，後續採權益法評價。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之企業，但非子公司或合資權益。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者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的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在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依本公司所享有被投資者淨資產份額之變動而調整。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超過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僅於本公司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部分認列為商譽，若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部分，於重評估後立即認列為利益。

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關聯企業發行之新股，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其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用於商品生產、或供管理目的使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列示。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增額成本。

折舊係採直線法，於資產耐用年限內沖銷其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折舊係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15至55年；機器設備5至15年；運輸設備5至10年；生財器具3至8年；其他設備3至12年及閒置資產8至20年。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主要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則視為單獨項目處理。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若有估計變動，其影響係推延調整。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資產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 (九) 租 賃

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租賃或包含租賃。

##### 出租人

出租人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為融資租賃；租賃如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為營業租賃。

若為營業租賃，出租人按直線基礎將租賃給付認列為收益，但若其他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標的資產使用效益減少之形態，則適用該基礎

若為融資租賃，出租人於租賃開始日認列應收融資租賃款及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並採有系統且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使租賃期間之各期有一固定報酬率。

#### 承租人

承租人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衡量，租賃負債按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

使用權資產應提列折舊，折舊期間為自租賃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數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但若承租人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租賃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折舊期間為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數屆滿止。

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計算利息費用，以使按租賃負債餘額計算之各期利率固定。租賃給付係用以支付利息及降低租賃負債，租賃負債之利息認列於損益。

####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不動產若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非供出售，亦非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提供或供管理目的使用，則列為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以原始成本為入帳基礎，後續衡量採用成本模式處理。投資性不動產中之房屋及建築物係採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20年計提折舊。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若有估計變動，其影響係推延調整。

#### (十一) 無形資產

##### 1. 商 譽

本公司對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之豁免規定，故對於該日前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金額，係按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原始認列時，係以原始成本認列為資產，後續不予攤銷，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衡量。

##### 2.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 3 年之耐用年數計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若有估計變動，其影響係推延調整。

#### (十二) 減 損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以決定應認列之減損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共用資產亦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攤至按可以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關聯企業，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作為單一資產。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若超過其估計可回收金額，則將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若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為限。迴轉之減損損失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原始認列時，應按公允價值衡量，若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則應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但未包含一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時，應按交易價格衡量。

金融資產僅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1)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2)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或於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之情況下，並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

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允價值。

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係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金融資產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中，但若屬避險關係之一部分則按避險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以有效利息法計算。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金融資產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利益或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但減損利益或損失及外幣兌換損益除外。資產除列時，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另原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特定權益工具投資，若非持有供交易，亦非屬企業合併中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在此情況下，利益或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但非屬投資成本回收之股利列入損益。資產除列時，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除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可被不可撤銷地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以消除或重大減少如不指定將會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或認列其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中，但若屬避險關係之一部份則按避險會計處理。

##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中除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工具、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企業合併中之或有對價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應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但不符合除列之移轉或對已移轉資產持續參與產生之金融負債、財務保證合約及以低於市場利率提供放款之承諾除外。

## 3. 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暨適用減損規定之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按預

期信用損失模式衡量減損。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於每一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則於報導日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惟本公司對屬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不含重大財務組成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採用簡易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十四) 負債準備

本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 (十五) 收入認列

本公司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收入金額反映該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

收入認列依下列步驟進行：(1)辨認客戶合約，確認合約業經核准且承諾履行，確認能辨認對商品或勞務之權利，確認能辨認商品或勞務之付款條件，確認合約具商業實質，及確認很有可能將收取移轉商品或勞務之對價。(2)辨認及區分履約義務。(3)決定交易價格。(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5)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已分攤之收入。

本公司依合約提供商品，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通常於移轉商品時滿足履約義務。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產出法或投入法）予以認列。

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於客戶支付對價前或款項已可自客戶收取前，已藉由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履約，該履約金額認列為合約資產。但若對該合約對價具有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則該履約金額認列為應收款。

於移轉商品或勞務前，已自客戶收取對價或已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該須移轉商品或勞務之義務認列為合約負債。

#### (十六) 營業外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七)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者，則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

金成本。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劃資產報酬)係於發生期間立即全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直接計入權益或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相關所得稅外，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當期所得稅係以當年度課稅所得為基礎，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之調整，列入調整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帳面金額間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惟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及課稅損益者、及因投資子公司所產生且於可預見的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另原始認列商譽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亦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係以暫時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檢視及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

#### (十九)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惟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或因減資彌補虧損而減少者，則按增資及減資比例追溯調整。稀釋每股盈餘計算方式與基本每股盈餘相同，惟係於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 (二十)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當年度費用及負債。次年度股東會後金額若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

#### (二十一) 營運部門報導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管理階層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

本公司之假設及估計係根據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所為之最佳估計。估計與假設係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相關因素，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及假設有所不同。

估計與假設均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年度認列。若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年度有重大調整之風險。

### (一)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之提列，係依歷史經驗及考量不同之合約條件，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及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 (二)資產減損評估(商譽除外)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 (三)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資產及負債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營運狀況及未來現金流量預測等評估減損，包含被投資公司內部管理階層估計之銷貨成長率及產能利用率。本公司亦考量相關市場及產業概況，以決定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 (五)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導致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調整。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須依據管

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25,477仟元及30,375仟元。

#### (六)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之帳面金額分別為189,250仟元及202,110仟元。

#### (七) 金融工具評價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參考歷史經驗、考量個別客戶財務狀況及所屬產業與前瞻性資訊，予以估計調整。若預期未來收取之現金與原先估計不同，該差額將對估計有所改變年度之應收款項及備抵損失帳面金額構成影響。

本公司所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中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涉及多項假設，包括所採用之評價方法、類似可比較公司之決定、本益比及流通性折價等，易有主觀判斷並具高度不確定性，且其衡量結果對財務報表構成影響。

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分別為304,997仟元(已扣除備抵損失2,022仟元)及267,444仟元(已扣除備抵損失1,843仟元)。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本公司認列無活絡市場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分別為3,786仟元及3,140仟元。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 12. 31	109. 12. 31
庫存現金	\$ 626	\$ 570
支票存款	37,285	26,333
活期存款	96,652	97,999
外匯存款	88,843	65,422
3個月內到期之 外匯定期存款	-	56,100
合計	\$ 223,406	\$ 246,424

1. 上項現金及約當現金均未提供質押或限制用途。
2. 上列外匯定期存款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0.12.31	109.12.31
3 個月內到期之外匯定期存款	-	0.4%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12.31	109.12.31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 之定期存款	\$ 82,890	\$ 28,050
利率	0.27%-0.33%	0.39%

(三) 應收款項淨額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103,057	\$ 83,542
應收票據-關係人	-	1
合計	\$ 103,057	\$ 83,543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203,114	\$ 184,889
應收帳款-關係人	848	855
減：備抵損失-非關係人	(2,022)	(1,843)
淨額	\$ 201,940	\$ 183,901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天，應收票據及帳款均不予計息。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參考歷史經驗、考量個別客戶財務狀況及所屬產業與前瞻性資訊，予以估計調整。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及預期信用損失率分析如下：

未減損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帳齡分析	110.12.31	109.12.31
未逾期亦未減損	\$ 105,114	\$ 85,678
已逾期但未減損		
30 天以內	-	-
31 至 60 天	-	-
61 天以上	-	-
合計	\$ 105,114	\$ 85,678

已減損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及預期信用損失率如下：

帳齡分析	110.12.31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金額
未逾期已減損	\$ 201,872	1.00%	\$ 2,019
逾期 90 天以下	33	10.00%	3
逾期 91~180 天	-	50.00%	-
逾期 181 天以上	-	100.00%	-
合 計	<u>\$ 201,905</u>		<u>\$ 2,022</u>

帳齡分析	109.12.31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金額
未逾期已減損	\$ 183,541	1.00%	\$ 1,835
逾期 90 天以下	65	10.00%	6
逾期 91~180 天	3	50.00%	2
逾期 181 天以上	-	100.00%	-
合 計	<u>\$ 183,609</u>		<u>\$ 1,843</u>

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1,843	\$ 1,992
本期減損增加(減少)	179	(149)
期末餘額	<u>\$ 2,022</u>	<u>\$ 1,843</u>

在不考慮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分別為 103,057 仟元及 83,543 仟元；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分別為 201,940 仟元及 183,901 仟元。

#### (四)存貨淨額

	110.12.31	109.12.31
原 料	\$ 83,720	\$ 82,591
物料及燃料	33,780	32,206
在 製 品	100,229	96,302
成 品	153,878	154,433
在途存貨	9,939	1,071
合 計	<u>381,546</u>	<u>366,603</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u>(1,554)</u>	<u>(3,108)</u>
淨 額	<u>\$ 379,992</u>	<u>\$ 363,495</u>

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費損明細為：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銷售成本	\$ 1,632,861	\$ 1,605,042
租賃成本	10,267	10,281
存貨報廢損失	5,021	4,45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 (迴轉)	(1,554)	1,196
出售下腳收入	(3,811)	(3,461)
淨 額	\$ 1,642,784	\$ 1,617,516

1. 存貨產生回升利益之原因，係前期已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存貨已於本期出售或報廢。
2. 截至110年底及109年底止，存貨之投保金額分別為343,671仟元及347,255仟元。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 12. 31	109. 12. 31
基 金	\$ -	\$ 37,676
非上市櫃公司	-	-
合 計	-	37,676
加：評價調整	-	7,219
總 計	\$ -	\$ 44,895

本公司於110年度處分上列基金，產生已實現評價利益計6,573仟元，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四)。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 12. 31	109. 12. 31
上市公司股票	\$ 62,400	\$ 62,400
非上市公司股票	49,026	49,026
合 計	111,426	111,426
加：評價調整	61,558	25,382
總 計	\$ 172,984	\$ 136,808

(七)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 12. 31	109. 12. 31
銀行存款-境外資金匯回專 戶(註)	\$ 580,354	\$ 300,560
銀行存款-備償戶	12,679	11,367
振興券	6,931	2,854
合 計	\$ 599,964	\$ 314,781

註：係本公司獲配海外股利收入選擇適用「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境外資金匯回之外匯存款專戶，專用於投資計畫支出。

##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持有股數(仟股)	帳列金額	持有比例
<u>110.12.31</u>			
子公司			
不具公開報價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15,999	\$ 598,462	99.99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802	105,355	95.05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	628,034	100.00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204	903,368	48.66
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	50	6,499	100.00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82,323	1,626,039	79.93
薩摩亞Best Founder Corporation	5,328	8,359	100.00
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	2,600	24,958	65.00
合計		<u>3,901,074</u>	
關聯企業			
不具公開報價			
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	64,108	11.98
休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5	11,151	34.62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64	-	49.00
合計		<u>75,259</u>	
減：累計減損		<u>(8,808)</u>	
淨額		<u>66,451</u>	
總額		<u>\$ 3,967,525</u>	

109.12.31

## 子公司

不具公開報價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15,999	\$ 551,943	99.99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802	102,401	95.05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	627,218	100.00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204	1,069,133	48.66
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	50	6,690	100.00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82,323	1,624,621	79.93
薩摩亞Best Founder Corporation	5,328	9,904	100.00
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	2,600	25,302	65.00
合計		<u>4,017,212</u>	
關聯企業			
不具公開報價			
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	69,319	11.98
休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5	14,188	34.62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64	-	49.00
合計		<u>83,507</u>	
總計		<u>\$ 4,100,719</u>	

1. 印尼味王(股)公司揭露事項及相關說明：
  - (1)民國95年下半年間，本公司已無法參與並控制或了解印尼味王公司營運，本公司確已喪失對印尼味王公司之控制能力。
  - (2)本公司轉投資印尼味王公司可能遭受之損失或損害，及是否有可能產生或有負債，經洽法律專家出具意見表示：本公司之義務以出資額為限，且不超過股東的資產。
  - (3)本公司轉投資印尼味王公司之股權投資款、資金貸與款項及墊款之帳面餘額，於民國95年度均已降至零。
  - (4)印尼味王公司經當地法院准予進行法定清算程序，印方股東於民國104年8月間辦理清算事宜。
2. 除上項所述者外，上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其中冠軍股份有限公司、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泰國味王有限公司、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台味股份有限公司、薩摩亞Best Founder Corporation、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及休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依據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認列。有關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情形，詳附表六。
3. 上列採權益法之子公司冠軍(股)公司因持有本公司股票，是以本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將該等股票(庫藏股)自權益中減除。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上述交易經重分類沖減，列為權益項下庫藏股票，金額均為38,464仟元，有關庫藏股票相關明細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九)庫藏股票之說明。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之相關會計處理說明，本公司應就110年度及109年度發放予冠軍(股)公司之現金股利分別計2,523仟元及2,294仟元，按持股比例沖銷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冠軍(股)公司損益份額，並調整「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分別計2,523仟元及2,294仟元。
4. 本公司為落實專業分工，有效提昇資產之經營效能及強化公司整體競爭力，由子公司台味股份有限公司依公司法第185條暨企業併購法第27條之規定，以發行新股作為取得受讓資產之對價，並訂定土地及建築物移轉基準日為93年1月6日，移轉之土地及建築物帳面淨額為986,678仟元(係土地1,985,274仟元與建築物68,596仟元減土地增值稅1,067,192仟元後之淨額)，相對使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等額增加。
5. 本公司為因應柬埔寨法令之規定，因而對於柬埔寨採權益法之投資進行投資組織調整，於薩摩亞設立本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Best Founder Corporation」以取代本公司原於柬埔寨轉投資「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之投資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薩摩亞Best Founder Corporation」於102年末依持股比例對柬埔寨之轉投資增資，致持股比例下降(由30%下降為20%)，惟本公司及子公司「薩摩亞Best Founder Corporation」對各該轉投資公司仍具重大影響力，另未依持股比例對柬埔寨之轉投資增資，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變動，其變動數調整增加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計76,812仟元。

本公司轉投資之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薩摩亞Best Founder Corporation轉投資之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擬於107年辦理增資，本公司經107年4月11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不參與該次增資事宜。上述關聯企業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及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依據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被投資公司於西元2018年10月31日已停業，被投資公司管理階層並於西元2019年2月間公開宣布將停業3年之計畫。

上述關聯企業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俟於西元2020年6月間辦理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新股，使持股比例下降為11.98%，惟本公司評估結果，對國光糖業有限公司仍具重大影響力(參與被投資者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的權力，仍未改變)，因而對其投資仍採權益法處理。109年度本公司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新股，致使持股比例變動，並因而使對其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變動，依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調整增加資本公積計90,555仟元。

上述薩摩亞Best Founder Corporation轉投資之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於2020年6月30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後薩摩亞Best Founder Corporation對其投資之持股比例仍為20%，仍具重大影響力。

6.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子公司泰國味王有限公司，於西元2016年第3季，以每股1,300泰銖，收購泰國冠軍有限公司之全數普通股計200,000股(因泰國當地法令限制，其中5股之股權係登記於自然人名下，泰國味王有限公司登記股權計199,995股)。經組織重組後，泰國冠軍有限公司成為本公司之孫公司，本公司仍具控制力。
7. 本公司於110年度認列關聯企業休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減損損失計8,808仟元。
8. 110年度及109年度泰國味王有限公司決議通過分配現金股利分別計487,554仟元(630,000仟泰銖折合)及473,892仟元(504,000仟泰銖折合)，本公司依持股比例可獲配之股利分別計273,087仟元(306,585仟泰銖折合)及230,616仟元(245,268仟泰銖折合)；又110年及109年度西貢味王有限公司決議通過分配現金股利分別為106,106仟元(87,445,579仟越盾折合)及124,804仟元(99,200,145仟越盾折合)，本公司依持股比例可獲配之股利分別為106,106仟元(87,445,579仟越盾折合)及124,804仟元(99,200,145仟越盾折合)；110年度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決議通過分配現金股利為4,500仟元，本公司依持股比例可獲配之股利為4,277仟元；110年度台味股份有限公司決議通過分配現金股利為5,767仟元，本公司依持股比例可獲配之股利為4,610仟元；110年度及109年度冠軍股份有限公司決議通過分配現金股利分別為8,800仟元及7,200仟元，本公司依持股比例可獲配之股利分別為8,799仟元及7,199仟元。上列盈餘分配均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項。
9. 110年度及109年度本公司已編製與冠軍股份有限公司、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味股份有限公司、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泰國味王有限公司(含泰國冠軍有限公司)、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薩摩亞Best Founder Corporation及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

有關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之財務資訊彙整如下：

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110. 12. 31	109. 12. 31
流動資產	\$ 3,303	\$ 3,239
非流動資產	\$ 1,216,708	\$ 1,257,202
流動負債	\$ 680,263	\$ 677,117
非流動負債	\$ 4,446	\$ 4,513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 114	\$ 173
營業損失	\$ (35,327)	\$ (10,303)
本期淨損	\$ (8,182)	\$ (124,039)
綜合損益總額	\$ (43,509)	\$ (165,331)

自所列報彙總性財務資訊至對該關聯企業權益之帳面金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110. 12. 31	109. 12. 31
淨資產	\$ 535,302	\$ 578,811
持股比例	\$ 11.98%	\$ 11.98%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64,108	\$ 69,319
投資帳面金額	\$ 64,108	\$ 69,319

####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明細及期初金額與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閒置資產	未完工程	合計
<b>成 本</b>									
109. 1. 1 餘額	\$ 554,865	\$ 358,520	\$ 1,017,230	\$ 118,245	\$ 35,991	\$ 15,749	\$ 17,616	\$ -	\$ 2,118,216
本期增添	-	-	14,403	-	512	200	-	-	15,115
本期處分	-	(860)	(109,660)	(601)	(807)	(1,400)	-	-	(113,328)
重分類	-	-	3,444	-	-	-	-	-	3,444
109. 12. 31 餘額	554,865	357,660	925,417	117,644	35,696	14,549	17,616	-	2,023,447
本期增添	-	3,700	24,860	-	-	-	-	-	28,560
本期處分	-	(587)	(9,680)	(906)	(1,494)	(114)	-	-	(12,781)
重分類	-	391	20,343	-	-	-	-	-	20,734
110. 12. 31 餘額	\$ 554,865	\$ 361,164	\$ 960,940	\$ 116,738	\$ 34,202	\$ 14,435	\$ 17,616	\$ -	\$ 2,059,960

#### 累計折舊

109. 1. 1 餘額	\$ -	\$ 277,359	\$ 839,374	\$ 84,688	\$ 31,444	\$ 13,749	\$ 13,273	\$ -	\$ 1,259,887
本期提列	-	13,117	35,053	10,349	978	255	-	-	59,752

(接次頁)

(承前頁)

本期處分	-	(846)	(106,916)	(576)	(767)	(1,184)	-	-	(110,289)
109.12.31餘額	-	289,630	767,511	94,461	31,655	12,820	13,273	-	1,209,350
本期提列	-	9,162	32,998	8,336	926	254	-	-	51,676
本期處分	-	(583)	(9,523)	(869)	(1,416)	(111)	-	-	(12,502)
110.12.31餘額	\$ -	\$ 298,209	\$ 790,986	\$ 101,928	\$ 31,165	\$ 12,963	\$ 13,273	\$ -	\$ 1,248,524

累計減損

109.1.1餘額	\$ 51,192	\$ -	\$ 120	\$ -	\$ 5	\$ -	\$ 4,343	\$ -	\$ 55,660
本期提列(迴轉)	(7,349)	-	(6)	-	6	-	-	-	(7,349)
109.12.31餘額	43,843	-	114	-	11	-	4,343	-	48,311
110.12.31餘額	\$ 43,843	\$ -	\$ 114	\$ -	\$ 11	\$ -	\$ 4,343	\$ -	\$ 48,311

帳面淨額

109.12.31	\$ 511,022	\$ 68,030	\$ 157,792	\$ 23,183	\$ 4,030	\$ 1,729	\$ -	\$ -	\$ 765,786
110.12.31	\$ 511,022	\$ 62,955	\$ 169,840	\$ 14,810	\$ 3,026	\$ 1,472	\$ -	\$ -	\$ 763,125

1. 上項不動產、廠房提供抵押情形，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八。
2. 截至 110 年底及 109 年底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投保金額分別為 234,247 仟元及 271,347 仟元。
3. 截至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依據外部獨立專業鑑價機構出具之不動產估價報告及本公司之評估結果，其可回收金額(淨公允價值)小於帳面價值計 55,660 仟元，業經提列累計減損為 55,660 仟元。本公司復於民國 109 年度依據外部獨立專業鑑價機構出具之不動產估價報告(價格日期：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本公司之評估結果，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產生減損損失減少計 7,349 仟元，本公司因而於 109 年度認列減損迴轉利益計 7,349 仟元。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可回收金額(淨公允價值)小於帳面價值計 48,311 仟元，業經提列累計減損為 48,311 仟元。
4. 依據外部獨立專業鑑價機構出具之不動產估價報告及本公司之評估，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上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公允價值合計為 808,627 仟元(該公允價值屬第 2 等級)，本公司經評估結果，上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尚無重大變動。
5.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公允價值之評價方法，109 年度土地主要係採比較法及收益法(採各權重 40%~60%)估算，建物則係採成本法，其重要假設為收益資本化率(3.28%-3.97%)。

(十)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成本合計	累計折舊	淨額
109. 1. 1 餘額	\$ 58,024	\$ 14,168	\$ 43,856
本期增加	5,712	-	5,712
本期減少	(2,478)	(2,478)	-
折舊提列	-	14,166	(14,166)
109. 12. 31 餘額	61,258	25,856	35,402
本期增加	19,076	-	19,076
本期減少	(10,870)	(10,870)	-
折舊提列	-	14,151	(14,151)
110. 12. 31 餘額	\$ 69,464	\$ 29,137	\$ 40,327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14,151 仟元及 14,166 仟元。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之明細及期初金額與期末餘額之調節如下：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成本合計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淨額
109. 1. 1 餘額	\$ 227,063	\$ 198,489	\$ 425,552	\$ (2,643)	\$ (38,830)	\$ 384,079
提列折舊	-	-	-	(9,065)	-	(9,065)
提列減損淨額	-	-	-	-	(10,342)	(10,342)
109. 12. 31 餘額	227,063	198,489	425,552	(11,708)	(49,172)	364,672
提列折舊	-	-	-	(9,065)	-	(9,065)
110. 12. 31 餘額	\$ 227,063	\$ 198,489	\$ 425,552	\$ (20,773)	\$ (49,172)	\$ 355,607

1. 上項投資性不動產認列後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
2. 截至 110 年底及 109 年底止，投資性不動產之投保金額分別為 186,827 仟元及 196,214 仟元。
3. 截至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部分投資性不動產依據外部獨立專業鑑價機構出具之不動產估價報告評估結果，其可回收金額(淨公允價值)小於帳面價值計 38,830 仟元，業經提列累計減損為 38,830 仟元。本公司復於民國 109 年度依據外部獨立專業鑑價機構出具之不動產估價報告(價格日期：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及本公司之評估結果，期初部分投資性不動產提列之減損損失 38,830 仟元，產生迴轉利益計 3,848 仟元，另部分投資性不動產於 109 年度產生減損損失計 14,190 仟元，綜合計算結果，109 年度減損損失淨額增加 10,342 仟元，因而於 109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計 10,342 仟元。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部分投資性不動產其可回收金額(淨公允價值)小於帳面價值計 49,172 仟元，業經提列累計減損為 49,172 仟元。
4. 上項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5,200 仟元及 5,376 仟元，產生租金收入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分別為 10,267 仟元及 10,281 仟元。
5. 依據外部獨立專業鑑價機構出具之不動產估價報告及本公司之評估結果，上項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9 年度依據外部獨立專業鑑價機構出具

之不動產估價報告，上述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之公允價值合計為 367,457 仟元(該公允價值屬第 2 等級)，本公司經評估結果，上列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尚無重大變動。

6. 有關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評價方法，109 年度土地主要係採比較法與收益法或土地開發分析法(各權重 50%)估算，建物則係採成本法，其重要假設如下：

	109. 12. 31
收益資本化率	3.28%-4.77%
土地開發分析法之 資本利息綜合率	1.41%

7. 上項投資性不動產提供質押情形，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八。

(十二) 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110. 12. 31	109. 12. 31
預付貨款	\$ 961	\$ 1,890
預付費用	3,442	7,388
其他應收款	2,051	11,816
催收款	314,696	314,696
減：備抵損失-催收款	(314,696)	(314,696)
其他無形資產	6,026	3,554
其他	2,355	2,102
合計	<u>\$ 14,835</u>	<u>\$ 26,750</u>
流動	\$ 6,454	\$ 21,725
非流動	8,381	5,025
合計	<u>\$ 14,835</u>	<u>\$ 26,750</u>

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屬逾1年之應收款部分，業已全數提列備抵損失。

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314,696	\$ 313,336
本期減損增加	-	1,360
期末餘額	<u>\$ 314,696</u>	<u>\$ 314,696</u>

(十三) 短期借款

項 目	110. 12. 31	109. 12. 31
抵押借款	\$ 530,000	\$ 430,000
信用借款	290,000	250,000
合計	<u>\$ 820,000</u>	<u>\$ 680,000</u>
利率區間	<u>0.950%-1.180%</u>	<u>0.975%-1.180%</u>

有關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 (十四)租賃負債

本公司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負債分析如下：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 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1 年以內	\$ 12,792	\$ 372	\$ 12,42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6,950	398	26,552
5年以上	-	-	-
合計	<u>\$ 39,742</u>	<u>\$ 770</u>	<u>\$ 38,972</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租賃負債-流動	<u>\$ 12,792</u>		<u>\$ 12,420</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26,950</u>		<u>\$ 26,552</u>

本公司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負債分析如下：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 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1 年以內	\$ 12,085	\$ 328	\$ 11,757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2,569	292	22,277
5年以上	-	-	-
合計	<u>\$ 34,654</u>	<u>\$ 620</u>	<u>\$ 34,034</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租賃負債-流動	<u>\$ 12,085</u>		<u>\$ 11,757</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22,569</u>		<u>\$ 22,277</u>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認列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364 仟元及 434 仟元。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認列租賃之現金流出金額分別為 14,138 仟元及 14,069 仟元。

#### (十五)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根據勞動基準法、工廠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

##### 1. 確定福利計畫

凡服務本公司年滿 15 年以上且年滿 55 歲者，或服務本公司滿 25 年以上者，或工作 10 年以上且年滿 60 歲者得申請退休，退休金之給付係按其工作年資及核准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工資計算，每滿 1 年給與 2 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工作年資後，每滿 1 年給與 1.3 個基數，最高總數以 45 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算，滿半年者以 1 年計。但若因執行職務致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而命令其退

休者，得依前述基數，再加給 20%。原享有退休補償金者，於退休時加發 2.6 個基數之補償金（不包含於退休金之最高 45 個基數內）。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由本公司按月提撥退休金至勞工個人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舊制年資予以保留，惟計算退休金基數時，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年資不予計算。

本公司退休辦法適用於正式僱用之專職員工，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分，每月分別按給付薪資之 15% 提撥退休金。經精算結果，本公司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假設：

	110. 12. 31	109. 12. 31
折 現 率	0. 65%	0. 3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 00%	2. 00%

(2)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之費用：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 695	\$ 3, 409
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	567	1, 435
淨退休金成本	\$ 3, 262	\$ 4, 844

(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110 年度	109 年度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18, 412	\$ (6, 106)

(4)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項 目	110. 12. 31	109. 12. 31
確定福利義務	\$ 588, 965	\$ 601, 19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99, 715)	(399, 08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189, 250	\$ 202, 110

(5)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變動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之確定福利義務	\$ 601, 190	\$ 596, 253
當期服務成本	2, 695	3, 409
利息成本	1, 743	4, 037
福利支付數	(40, 953)	(20, 669)
精算損益-經驗調整	(2, 288)	573
精算損益-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869	-
精算損益-財務假設變動	25, 709	17, 587
期末之確定福利義務	\$ 588, 965	\$ 601, 190

(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399,080	\$	378,107
本期提撥		25,372		26,580
本期支付		(31,790)		(20,263)
本期報酬		7,053		14,656
期末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399,715	\$	399,080

(7) 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敏感度分析，係以精算假設之折現率及調薪率為基礎，在其他精算假設維持不變之前提下，將折現率及調薪率分別加減 0.25% 計算：

a. 折現率敏感度分析：

	折現率			
	110. 12. 31		109. 12. 31	
	增加 0.25%	減少 0.25%	增加 0.25%	減少 0.25%
依模擬假設計算	\$ 578,494	\$ 599,742	\$ 590,102	\$ 612,613
依原假設計算	588,965	588,965	601,190	601,190
確定福利義務(利益)損失	(10,471)	10,777	(11,088)	11,423
確定福利義務變動百分比	(1.78%)	1.83%	(1.84%)	1.90%

b. 調薪率敏感度分析：

	調薪率			
	110. 12. 31		109. 12. 31	
	增加 0.25%	減少 0.25%	增加 0.25%	減少 0.25%
依模擬假設計算	\$ 599,467	\$ 578,705	\$ 612,392	\$ 590,257
依原假設計算	588,965	588,965	601,190	601,190
確定福利義務(利益)損失	10,502	(10,260)	11,202	(10,933)
確定福利義務變動百分比	1.78%	(1.74%)	1.86%	(1.82%)

(8) 確定福利義務到期概況資訊

	110. 12. 31	109. 12. 31
預計未來 1 年內福利支付	\$ 42,051	\$ 40,232
預計未來 2~5 年內福利支付	199,423	195,809
預計未來 6 年以上福利支付	373,953	376,666
總福利支付	\$ 615,427	\$ 612,707

(9) 本公司預期未來一年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金額及確定福利義務之平均存續期間如下：

	110. 12. 31	109. 12. 31
預期一年內提撥金額	\$ 24,600	\$ 25,8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存續期間	7年	7年

##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規定，雇主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繳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工資 6%。110 年及 109 年度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繳之退休金分別為 14,165 仟元及 13,367 仟元。

### (十六) 營業租賃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應收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110. 12. 31	109. 12. 31
1年以內	\$ 5,086	\$ 5,371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8,028	12,200
5年以上	1,448	2,362
應收租賃給付總額	\$ 14,562	\$ 19,933

### (十七) 所得稅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均為 20%，所得基本稅額稅率均為 1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相關資訊暨所得稅費用與應付所得稅之調節說明如下：

#### 1. 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30,486	\$ 66,58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 之調整	(6,956)	(967)
股利收入分離課稅	49,809	28,811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 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1,236)	(6,810)
所得稅費用	\$ 72,103	\$ 87,622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  
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 519,981	\$ 516,718
相關國家所得稅適用之國內稅率		
計算之稅額	\$ 103,996	\$ 103,344
永久性差異	(80,056)	(54,377)
暫時性差異	1,979	10,475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4,567	7,14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		
調整	(6,956)	(967)
股利收入分離課稅	49,809	28,811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1,236)	(6,81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 72,103	\$ 87,622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及期末應計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應計所得稅(當期所得稅)	\$ 30,486	\$ 66,588
加：期初應付所得稅	38,755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調整	138	-
股利收入分離課稅	49,809	28,811
減：本期支付	(119,188)	(56,644)
期末應付所得稅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 38,755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及期末應退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110.12.31	109.12.31
期初應退所得稅	\$ 12,195	\$ 10,461
加：本期應退所得稅	2,807	76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調整	7,094	967
減：本期核定退稅	(19,289)	-
期末應退所得稅		
(本期所得稅資產)	\$ 2,807	\$ 12,19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	\$ -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組成及其變動分析如下：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直接認列		期末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於權益	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621	\$ (310)	\$ -	\$ -	\$ -	\$ 311
未實現兌換損失	6,611	1,061	-	-	-	7,67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超限	741	(40)	-	-	-	701
提撥退休金超限(迴轉)	21,508	(6,254)	-	-	-	15,254
資產減損損失	894	645	-	-	-	1,539
國外投資收益	(183,747)	6,134	-	-	-	(177,613)
遞延所得稅費用		\$ 1,236	\$ -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 (153,372)					\$ (152,136)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遞延所得稅資產	\$ 30,375					\$ 25,477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83,747					\$ 177,613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直接認列		期末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於權益	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382	\$ 239	\$ -	\$ -	\$ -	\$ 621
未實現兌換損失	1,445	5,166	-	-	-	6,61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超限	482	259	-	-	-	741
提撥退休金超限(迴轉)	21,800	(292)	-	-	-	21,508

(接次頁)

(承前頁)

資產減損損失	894	-	-	-	-	894
國外投資收益	(185,185)	1,438	-	-	-	(183,747)
遞延所得稅費用		\$ 6,810	\$ -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 (160,182)					\$ (153,372)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5,003					\$ 30,37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85,185					\$ 183,747

### 3.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項目

#### (1)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因非很有可能課稅所得可實現或於可預見之未來會回轉，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	110.12.31	109.12.31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 159,439	\$ 158,955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相關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對國外子公司及國外關聯企業，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未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對該等轉投資，大部分實質上屬長久存在，在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處分，於可預見之未來該等差異不會回轉，或於可預見之未來該等差異不會實現。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遞延所得稅	110.12.31	109.12.31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直接借(貸)記其他權益項目所產生之差異	\$ 33,920	\$ 8,022

### 4.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民國108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 5.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

(十八) 權益

1. 股本

本公司額定股本為 2,400,000 仟元，分為 24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實收股本均為 2,400,000 仟元，按同一面額，分為 240,000,000 股。

本公司股本來源明細如下：

<u>項 目</u>	<u>金 額</u>
原始認股及現金增資	\$ 537,762
盈餘轉增資	1,251,626
資本公積轉增資	563,439
特別公積轉增資	47,173
合 計	<u>\$ 2,400,000</u>

2.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之規定，資本公積除於盈餘公積填補虧損仍有不足時，得彌補該項虧損，及因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依股東會決議撥充資本外，不得移作他用。

以發行股本溢價所產生資本公積撥充資本，不得超過相關法令所規定之限額。是項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之資本公積餘額明細如下：

<u>項 目</u>	<u>110.12.31</u>	<u>109.12.31</u>
庫藏股票交易	\$ 40,970	\$ 38,44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67,367	167,367
合 計	<u>\$ 208,337</u>	<u>\$ 205,814</u>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照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依經濟部 109 年 1 月 9 日經商字第 10802432410 號函釋，公司依公司法第 237 條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時，以「本期稅後淨利」為提列基礎者，自公司辦理 108 年度財務報表之盈餘分配起，應以「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作為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基礎，但公司可延至 109 年度財務報表之盈餘分配開始適用。至公司過去年度提列之法定盈餘公積，毋須追溯調整。本公司自 109 年度財務報表之盈餘分配開始適用。

#### 4.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上市櫃公司應就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計提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減少時，得將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另自 102 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 5.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2% 為員工酬勞及 5% 以下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 10% 法定盈餘公積及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情況，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民國 110 年度本公司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合計為 27,367 仟元，依公司管理階層分派計畫按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金額按比率估列，並認列為當年度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民國 110 年 7 月 14 日及 109 年 6 月 23 日本公司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分派之每股股利及員工酬勞、董事與監察人酬勞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	\$ 1.1	\$ 1
員工酬勞-現金	\$ 10,878	\$ 11,159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6,318	16,739
合計	\$ 27,196	\$ 27,898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本公司董事會於 111 年 3 月 30 日決議通過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0 年度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提列	\$	42,413		
現金股利		264,000	\$	1.1
合計	\$	306,413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網站」查詢。

上述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網站」查詢。

#### 6. 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股利政策綜合考量資本公積、保留盈餘、財務結構、資本預算及營運狀況等因素，決定最適當發放方式。

#### 7.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項目，於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於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 (十九) 庫藏股票

收回原因	持有之公司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期末股數
<u>110年12月31日</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	冠軍(股)公司	2,293,865股	-	2,293,865股
<u>109年12月31日</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	冠軍(股)公司	2,293,865股	-	2,293,865股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冠軍(股)公司，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持有本公司股票，每股成本均為16.86元，每股市價分別為32.55元及36.60元。

(二十)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本期淨利		
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447,878仟元	429,096仟元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447,878仟元	429,096仟元

股 數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37,706仟股	237,706仟股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37,706仟股	237,706仟股

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股票方式發放，並於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額定股本，均已全數發行，員工酬勞以現金發放，因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均相同。

(二十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屬於營業成本	屬於營業費用	合 計
110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註2)	\$ 199,331	\$ 216,917	\$ 416,248
勞健保費用	21,840	21,156	42,996
退休金費用(註1)	8,599	8,828	17,427
董事酬金	-	22,606	22,606
合 計	\$ 229,770	\$ 269,507	\$ 499,277
折舊費用	\$ 52,896	\$ 21,996	\$ 74,892
攤銷費用	\$ 5,865	\$ 1,267	\$ 7,132

109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註2)	\$ 201,926	\$ 215,264	\$ 417,190
勞健保費用	19,520	19,272	38,792
退休金費用(註1)	8,946	9,265	18,211
董事酬金	-	22,122	22,122
合 計	\$ 230,392	\$ 265,923	\$ 496,315
折舊費用	\$ 59,160	\$ 23,823	\$ 82,983
攤銷費用	\$ 6,179	\$ 131	\$ 6,310

註1：請參閱附註六(十五)。

註2：請參閱附註六(十八)。

1. 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748 名及 757 名。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13 名。
2.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649 仟元及 637 仟元。
3.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平均薪資費用分別為 566 仟元及 561 仟元，兩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增加分別為 1.88% 及 7.68%。
4.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監察人酬金：本公司無監察人，故不適用。
5. 本公司員工薪酬政策：本公司員工薪資包括薪給、職務加給、工作津貼、全勤獎金、年節獎金等項目。新進員工依其學經歷、參酌市場行情及公司支付能力敘薪，舊有員工則參酌物價變動、員工表現及公司支付能力進行調薪。員工酬勞係依本公司章程第 34 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2% 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而經理人之薪資及員工酬勞均經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
6. 本公司董事薪酬政策：本公司章程第 31 條規定，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同業水準議定之。董事酬勞依本公司章程第 34 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5% 以下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本公司董事酬金均經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衡量公司規模、行業特性、業務性質、經營績效、市場行情、未來風險及歷年薪資報酬發放情形審議通過。

## (二十二) 營業收入

本公司營業收入之分析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2,306,253	\$ 2,316,065
租金收入	5,200	5,376
合 計	<u>\$ 2,311,453</u>	<u>\$ 2,321,441</u>

本公司之商品銷售收入，係源於商品於某一時點移轉予客戶所產生；租金收入則源於勞務隨時間逐步移轉予客戶所產生。

## (二十三) 其他收入

	110 年度	109 年度
股利收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045	\$ 6,307

(二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 年度	109 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	\$ (16,208)	\$ (32,627)
權利金收入	6,712	7,299
人事費用分攤收入	4,000	4,073
佣金收入	145	102
董事酬勞收入	22,823	20,987
其他	9,697	3,00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279)	(3,0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6,573	7,219
淨額	<u>\$ 33,463</u>	<u>\$ 7,017</u>

上列 110 年度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6,573 仟元，係處分基金之已實現評價利益。

(二十五) 財務成本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 7,514	\$ 7,722
租賃負債之利息	364	434
押金設算之利息	4	4
合計	<u>\$ 7,882</u>	<u>\$ 8,160</u>

(二十六)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 12. 31	109. 12. 31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3,406	\$ 246,424
應收票據及帳款	304,997	267,444
其他應收款	15,790	11,961
其他金融資產	599,964	314,78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2,890	28,050
存出保證金	31,183	25,307
小計	1,258,230	893,967
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44,89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之金融資產	172,984	136,808
合計	<u>\$ 1,431,214</u>	<u>\$ 1,075,670</u>

(接次頁)

(承前頁)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	820,000	\$	68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36,816		215,359
其他應付款		152,526		148,941
租賃負債		38,972		34,034
合計	\$	<u>1,248,314</u>	\$	<u>1,078,334</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本公司對於上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對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另本公司以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彈性調整支應營運所需，因本公司浮動利率淨資產大多在一年內到期，且目前市場利率已處低檔，預期並無重大之利率變動風險，故並未以衍生金融工具管理利率風險。

(1) 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部分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使用短期借款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本公司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7,719仟元及4,619仟元。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及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包括上述二者。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非衍生金融工具利率暴險而決定，假若利率增加/減少1%，本公司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6,900仟元及6,763仟元。

###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及基金投資，此等權益證券及基金投資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本公司所有重大權益工具投資，皆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准後始得為之。

本公司持有之基金投資係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上市櫃權益證券係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則分別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類別。

本公司權益工具及基金投資之價格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

有關權益工具及基金價格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權益工具及基金投資價格上升/下降1%，本公司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將分別增加/減少1,730仟元及1,817仟元。

##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儘量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除交易前之徵信外，交易中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狀況，並持續致力於客源多元化及拓展海外市場，以降低客戶集中風險。

本公司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並無信用風險集中於單一客戶之情況，故信用風險實屬有限。

##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除租賃負債係按折現值列示外，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10.12.31				合計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60,000	\$ 260,000	\$ -	\$ -	\$ 82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36,816	-	-	-	236,816
其他應付款	125,159	27,367	-	-	152,526
租賃負債	5,906	6,514	26,552	-	38,972
合計	\$ 927,881	\$ 293,881	\$ 26,552	\$ -	\$ 1,248,314

	109.12.31				合計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80,000	\$ 200,000	\$ -	\$ -	\$ 68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5,359	-	-	-	215,359
其他應付款	121,745	27,196	-	-	148,941
租賃負債	5,927	5,830	22,277	-	34,034
合計	\$ 823,031	\$ 233,026	\$ 22,277	\$ -	\$ 1,078,334

#### 6. 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貨幣性項目：	幣別	外幣金額	期末衡	帳面金額	產生之兌
			量匯率		換(損)益
<u>110.12.31</u>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金	3,215 仟美元	27.63	\$ 88,843	\$ (3,626)
應收款項	美金	693 仟美元	27.63	19,207	-
應收款項	歐元	21 仟歐元	31.38	662	-
其他金融資產	美金	21,004 仟美元	27.63	580,354	(23,58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金	3,000 仟美元	27.63	82,890	(10,694)
				一般交易產生之兌換損益	21,700
				合計	\$ (16,208)
<u>109.12.31</u>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金	4,332 仟美元	28.05	\$ 121,522	\$ (6,353)
應收款項	美金	369 仟美元	28.05	10,353	-
應收款項	歐元	43 仟歐元	34.59	1,466	-
其他金融資產	美金	10,715 仟美元	28.05	300,560	(23,301)
				一般交易產生之兌換損益	(2,973)
				合計	\$ (32,627)

	幣別	外幣金額	期末衡量匯率	帳面金額
非貨幣性項目：				
110.12.3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	2,858 仟美元	27.63	\$ 78,96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泰銖	1,109,653 仟泰銖	0.8141	903,36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越南盾	514,609,334 仟越盾	0.00122041	628,034
109.12.3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	3,063 仟美元	28.05	\$ 85,91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泰銖	1,158,449 仟泰銖	0.9229	1,069,13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越南盾	508,339,815 仟越盾	0.0012342	627,218

##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 ①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個體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 ②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融金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無公開報價之股票公允價值係依照以市場法及倍數法(屬於市價法的一種)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分析資訊，並將公允價值依可觀察之程度區分成下列3等級之方式揭露分析資訊：

第1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2等級：除第1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3等級：評價技術並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層級如下：

110.12.31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股票	\$ -	\$ -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110,120	-	-	110,120
非上市櫃股票	-	-	62,864	62,864
合計	<u>\$ 172,984</u>	<u>\$ -</u>	<u>\$ 62,864</u>	<u>\$ 172,984</u>

109.12.31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	\$ 44,895	\$ -	\$ 44,895
非上市櫃股票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77,730	-	-	77,730
非上市櫃股票	-	-	59,078	59,078
合計	<u>\$ 77,730</u>	<u>\$ 44,895</u>	<u>\$ 59,078</u>	<u>\$ 181,703</u>

(4)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本公司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調節如下：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期初餘額	\$ 59,078	\$ 55,93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當期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3,786	3,140
期末餘額	<u>\$ 62,864</u>	<u>\$ 59,078</u>

(5)本公司110年度及109年度均未有第1級及第2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 (二十七)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在於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產品發展藍圖及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並推估可能之產品利潤、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及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本公司最適當之資本結構。

本公司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負債比率如下：

	110. 12. 31	109. 12. 31
負債總額	\$ 1,763,490	\$ 1,654,146
資產總額	\$ 7,033,163	\$ 6,809,567
負債比率	25%	24%

民國110年12月31日負債比率較109年12月31日之負債比率略增，惟尚無重大變動。

## (二十八) 現金流量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如下：

	短期借款
109年1月1日	\$ 750,00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舉借短期借款	2,260,000
償還短期借款	(2,330,000)
109年12月31日	680,00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舉借短期借款	2,520,000
償還短期借款	(2,380,000)
110年12月31日	\$ 820,000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薩摩亞Best Founder Corporation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
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
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薩摩亞Best Founder Corporation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進 貨

(1)交易金額未達100,000仟元者：

<u>關 係 人</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金 額</u>	<u>占進貨 淨額%</u>	<u>金 額</u>	<u>占進貨淨 額%</u>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 54,148	4	\$ 57,391	5
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	989	-	729	-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	-	77,263	6
合 計	\$ 55,137	4	\$ 135,383	11

進貨價格：冠軍股份有限公司及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雙方依市場價格訂定；向泰國味王進貨價係以泰國味王進貨成本加包裝費用等計算。

付款條件：冠軍股份有限公司，係依本公司付款政策決定付款期間；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進貨後60天付款，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泰國味王有限公司，係T/T付款。

(2)交易金額達100,000仟元以上者：

關 係 人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占進貨 淨額%	金 額	占進貨 淨額%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25,390	10	\$ 132,678	11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112,878	9	-	-
合 計	<u>\$ 238,268</u>	<u>19</u>	<u>\$ 132,678</u>	<u>11</u>

進貨價格：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係雙方依市場價格訂定；向泰國味王進貨價係以泰國味王進貨成本加包裝費用等計算。

付款條件：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貨後60天付款，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泰國味王有限公司，係T/T付款。

## 2. 銷 貨

(1)交易金額未達100,000仟元者：

關 係 人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占營收 淨額%	金 額	占營收 淨額%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 539	-	\$ 1,018	-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40	-	198	-
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	3,590	-	2,428	-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4	-	-	-
合 計	<u>\$ 4,473</u>	<u>-</u>	<u>\$ 3,644</u>	<u>-</u>

銷貨價格：原則上依雙方參酌市場價格訂定。

收款條件：依本公司收款政策決定收款期間，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2)交易金額達100,000仟元以上者：無

3. 本公司110年底及109年底與關係人間資金融通餘額，明細如下：

交易對象	帳列科目	110.12.31	109.12.31
印尼味王(股)公司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139,293	\$ 139,293
	減：備抵損失	(139,293)	(139,293)
	淨 額	<u>\$ -</u>	<u>\$ -</u>

4. 本公司110年底及109年底為關係人背書保證餘額，明細如下：

交易對象	110.12.31	109.12.31
森美工業(股)公司	\$ 50,000	\$ 50,000
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132,624	134,640
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226,566	230,010
合 計	<u>\$ 409,190</u>	<u>\$ 414,650</u>

## 5. 重大債權債務餘額

項 目	關係人	110. 12. 31		109. 12. 31	
		金 額	%	金 額	%
應收票據	森美工業(股)公司	\$ -	-	\$ 1	-
應收帳款	格林全食物(股)公司	622	-	667	-
	森美工業(股)公司	97	-	4	-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129	-	184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14,874	94	7,363	62
	森美工業(股)公司	904	6	307	2
	台味(股)公司	-	-	4,276	36
	格林全食物(股)公司	12	-	15	-
其他什項資產	印尼味王(股)公司	170,803	-	170,803	-
減：備抵損失	印尼味王(股)公司	(170,803)	-	(170,803)	-
應付票據及帳款	森美工業(股)公司	19,204	8	31,472	15
	冠軍(股)公司	21,252	9	15,849	7
	格林全食物(股)公司	173	-	355	-
其他應付款	冠軍(股)公司	172	-	192	-
	森美工業(股)公司	64	-	77	-
	格林全食物(股)公司	189	-	-	-

## 6. 其 他

交易對象	交易事項	110年度	109年度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權利金收入	\$ 6,712	\$ 7,299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事酬勞	22,823	20,987
台味(股)公司	什項收入	4,000	4,073
格林全食物(股)公司	什項收入	95	60
森美工業(股)公司	營業費用減項	24	2
冠軍(股)公司	營業費用	1,097	1,423

## 7. 租賃事項

交易對象	交易事項	110年度	109年度
森美工業(股)公司	租金收入	\$ 3,429	\$ 3,429
格林全食物(股)公司	租金支出	360	-
台味(股)公司	租金支出	-(註)	-(註)

上列租金之決定，係由租賃雙方參酌一般租金水準議定，租金之收取(支付)係採按月收取(支付)方式。

註：本公司與台味(股)公司租賃協議如下：

項 目	110.12.31	109.12.31
取得使用權資產-成本	\$ 44,677	\$ 44,677
租賃負債	\$ 18,171	\$ 27,105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 258	\$ 357

#### 8. 擔保事項

截至110年底及109年底止，本公司移轉予台味(股)公司之不動產(含其投資性不動產土地之地上物)，其中繼續提供予本公司作為向各金融機構各項借款及購貨履約保證之擔保品，其明細如下：

擔保資產	內 容	帳 面 金 額	
		110.12.31	109.12.31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建築物	\$ 1,923,496	\$ 1,924,593

截至110年底及109年底止，上述擔保品之保證額度均為1,650,400仟元。

#### 9.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本公司對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之當年度薪酬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福利	\$ 25,653	\$ 25,030

註：短期福利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報酬等。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

####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各金融機構作為各項借款及購貨履約保證或背書保證之擔保品，其明細資料如下：

擔保資產	內 容	110.12.31	109.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建築物	\$ 573,541	\$ 578,616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建築物	110,029	110,029
合 計		\$ 683,570	\$ 689,404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

- (一)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約為45仟美元及32仟美元。
- (二)對外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359,190仟元及364,650仟元。
- (三)因開立信用狀額度及進貨之存出保證票據均為183,000仟元；另收取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計61,096仟元及52,781仟元。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 十二、其 他

- (一)有關遭人質疑「帳外盈餘」等事項，本公司曾於民國80年度調整泰國味王有限公司持股數及持股比例時，以泰國味王有限公司80年底股東權益為基準調整增加累積盈餘及投資收益，惟對於民國80年度以後是否有帳外盈餘，已有33位股東聯名向法院聲請選派檢查人調查及另由檢察官偵查。台灣台北地方法院裁定選派之檢查人，於92年6月18日向法院提出檢查人補充報告，法院迄未有任何裁定指示。
- (二)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頂新製油（股）公司起訴請求本公司支付貨款2,144仟元，是案由台北地方法院審理，本公司於審理程序中提起反訴，請求頂新製油（股）公司因問題豬油所造成9,420仟元之損害。案經台北地方法院審理後，本訴判決本公司敗訴，而反訴以不合法要件裁定駁回。本公司不服，分別提起二審上訴及抗告，經台灣高等法院審理後，認為抗告有理由裁定廢棄原裁定發回原審，由原審台北地方法院以108年訴更一字第1號審理後，判決頂新製油（股）公司應給付本公司9,184仟元及法定利息，惟頂新製油（股）公司不服判決，向台灣高等法院提請上訴中。而關於請求貨款部分之上訴，則判決本公司敗訴，本公司就請求貨款部分不服提起三審上訴，最高法院以109年台上字第1172號判決部分廢棄，發回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以109年上更一字141號審理中，經雙方當事人合意停止訴訟，等待頂新製油（股）公司對損害賠償案提起上訴之判決結果。
- (三)本公司桃園營業所109年度發生業務員許君涉侵占貨款約126萬餘元，本公司業向桃園地檢署提起業務侵占等刑事告訴，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本案仍在審理中，惟本公司業已提列100%備抵損失，對本公司110年度財務報表尚無重大影響。

上列訴訟案件尚待司法機關裁判，有關結果，胥視法院之判決結果而定，僅依公開原則揭露如上。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民國110年度資金貸與他人：請參閱附表一
2. 民國110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請參閱附表二
3. 民國110年底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參閱附表三
4. 民國110年度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無
5. 民國110年度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無
6. 民國110年度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無
7. 民國110年度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請參閱附表四
8. 民國110年底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五
9. 民國110年度從事衍生性工具交易：無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民國110年度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應揭露被投資公司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下列相關資訊：
  - (1)民國110年度資金貸與他人：請參閱附表七
  - (2)民國110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請參閱附表八
  - (3)民國110年底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參閱附表九
  - (4)民國110年度度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3億元以上：無
  - (5)民國110年度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3億元以上：無
  - (6)民國110年度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3億元以上：無
  - (7)民國110年度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1億元以上：無
  - (8)民國110年底應收關係人款項達1億元以上：無
  - (9)民國110年度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 (四)主要股東資訊：請參閱附表十

###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業已依規定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營運部門資訊。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除另予說明者外，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美金28萬元)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味王(股)公司	印尼味王公司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是	\$ 139,293	\$ 139,293	\$139,293	-	設廠及營運需要	-	-	\$ 139,293	印尼味王股票12,000股	-	\$ 351,658	\$ 1,406,633		
	合計					\$ 139,293												

(註)：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單一企業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資產總額之5%為限，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資產總額之20%為限。

本公司之子公司，因營運週轉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融資金額之累計餘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的40%。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金額(註1)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 背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 保證金額 占最近期 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 率	背書 最高 保證 金額 (註2)	屬母公 司對子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子公 司對母 公司背 書保證	屬對 大陸 地區 背書 保證	備註
		關 係	係											
0	味王(股)公司	森美工業公司	直接持有50%之普通股	\$1,406,633	\$50,000	\$50,000 (美金480萬元)	\$33,000	\$-	1%	\$2,109,949	Y	-	-	
0	味王(股)公司	東埔寨國業公司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註3)	1,406,633	136,704	132,624	-	-	3%	2,109,949	-	-	-	
0	味王(股)公司	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註3及註4)	1,406,633	233,536	(美金820萬元) 226,566	-	-	4%	2,109,949	-	-	-	
		合 計				\$ 409,190	\$ 33,000	\$ -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註1)：依本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資產總額之20%為限。  
 (註2)：依本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資產總額之30%為限。  
 (註3)：本公司為因應東埔寨國業公司之規定，因而對東埔寨國業公司(即薩摩亞Best Founder Corporation)出資。  
 (註4)：本公司對東埔寨國業公司(以下稱國光糖業)之背書保證，係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該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國光糖業於西元2020年6月間辦理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新股致持股比例下降，110年底期末背書保證餘額為依原持股比例之背書保證餘額。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國光糖業並未動支相關借款，本公司將適時洽該被投資公司依目前持股比例調整背書保證額或於借款額到期收回保證函。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證名及類別	券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味王(股)公司	上市櫃股票	泰國泰新金控	金特金特國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7	\$ 55,428	\$ 55,428	0.007%	\$ 55,428		
						45	2,857	2,857	-			
						2,352	44,565	44,565	0.020%			
						43	2,255	2,255	-			
						1,992	5,015	5,015	0.131%			
							\$ 110,120	\$ 110,120				
非上市櫃股票	力世創業投資(股)公司	富國際(股)公司	台信投資(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77	\$ 10,166	\$ 10,166	5.68%	\$ 10,166		
						1,500	15,317	15,317	4.32%			
						1,043	37,381	37,381	0.33%			
							62,864	62,864				
							\$ 110,120	\$ 110,120				
非上市櫃股票	惟達電(股)公司	中華貿易開發(股)公司	合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	\$ -	\$ -	0.18%	\$ -		
						31	-	-	0.05%			
							-	-				
							-	-				
							\$ -	\$ -				
							\$ 82,890	\$ 82,890				
							\$ 82,890	\$ 82,890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授信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進(銷)貨	金額	授信期間	依本款定	依本款定	依本款定	依本款定	餘額	
味王(股)公司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 125,390	10%	授信期間 依本款定	雙方場訂定 價格	授信期間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一般交易無異 授信後，與一般交易無異	授信期間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一般交易無異 授信後，與一般交易無異	餘額	占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味王(股)公司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112,878	9%	授信期間 依本款定	泰國進係國進本裝等 味貨以味貨加費計 泰王價泰王成包用算	授信期間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一般交易無異 授信後，與一般交易無異	授信期間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一般交易無異 授信後，與一般交易無異	餘額	占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附表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或沖轉 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 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味王(股)公司	印尼味王(股)公司	關聯企業	非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 (含應收利息 165,798千元 及代墊款項 5,005千元) \$ 310,096	-	-	-	註	\$ 310,096	

註：請參閱附註六(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下「印尼味王(股)公司揭露事項及相關說明」。

附表六之一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股數(仟股)	未持比率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味王(股)公司	冠軍(股)公司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79號7樓	味精、罐頭及飲料之製造及銷售	\$ 138,443	15,999	99.99%	\$ 598,462	\$ 10,351	\$ 7,840	
	森美工業(股)公司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79號6樓	包裝材料及容器之印刷、製造及買賣	89,843	9,505	95.05%	105,355	6,632	6,519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1707 Highway 1A An Phu Dong Ward District 12,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味精、速食麵	475,328	-	100.00%	628,034	112,095	112,095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20 <sup>th</sup> Fl. KSL Tower, 503, Sriyudhya Rd., Bangkok, Thailand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233,090	204	48.66%	903,368	487,554	236,522	
	薩摩亞味王有限公司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一般投資公司	1,741	50	100.00%	6,499	(92)	(92)	
	台味(股)公司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79號6樓	住宅、大樓、工業廠房開發租售及不動產買賣、租賃等	987,678	82,323	79.93%	1,626,039	7,539	6,028	
	薩摩亞Best Rounder Corporation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一般投資公司	169,198	5,328	100.00%	8,359	(1,417)	(1,417)	(註1)
	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79號8樓	豆類加工食品製造業	26,000	2,600	65.00%	24,958	(528)	(344)	
	柬埔寨國光糖業有限公司	No. 205-207-209 Mao Tong Boulevard, Toul Svay Prey I, Khan Chantrea, Phnom Penh, Kingdom of Cambodia	蔗糖生產加工及販售	226,231	-	11.98%	64,108	(35,327)	(4,231)	(註2)
	休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1段420號12樓之2	生物技術服務業	20,250	1,125	34.62%	2,343	(8,774)	(3,037)	(註4)
	印尼味王(股)公司	Wisma Budi, Lt. 7 Suite 701, Jl. H. R. Rasuma Said, Kav C-6 Jakarta, Indonesia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180,811	64	49.00%	-	-	-	(註3)
合計							\$ 3,967,525		\$ 359,883	

註1：本公司為因應柬埔寨法令之規定，因而對柬埔寨之投資組織調整，請參閱附註六(八)之說明。

註2：關聯企業國光糖業有限公司於西元2018年10月31日已停業，另於西元2020年6月間辦理增資，本公司評估結果仍具重大影響力，請參閱附註六(八)之說明。

註3：請參閱附註六(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項下「印尼味王(股)公司揭露事項及相關說明」。

註4：關聯企業休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帳面金額2,343仟元，係減除累計減損8,808仟元後之淨額。

附表六之二 轉投資公司一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股數(仟股)	持率	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底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冠軍(股)公司	台味(股)公司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79號6樓	住宅、大樓、工業廠房開發、租賃及買賣、租賃等	\$ 397,959	\$ 397,959	20,666	20.07%	\$ 408,113	\$ 7,539	\$ 1,513		
	森美工業(股)公司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79號6樓	包裝材料及容器之印刷、製造及買賣	4,950	4,950	495	4.95%	5,512	6,632	328		
	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79號8樓	豆類加工食品製造業	2,000	2,000	200	5.00%	1,920	(528)	(26)		
	合計			\$ 404,909	\$ 404,909			\$ 415,545	\$ 13,643	\$ 1,815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K.S.L. IT Center Co., Ltd.	Thailand	科技資訊管理	\$ 486	\$ 486	0.5	50.00%	\$ 3,675	(609)	\$ (304)		
	TFI Green Biotech Company Limited.	Thailand	有機肥料之分類	4,576	4,576	50	50.00%	12,472	54	27		
	Champion Fermentation Co., Ltd.	Thailand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236,289	236,289	199,995	99.99%	238,943	5,571	13,405	(註3)	
	合計			\$ 241,351	\$ 241,351			\$ 255,090	\$ 5,016	\$ 13,128		
薩摩亞 Best Founder Corporation	柬埔寨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	No. 205-207-209 Mao Tong Boulevard, Toul Sway Prey I, Khan Chamkarmon, Phnom Penh, Kingdom of Cambodia	土地開發及甘蔗種植	\$ 82,580	\$ 82,580	-	20.00%	\$ 7,574	\$ (6,785)	\$ (1,357)	(註1) (註2)	

註1：本公司為因應柬埔寨法令之規定，因而對柬埔寨採權益法之投資進行投資組織調整，請參閱附註六(八)之說明。  
 註2：關聯企業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於西元2018年10月31日已停業，另於西元2020年6月30日止，已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合併公司仍具重大影響力，請參閱附註六(八)之說明。  
 註3：105年第3季組織重組，請參閱附註六(八)之說明。

附表七 轉投資公司一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除另予說明者外，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1)	備註
													名稱	價值			
1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Visawaphah Transportation Lo., Ltd. 味王(股)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	否	\$ 5,322	\$ 4,719	\$ 230	7%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營業週轉	-	-	\$ -	\$ 189,963	\$ 949,814	
2	台味(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0,000	80,000	-	1.03%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營業週轉	-	-	-	-	140,428	813,539	註2

(註1)：依國內轉投資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以不超過公司資產總額之20%，對單一企業融資金額以不超過公司資產總額5%為限。

但公司之母公司、子公司及母公司之全部子公司，因營運週轉有短期融資金額之必要者，融資金額之累計餘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的40%。

依海外轉投資公司泰國味王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資金貸與他人總金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50%，對單一企業融資金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10%為限。

(註2)：台味(股)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期末餘額，係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附表八 轉投資公司一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1) (註3)	本期背書保 餘額	最高保 餘額	期末背 書保 餘額	實 際 支 出 金 額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保 證 金 額	背 書 金 最 近 財 務 報 表 之 淨 值 之 比 率	背 書 保 額 占 期 報 值 之 比 率	背 書 保 額 最 高 限 額 (註2) (註3)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備 註
		關 係	稱													
1	台味公司	味王公司	直接或間接經由子公司 持有普通股權超過50%	\$2,808,560	\$1,650,400	\$1,650,400	\$1,650,400	\$360,000	\$1,923,496	31%	31%	\$2,808,560	-	Y	-	
2	台味公司	冠軍公司	直接或間接經由子公司 持有普通股權超過50%	561,712	144,100	144,100	141,900	-	332,346	3%	3%	842,568	-	-	-	
		合 計					\$ 1,792,300									

(註1)：依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總資產之20%為限。  
 (註2)：依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總資產之30%為限。  
 (註3)：依國內轉投資公司之背書保證辦法規定，持有轉投資公司直接及間接表決權股份達100%之母公司，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轉投資公司資產總額為限。

附表九 轉投資公司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價類	證名	券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帳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面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冠軍(股)公司	上市櫃股票	台新	金控公司	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148	\$ 135,445	0.06%	\$ 135,445	
	台新	金控特利股			無	"	132	6,853	-	6,853	
	味王	股份有限公司			係味王公司之子公司	"	2,294	74,666	0.96%	74,666	
	非上市櫃股票	中華	易開發(股)公司		無	透過具權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	-	0.02%	\$ -	
台味(股)公司	原始到期日起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7,000		\$ 27,000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原始到期日起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80,181		\$ 80,181	
泰國味王公司	原始到期日起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22,115		\$ 122,115	
	債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合計	\$ 38,963		\$ 38,963	
								\$ 161,078		\$ 161,078	
泰國味王公司	債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49,046	-	\$ 49,046	
泰國冠軍公司	原始到期日起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無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1		\$ 41	

附表十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浩祥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23,609,447	9.83 %
全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424,026	9.76 %
僑果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2,784,966	9.49 %
味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4,537,628	6.05 %
有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559,458	5.23 %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10%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 1. 合併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4,494,013	4,246,910	247,103	5.82
長期投資		454,500	426,364	28,136	6.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86,109	4,514,381	(28,272)	(0.63)
其他資產		148,117	143,947	4,170	2.90
<b>資產總計</b>		<b>9,582,739</b>	<b>9,331,602</b>	<b>251,137</b>	<b>2.69</b>
流動負債		1,877,179	1,557,942	319,237	20.49
非流動負債		1,454,140	1,461,278	(7,138)	(0.49)
<b>負債總計</b>		<b>3,331,319</b>	<b>3,019,220</b>	<b>312,099</b>	<b>10.34</b>
股 本		2,400,000	2,400,000	-	-
資本公積		208,337	205,814	2,523	1.23
保留盈餘		2,664,448	2,504,319	160,129	6.39
其他權益		35,352	83,752	(48,400)	(57.79)
庫藏股票		(38,464)	(38,464)	-	-
非控制權益		981,747	1,156,961	(175,214)	(15.14)
<b>權益合計</b>		<b>6,251,420</b>	<b>6,312,382</b>	<b>(60,962)</b>	<b>(0.97)</b>
前後期增減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影響說明如下：					
1.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短期借款及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2. 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損失)增加所致。					

## 2. 個體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616,300	1,266,075	350,225	27.66
長期投資		4,140,509	4,282,422	(141,913)	(3.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11,313	1,200,363	10,950	0.91
其他資產		65,041	60,707	4,334	7.14
<b>資產總計</b>		<b>7,033,163</b>	<b>6,809,567</b>	<b>223,596</b>	<b>3.28</b>
流動負債		1,227,735	1,102,872	124,863	11.32
非流動負債		535,755	551,274	(15,519)	(2.82)
<b>負債總計</b>		<b>1,763,490</b>	<b>1,654,146</b>	<b>109,344</b>	<b>6.61</b>
股 本		2,400,000	2,400,000	-	-
資本公積		208,337	205,814	2,523	1.23
保留盈餘		2,664,448	2,504,319	160,129	6.39
其他權益		35,352	83,752	(48,400)	(57.79)
庫藏股票		(38,464)	(38,464)	-	-
<b>權益合計</b>		<b>5,269,673</b>	<b>5,155,421</b>	<b>114,252</b>	<b>2.22</b>
前後期增減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影響說明如下：					
1.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2. 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損失)增加所致。					



## 二、財務績效

### 1. 合併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5,824,838	6,043,700	(218,862)	(3.62)
營業成本	3,928,723	3,999,778	(71,055)	(1.78)
營業毛利	1,896,115	2,043,922	(147,807)	(7.23)
營業費用	1,030,510	1,069,011	(38,501)	(3.60)
營業利益	865,605	974,911	(109,306)	(11.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1,591	(33,621)	85,212	253.45
稅前淨利	917,196	941,290	(24,094)	(2.56)
所得稅費用	220,166	247,369	(27,203)	(11.00)
本期淨利	697,030	693,921	3,109	0.45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08,437)	(206,686)	(1,751)	(0.8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88,593	487,235	1,358	0.2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淨利	447,878	429,096	18,782	4.3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綜合損益總額	375,729	305,045	70,684	23.17

註1：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分析說明：

-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 (2) 綜合上述影響，使本期淨利較上年度增加及變動分別為 3,109 仟元及 0.45%。
- (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主要係其他綜合損益增加所致。

註2：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

合併公司食品事業部預期 111 年度之銷售數量及營業收入將維持與本年度大致相當，並無重大變動。

## 2.個體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度	109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2,311,453	2,321,441	(9,988)	(0.43)
營業成本	1,642,784	1,617,516	25,268	1.56
營業毛利	668,669	703,925	(35,256)	(5.01)
營業費用	533,852	532,862	990	0.19
營業利益	134,817	171,063	(36,246)	(21.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5,164	345,655	39,509	11.43
稅前淨利	519,981	516,718	3,263	0.63
所得稅費用	72,103	87,622	(15,519)	(17.71)
本期淨利	447,878	429,096	18,782	4.38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2,149)	(124,051)	51,902	41.8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75,729	305,045	70,684	23.17

註1：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分析說明：

- (1)營業利益減少：主要係營業成本增加所致。
- (2)綜合上述影響，使本期淨利較上期增加及變動分別為 18,782 仟元及 4.38%。
- (3)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利益)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增加所致。
- (4)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主要係其他綜合損益增加所致。

註2：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

本公司食品事業部預期111年度之銷售數量及營業收入將維持與本年度大致相當，並無重大變動。



### 三、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569,035	965,070	963,608	1,570,497	-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為 965,070 仟元，主要係來自於營業收入。
- (2)投資活動：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為 323,522 仟元，主要係其他金融資產增加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 (3)籌資活動：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為 640,086 仟元(含匯率影響數)，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

####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570,497	907,667	894,143	1,584,021	-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未來五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 劃 項 目	實際或預 期之資金 來源	實際或預期 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 總 額	實 際 或 預 定 資 金 運 用 情 形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
一 豐田廠醬油調配設備	自 有	111	180,000	-	30,166	149,834	-	-	-	-
一 豐田廠速食麵生產設備、 自動化包裝設備及廠房整修	自 有	112	280,000	-	5,628	218,372	56,000	-	-	-

(二)預計可能產生收益：

- 1.本公司之醬油設備產能已達飽和及部分設備老舊，擬予分階段更新醬油生產設備，第一階段投入壓榨設備及廠房之興建，已於108年度完工，另於110年進入第二階段調配機械設備及相關廠房的興建。
2. 茲因本公司速食麵銷售量及生產量逐年成長，部分生產設備老舊產能已達飽和；為本公司營運及未來市場擴充之需求，擬增設速食麵生產線乙條及點心麵自動化包裝線乙條並進行相關廠房整修工程。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任何轉投資項目，故針對獲利及虧損之原因及改善計劃說明，暫不適用。
- (二)本公司轉投資政策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皆以本公司所營具關聯之本業為主。

## 六、風險事項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資金的管理運用，向以保守穩健為主；近年來因景氣持續低迷，中央銀行為維護金融與物價穩定，98 年至今所發佈之貼放利率均維持於低檔之格局；本公司 110 年度於銀行之借款利率尚屬合理適中，故 110 年度貨幣市場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的利息支出影響不大。另合併公司以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彈性調整支應營運所需，因合併公司浮動利率淨資產大多在一年內到期，且目前市場利率已處低檔，預期並無重大之利率變動風險。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非衍生金融工具利率暴險而決定，假若利率增加/減少 1%，合併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7,189 仟元

新台幣兌美元匯率 110 年呈升值走勢，但主要進口原、物料價格調升，本公司之進口原、物料成本上漲；隨新台幣兌美元匯率升值，匯兌損益對本公司之損益有些微影響。合併公司部分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使用短期借款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合併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元、泰銖及越南盾升值/貶值 1%時，合併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之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9,053 仟元。

本公司將隨時密切注意利率、匯率變動及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並及時提出適當之避險措施。

##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對子公司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融資背書保證外，另依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轉投資國光農產業有限公司及國光糖業有限公司提供融資背書保證；本公司之子公司台味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土地及建物分別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冠軍股份有限公司做融資抵押保證。

本公司資金貸與轉投資之印尼味王股份有限公司美金 428 萬元整；本公司之投資公司泰國味王有限公司資金貸與 transportation co. 泰銖 576.7 萬元整。

此外本公司並無從事任何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等交易，相關政策執行除審慎評估、定期回報及控管外，本公司另訂『取得及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規範以茲遵循。

##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11 年度研發計劃	完成進度	須再投入之經費	預計完成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備註
速食麵	<p>1. 袋麵— 111 年續研發—麻辣藥膳湯麵、胡麻豆乳湯麵(預計 111 上市)、麻辣燙湯麵、酸筍雞湯麵</p> <p>2. 桶麵系列— 111 年續研發—咖哩叻沙湯拌麵、胡麻豆乳湯麵(預計 111 年上市)、酸筍肥牛湯麵、花雕排骨湯麵。</p> <p>3. 大碗麵系列— 111 年續研發—紅燒牛肉麵、蒜香豚骨麵、麻油猴頭菇麵。</p> <p>4. 快煮麵系列— 111 年續研發—經典椒麻拌麵(預計 111.5 月上市)、炸醬牛拌麵(預計 111.5 月上市)、香椿素拌麵(預計 111.5 月上市)、青醬拌麵、番茄拌麵、麻醬拌麵。</p> <p>5. 受委託代工系列— 111 年續研發—鮮采實業有限公司-豚骨風味、柚子鹽、麻婆豆腐。</p> <p>6. 點心麵系列— 111 年續研發—王子麵-羅勒香椿(預計 111.5 月上市)、王子麵-醬燒雞汁(預計 111.5 月上市)、王子麵(酸奶洋蔥、紅燒牛肉麵、煙燻豬排)、NENE CHICKEN×王子麵-初雪起士(111.4 月已上市)、NENE CHICKEN×王子麵-神奇辣起士(111.4 月已</p>	無需追加	111 年 12 月	口味接受度及市場發展趨勢	



111 年度 研發計劃	完成進度	須再投入 之經費	預計完 成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 成功之主要因素	備註
	上市)。 <b>7.麵體系列一</b> 111 年續研發一委外代工(格林細化南瓜)-南瓜刀削麵(預計 111.5 月上市，搭配經典椒麻拌麵及炸醬牛拌麵)、南瓜意麵(預計 111.5 月上市，搭配香椿素拌麵)。 <b>8.外銷產品一</b> 111 年續研發一外銷-酒香燒雞湯麵、外銷-麻辣燙湯麵。				
<b>格林 產品</b>	<b>1.受委託代工產品一</b> 細化產品一 國產細化黃豆泥(110 年 3 月已上市)完成率 100%。 111 年續研發一細化南瓜泥(111 年 3 月已上市)、 <b>2.格林公司受委託代工產品一</b> 111 年續研發一日全食飲品-紅棗核桃。	無需追加	111 年 12 月	口味接受度及 市場發展趨勢	
<b>速食調理食 品</b>	<b>1.快餐調理系列</b> 芋頭甜湯(110 年 1 月已上市)完成率 100%。 111 年續研一麻婆植物肉燥、台式植物肉燥、打拋風味植物肉燥、咖哩植物肉丸、鮮菇咖哩。 <b>2.粥品</b> 雞蓉藜麥粥(110 年 9 月已上市)、鮭魚藜麥粥(110 年 12 月已上市) 完成率 100%。 111 年續研一南瓜藜麥粥、芋頭藜麥粥。 <b>3.加麵調理包系列一</b> 111 年續研一紅燒牛肉麵(大碗麵)、蒜香豚骨(大碗麵)、麻油猴頭菇(大碗麵)、咖哩雞肉(乾拌麵)、打拋豬肉(乾拌麵)。 <b>4.大包裝系列一</b> 麻油猴頭菇(單包)(110 年 12 月已上市)完成率 100%。 111 年續研一麻辣鴨血豆腐(500 公克/包)。 <b>5.受委託代工產品一</b> 森美一麻油猴頭菇(110 年 11 月上市)完成率 100%。 111 年續研一天廚一五更腸旺、麻婆豆腐醬。娘家廚房一熬雞蓉藜麥粥、熬鮭魚藜麥粥、蔬食粥。味丹一一品牛肉調理包、極品紅燒牛肉調理包。 <b>6.潔淨標章驗證一</b> (111 年 3 月已完成)一雞蓉藜麥粥、鮭魚藜麥粥、南瓜濃湯、芋頭甜湯完成率 100%。	無需追加	111 年 12 月	口味接受度及 市場發展趨勢	
<b>風味調味料</b>	<b>1.高鮮味精一</b> 味王高鮮 PLUS 味精外銷 500g×12 盒(110 年 5 月已上市) 完成率 100%。 <b>2.受委託代工產品一</b> 台塑-味精溶液 40~41% (110 年 3 月已上市) 完成率 100%。	無需追加	111 年 12 月	口味接受度及 市場發展趨勢	

111 年度 研發計劃	完成進度	須再投入 之經費	預計完 成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 成功之主要因素	備註
醬油	<p><b>1.非基因改造醬油</b>—XO 醬油-甘 396 mL (110 年 1 月上市)完成率 100%。 111 年續研發—婦友純釀造非基改 780mL (預計 111 年 6 月上市)、XO 醬油-醞 396mL(預計 111 年上市)、娘家紅麴醬油(預計 111 年上市)、茶香醇滷/醇滷醬、XO 醬油-牛蒡風味/牛蒡酒、XO 醬油-福花醉:玫瑰、茉莉、野薑、XO 醬油-紅宴系列。</p> <p><b>2.業通醬油</b>—111 年續研發— 金味王純釀醬油非基改 5L/20L、非基改 (TN1.5/1.7)5L/20L、基改(TN1.4/1.5/1.7)5L/20L、單雙潔淨(純釀造級、金味王級、婦友等級)。</p> <p><b>3.油膏/調味醬非基改</b>—XO×2021 梅釀沾醬 396mL (110 年 1 月已上市)完成率 100%。 111 年續研發—香辣油膏(預計 111 年上市)、娘家紅麴油膏、紅宴醬油膏(列為題庫)橙香甘酒油膏、萬用醬、素三杯醬、宮保醬、雙薑醬。</p> <p><b>4.非基改醬醪</b>—111 年續研發—咖哩燒肉醬、果香辣拌醬(鳳梨風味)(列為題庫)、香辣醬醪、茶香醇滷(列為題庫)。</p> <p><b>5.受委託代工產品</b>— 三井公司：金味王加工調味液-福 66(非基因改造醬油)20L(110 年 1 月上市)完成率 100%。 111 年續研發— 成功公司:TN1.41 生醬油 (非基改)1 噸桶裝。 台畜公司-台畜(淡)(非基改)20L、台畜(濃)(非基改)20L。</p> <p><b>6.發酵釀造(非基改)</b>—</p> <p>① 紅蕙仁粉發酵醬油試驗(110 年 7 月試驗已完成)完成率 100%。 ② 紅蕙仁粉二次釀造試驗(110 年 7 月試驗已完成)完成率 100%。 ③ 一年發酵醬油試驗(110 年 7 月試驗已完成)完成率 100%。 ④ 台大(酵母菌對醬油風味與品質之改善研究計畫)(110 年 9 月試驗已完成)完成率 100%。</p>	無需追加	111 年 12 月	口味接受度及 市場發展趨勢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即因及因應措施：

公司經營管理階層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尋求專業單位提供建議並規劃因應措施(目前並無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食品之製銷業務已六十二年，相關生產技術已屬成熟，而且食品之競爭力取決於消費者口味接受度及市場發展趨勢，

同時本公司經過有關單位同仁們多年的努力，建立了一套完整的資通安全管理機制，以確保公司的資訊安全。

本公司隨時對系統有重大異動或作業環境改變等情況進行評估，並針對風險情境及造成該風險之原因，擬定適當之因應措施，以確保相關措施的穩定性，本公司並無重大資安風險發生之情形，故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較無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守建立「創造、責任、榮譽、團結」及善盡環保責任的經營理念及企業形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因應措施：無**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頂新製油(股)公司起訴請求本公司支付貨款新台幣 2,144,077 元，是案由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公司於審理程序中提起反訴，請求頂新製油(股)公司因問題豬油所造成新台幣 9,419,876 元之損害。經台北地方法院審理後，本訴判決本公司敗訴，而反訴以不合法要件裁定駁回。本公司不服分別提起二審上訴及抗告，經台灣高等法院審理後，認為抗告有理由以 107 年抗字第 820 號裁定廢棄原裁定發回原審，原審以 108 年訴更一字第 1 號判決頂新公司應給付味王公司新台幣 9,184,260 元，頂新公司不服提起上訴，是案由台灣高等法院以 111 年度重上字第 163 號審理中。另關於請求貨

款部分之上訴則以 107 年上字第 722 號判決本公司敗訴。本公司就請求貨款部分不服提起三審上訴，最高法院以 109 年台上字第 1172 號判決部分廢棄原判決關於駁回上訴人其餘上訴及該訴訟費用，發回臺灣高等法院以 109 年上更一字第 141 號審理中，後經雙方當事人合意停止訴訟。

桃園營業所業務許紹睿涉侵占貨款約新台幣 126 萬餘元，本公司獲知後於 109 年 7 月 13 日向桃園地檢署提起業務侵占等刑事告訴並申請員工誠信險出險。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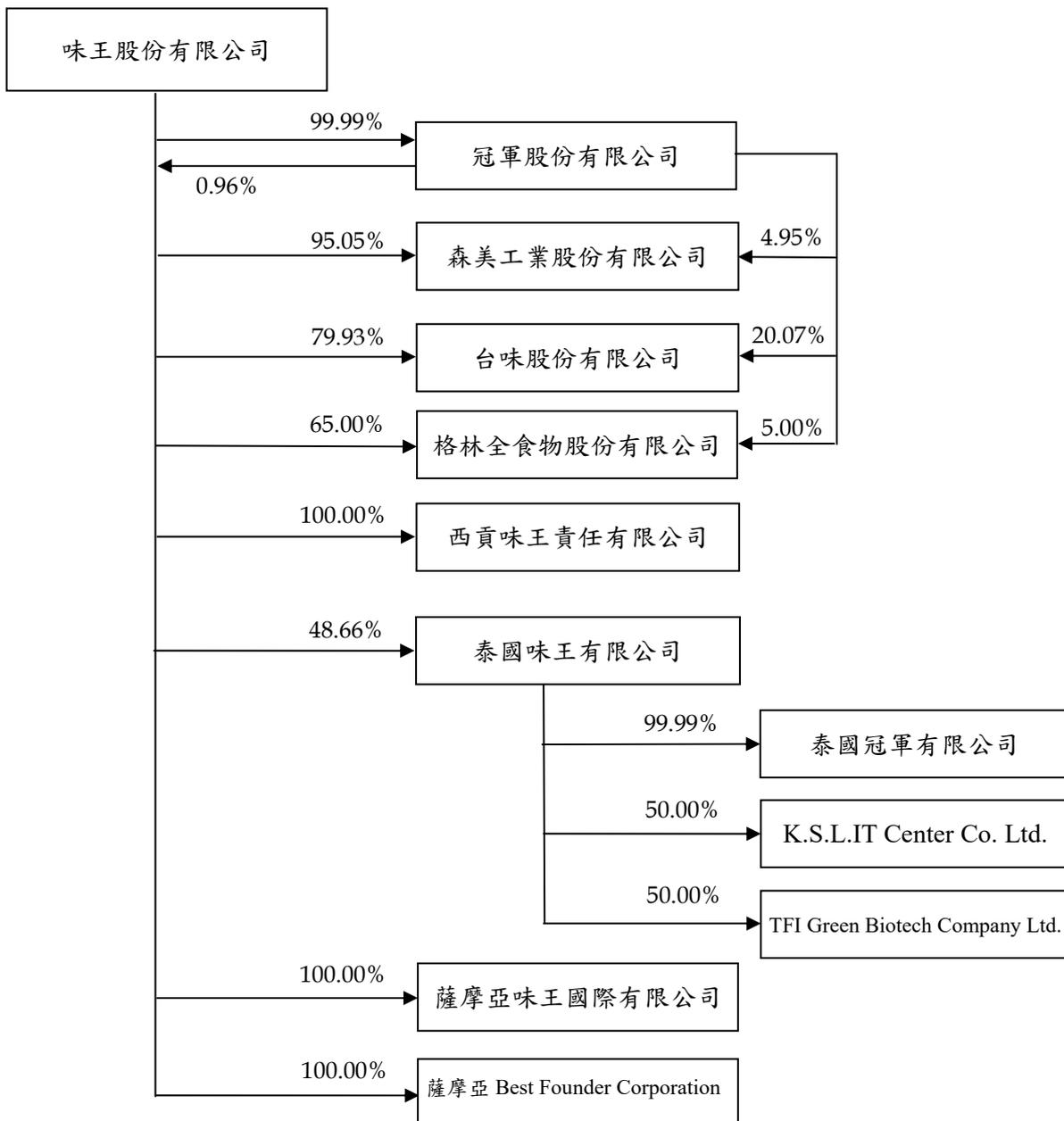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關係企業組織圖



公司與他公司並無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情形。

##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62.08.09	臺北市中山北路二段79號7樓	160,000	味精、罐頭及飲料之製造與銷售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5.04.11	臺北市中山北路二段79號6樓	100,000	包裝材料及容器之印刷、製造及買賣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92.11.17	臺北市中山北路二段79號6樓	1,029,888	廠房、大樓及不動產開發租售等業務
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	107.10.05	臺北市中山北路二段79號8樓	40,000	豆類加工食品製造業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79.09.28	1707 Highway 1A, An Phu Dong Ward, District 12,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美金 16,710,000 (年底匯率：27.63)	味精、速食麵之製造與銷售
西貢味王工廠	83.11.24	同上	—	同上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55.12.12	20th Floor, KSL Tower, 503 Sriayudhya Rd., Phayathai, Rajtaevee, Bangkok 10400 Thailand	泰銖 420,000,000 (年底匯率：0.8141)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泰國味王工廠	56.11.26	No. 15, Moo 17 SeangChuto Rd., 86 KM Tapha, Banpong, Rajburi (70100), Thailand	—	同上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78.03.06	20th Floor, KSL Tower, 503 Sriayudhya Rd., Phayathai, Rajtaevee, Bangkok 10400 Thailand	泰銖 200,000,000 (年底匯率：0.8141)	味精之製造與銷售
K.S.L. IT Center Co., Ltd.	89.08.02	10th Floor, KSL Tower, 503 Sriayudhya Rd., Phayathai, Rajtaevee, Bangkok 10400 Thailand	泰銖 1,000,000 (年底匯率：0.8141)	科技資訊管理
TFI Green Biotech Company Ltd.	91.06.06	20th Floor, KSL Tower, 503 Sriayudhya Rd., Phayathai, Rajtaevee, Bangkok 10400 Thailand	泰銖 10,000,000 (年底匯率：0.8141)	有機肥料之分類
薩摩亞味王國際有限公司	91.09.18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美金 50,000 (年底匯率：27.63)	一般投資公司
薩摩亞 Best Founder Corporation	97.07.25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美金 5,328,046 (年底匯率：27.63)	一般投資公司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包括：

(1)食品製造本業：味精、速食麵、飲料、醬油、蔗糖等。

(2)包裝材料製造。

(3)其他：廠房、大樓及不動產開發營建、租售、食品進出口貿易、原料種植等業務。

各關係企業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其明細請詳如前揭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表所示。

●本公司與各關係企業相互業務關係：

(1)自關係企業進貨：

冠軍(股)公司：味精、花生麵筋罐頭食品。

森美工業(股)公司：食品包裝材料。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味精。

格林全食物(股)公司：細化農產品。

(2)銷貨予關係企業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醬油、調味料。

森美工業(股)公司：速食麵。

格林全食物(股)公司：全豆/全食物飲品。



##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0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股數(股)	持有比例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清福	15,998,696	99.99%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穎川万和	15,998,696	99.99%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恭平	15,998,696	99.99%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甘錦裕	15,998,696	99.99%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監 察 人	杜恒誼	—	—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總 經 理	陳恭平	—	—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恭平	9,505,000	95.05%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穎川万和	9,505,000	95.05%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賴其里	9,505,000	95.05%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周海國	9,505,000	95.05%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鄭絢彰	9,505,000	95.05%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 察 人	冠軍(股)公司代表人：杜恒誼	495,000	4.95%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清福	82,323,152	79.93%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甘錦裕	82,323,152	79.93%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恭平	82,323,152	79.93%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穎川万和	82,323,152	79.93%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監 察 人	冠軍(股)公司代表人：杜恒誼	20,665,604	20.07%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總 經 理	陳恭平	—	—
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恭平	2,600,000	65.00%
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清福	2,600,000	65.00%
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穎川万和	2,600,000	65.00%
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鄭絢彰	2,600,000	65.00%
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珍綠品(股)公司代表人：鄭藝聖	1,200,000	30.00%
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珍綠品(股)公司代表人：張益宗	1,200,000	30.00%
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	監 察 人	冠軍(股)公司代表人：杜恒誼	200,000	5.00%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清福	—	100.00%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恭平	—	100.00%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穎川万和	—	100.00%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杜恒誼	—	100.00%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股數(股)	持有比例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周海國	—	100.00%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穎川浩和	—	100.00%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總 經 理	陳清福	—	—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Mr. Chamroon Chinthammit	8,153	1.94%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副 董 事 長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恭平	204,390	48.66%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清福	204,390	48.66%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穎川万和	204,390	48.66%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杜恒誼	204,390	48.66%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李啟隆	204,390	48.66%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 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周志明	204,390	48.66%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 事	Mr. Chalee Chinthammit	720	0.17%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 事	Mr.Somphob Chinthammit	4,600	1.10%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 事	Mr. Sukhum Tokaranyasresh	7,708	1.84%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 事	Mr. Tawatchai Rochanachotikul	5,925	1.41%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 事	Mr. Somchai Chinthammit	11,700	2.79%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董 事	Mrs.Intira Sukhanindr	1,200	0.29%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總 經 理	李啟隆	—	—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代表人：Mr. Chamroon Chinthammit	199,995	99.99%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副 董 事 長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恭平	199,995	99.99%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 事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清福	199,995	99.99%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 事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代表人：穎川万和	199,995	99.99%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 事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代表人：杜恒誼	199,995	99.99%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 事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啟隆	199,995	99.99%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 事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代表人：周志明	199,995	99.99%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 事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代表人：Mr. Chalee Chinthammit	199,995	99.99%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 事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代表人：Mr. Somphob Chinthammit	199,995	99.99%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 事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代表人：Mr. Sukhum Tokaranyasresh	199,995	99.99%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 事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代表人：Mr. Tawatchai Rochanachotikul	199,995	99.99%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 事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代表人：Mr. Somchai Chinthammit	199,995	99.99%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董 事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代表人：Mrs.Intira Sukhanindr	199,995	99.99%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總 經 理	李啟隆	—	—
K.S.L. IT Center Co., Ltd.	總 經 理	Mr. Kamondanai Chinthammit	10	0.10%
K.S.L. IT Center Co., Ltd.	董 事 長	Mr. Somnuk Nakasaksewee	10	0.10%
K.S.L. IT Center Co., Ltd.	董 事	Ms. Phantipa Krathumthong	10	0.1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股數(股)	持有比例
TFI Green Biotech Company Ltd.	總經理	Mr. Tanapong Tanasomboonkij	7,500	7.50%
TFI Green Biotech Company Ltd..	董事長	Mr. Chalee Chinthammit	4,600	4.60%
TFI Green Biotech Company Ltd..	董事	Mr. Soonthorn Wanaukul	500	0.50%
薩摩亞味王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陳恭平	50,000	100.00%
薩摩亞 Best Founder Corporation	董事	味王(股)公司代表人：穎川万和	5,328,046	100.00%

##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	684,182	10,186	673,996	73,692	1,409	10,351	0.65
森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36,660	125,304	111,356	279,200	6,481	6,632	0.66
台味股份有限公司	1,029,888	2,808,560	774,712	2,033,848	63,528	8,078	7,539	0.07
格林全食物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42,988	4,597	38,397	5,609	(567)	(528)	(0.13)
西貢味王責任有限公司	475,328	801,359	221,520	579,839	1,232,596	138,772	112,095	不適用
泰國味王有限公司	465,200	2,342,971	443,343	1,899,628	2,505,696	518,297	487,554	1,161
泰國冠軍有限公司	181,623	324,617	83,983	240,634	556,249	9,350	5,571	27.86
K.S.L. IT Center Co., Ltd.	972	12,262	4,912	7,350	23,826	20,275	(609)	(60.9)
TFI Green Biotech Company Ltd.	9,152	27,926	4,168	23,758	10,880	562	54	0.54
薩摩亞味王國際有限公司	1,741	6,499	-	6,499	-	(939)	(92)	(1.84)
薩摩亞 Best Founder Corporation	169,198	8,359	-	8,359	-	(60)	(1,417)	(0.27)

- 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係以本年底匯率換算： 1 美元=27.630 臺幣      1 泰銖=0.8141 臺幣      1 越盾=0.0012204 臺幣
- 損益金額係以本年度平均匯率換算：      1 美元=28.014 臺幣      1 泰銖=0.8750 臺幣      1 越盾=0.0012239 臺幣
- 資本額係以歷史匯率換算。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清福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3 0 日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子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處分股數及金額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設定質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本公司貸與子公司金額
冠軍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	-	99.99%	-	0	0	0	2,293,865 股 \$38,665	無	0	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 味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清福



味王  
VE WONG®

# 小王子麵

LITTLE PRINCE SNACK NOODLES

比口袋還小，精髓都有，味道都對，  
麵來張口不沾手。愛吃，拿你沒辦法了！

